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所有聯夢活力世界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予買主或承讓人。

本通函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 DREAM INWORLD LIMITED

聯夢活力世界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0)

非常重大收購；
持續關連交易；
建議增加法定股本；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本公司之財務顧問



金利豐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二日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德輔道中77號盈置大廈3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召開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57至159頁。無論閣下能否出席大會，敬請將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按所印列之指示填妥，並盡快及在任何情況下須於大會或其任何延會指定舉行時間前不少於48小時，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之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並在會上投票。

本通函將自刊發日期起至少一連七(7)天在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mdreaminworld.com.hk>內刊登。

* 僅供識別

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三日

目 錄

	頁次
創業板的特色	ii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8
行業概覽	46
監管概覽	49
風險因素	54
附錄一 —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61
附錄二 — Apperience集團之財務資料	79
附錄三 — 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112
附錄四 — Apperience之估值報告	125
附錄五 — 一般資料	143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157

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釋 義

在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二零一三年IT顧問服務協議」	指	Apperience (作為服務使用者)與中國公司(作為服務供應商)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IT顧問服務協議，內容有關提供技術顧問服務
「Access Magic」	指	Access Magic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由其中一名保證人兼主要僱員董雨果全資實益擁有
「Ace Source」	指	Ace Source International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由其中一名保證人兼主要僱員薛秋實全資實益擁有
「收購事項」	指	建議由本公司(作為買方)根據收購協議向賣方收購銷售股份
「收購協議」	指	本公司、賣方與保證人就收購事項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五日之有條件買賣協議(經補充協議補充及修訂)
「Apperience」	指	Apperience Corporation，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公司
「Apperience集團」	指	Apperience及其附屬公司
「聯繫人士」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業務估值」	指	業務估值所示Apperience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之估計公平值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本公司」	指	聯夢活力世界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創業板上市
「完成」	指	完成收購事項
「完成日期」	指	完成發生之日期

釋 義

「關連人士」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代價」	指	本公司根據收購協議須就購買銷售股份向賣方支付之總代價，部分以增設及發行可換股票據以及部分以配發及發行表現股份(倘適用)償付
「兌換價」	指	0.108港元，即行使可換股票據所附兌換權認購一股兌換股份之兌換價，可根據可換股票據之條款及條件予以調整
「兌換權」	指	票據持有人在可換股票據之條款及條件規限下將可換股票據之全部或部份未償還本金額兌換為兌換股份之權利
「兌換股份」	指	將於可換股票據所附兌換權獲行使時向票據持有人配發及發行之新股份
「可換股票據」	指	零息可換股票據，本金額最多為392,132,500港元(可予調整)，於到期日到期(須受可換股票據之條件所限)
「版權牌照協議」	指	Apperience(作為持牌人)與中國公司(作為發牌人)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八日之版權牌照協議，內容有關授出牌照以使用於中國以中國公司名義註冊之「Advanced SystemCare」版權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二日上午十時三十分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收購事項及收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增設及發行可換股票據、配發及發行兌換股份以及配發及發行表現股份)以及建議增加本公司法定股本

釋 義

「經擴大集團」	指	於完成後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組成之集團公司(為免生疑問,包括Apperience集團之成員公司)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指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IDG-Accel」	指	IDG-Accel China Growth Fund II L.P., 於開曼群島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合夥企業之投資基金
「IDG-Accel Investors」	指	IDG-Accel China Investors II L.P., 於開曼群島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合夥企業之投資基金
「IDG-Accel賣方」	指	IDG-Accel及IDG-Accel Investors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IP特許權協議」	指	Apperience(作為特許權使用人)與中國公司(作為特許權授予人)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之知識產權特許權協議,內容有關就使用中國公司若干知識產權授出特許權
「IP轉讓協議」	指	Apperience(作為買方)與中國公司(作為賣方)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之知識產權轉讓協議,內容有關買賣中國公司若干知識產權
「發行日期」	指	發行首批可換股票據之日期
「IT顧問服務協議」	指	Apperience(作為服務使用者)與中國公司(作為服務供應商)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之資訊科技顧問服務協議,內容有關提供技術顧問服務

釋 義

「主要僱員」	指	保證人及五名其他人士，彼等之履歷載於本通函董事會函件「主要僱員之履歷」一段
「最後交易日」	指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五日，即股份因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五日刊發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事項之公告而暫停買賣前於聯交所買賣之最後一日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一三年二月十九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最後截止日期」	指	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或本公司與賣方可能書面協定之較後日期)，並須受收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所限
「到期日」	指	發行日期起計滿四週年當日，或倘當日並非營業日，則為其後之首個營業日，並須受可換股票據所載條件所限，包括任何經順延之到期日
「票據金額上限」	指	可換股票據最高本金總額392,132,500港元
「票據持有人」	指	可換股票據之持有人
「普通賣方」	指	Access Magic、Ace Source、Well Peace及Wealthy Hope之統稱
「表現股份」	指	將按每股表現股份0.108港元之發行價向賣方配發及發行之新股份(包括第一批表現股份及第二批表現股份)，數目上限為1,452,342,588股(可予調整)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中國公司」	指	成都奧畢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
「坡元」	指	新加坡法定貨幣坡元

釋 義

「銷售股份」	指	Apperience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01美元之股份10,436,667股，相當於Apperience於完成時之全部已發行股本50.5%
「出售比例」	指	賣方之間所佔比例，其中Access Magic佔19.733%、Ace Source佔27.956%、Well Peace佔4.933%、Wealthy Hope佔4.933%、IDG-Accel佔35.312%、IDG-Accel Investors佔2.888%及THL佔4.245%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補充協議」	指	本公司與賣方及保證人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一日之補充協議，以修訂收購協議之若干條款
「補充IT顧問服務協議」	指	Apperience與中國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日之補充協議，以修訂IT顧問服務協議之若干條款
「收購守則」	指	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
「目標溢利I」	指	TP經審核賬目I所示Apperience於目標溢利期間I之經審核綜合除稅後純利，可根據收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予以調整
「目標溢利II」	指	TP經審核賬目II所示Apperience於目標溢利期間II之經審核綜合除稅後純利，可根據收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予以調整
「目標溢利期間I」	指	緊隨完成後下一個曆月首日起計十二個月期間
「目標溢利期間II」	指	緊隨完成後第十三個曆月首日起計十二個月期間

釋 義

「THL」	指	THL A1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為其中一名賣方
「TP經審核賬目I」	指	Apperience結算至目標溢利期間I最後一日之經審核綜合資產負債表、Apperience於目標溢利期間I之經審核綜合收益表及Apperience於目標溢利期間I之經審核綜合現金流量表
「TP經審核賬目II」	指	Apperience結算至目標溢利期間II最後一日之經審核綜合資產負債表、Apperience於目標溢利期間II之經審核綜合收益表及Apperience於目標溢利期間II之經審核綜合現金流量表
「第一批表現股份」	指	將在收購協議之條款規限下按每股表現股份0.108港元之發行價(可予調整)向賣方配發及發行之股份(連同任何將予配發及發行之差欠表現股份)，數目按本通函「董事會函件」內「表現股份」一段指定之方法釐定
「第二批表現股份」	指	將按每股表現股份0.108港元之發行價(可予調整)向賣方配發及發行之股份(第一批表現股份除外)，數目按本通函「董事會函件」內「表現股份」一段指定之方法釐定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賣方」	指	Access Magic、Ace Source、Well Peace、Wealthy Hope、IDG-Accel、IDG-Accel Investors及THL
「保證人」	指	董雨果、薛秋實、連銘及陳亮
「Wealthy Hope」	指	Wealthy Hope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由其中一名保證人兼主要僱員陳亮全資實益擁有

釋 義

「Well Peace」 指 Well Peace Global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由其中一名保證人兼主要僱員連銘全資實益擁有

「%」 指 百分比

就本通函而言，所有以美元列值之金額已按1美元兌7.765港元之匯率換算為港元，並不表示所有以美元或港元列值之金額於相關日期可以或可能已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



M DREAM INWORLD LIMITED

聯夢活力世界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0)

執行董事：

季志雄先生

吳祺國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比利先生

余伯仁先生

陳凱寧女士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

營業地點：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110-116號

永恒商業大廈

9樓901室

敬啟者：

**非常重大收購；
持續關連交易；
及
建議增加法定股本**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五日之公告，當中本公司宣佈，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五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賣方與保證人訂立收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購買，而賣方則有條件同意按出售比例出售合共佔 Apperience 已發行股本 50.5% 之銷售股份。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一日，本公司與賣方及保證人訂立補充協議，以修訂收購協議之若干條款。本公司須向賣方

* 僅供識別

董事會函件

支付之代價總金額最多達548,985,500港元(可予調整)，部分以增設及發行可換股票據以及部分以配發及發行表現股份(倘適用)償付。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非常重大收購，須遵守多項規定，其中包括獲股東以按股數投票方式批准，方可作實。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有關收購協議之詳情及有關本集團、Apperience集團及(如適用)經擴大集團之進一步資料，以及向閣下發出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1. 收購協議

1.1 收購協議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五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賣方與保證人訂立收購協議，內容有關買賣銷售股份。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一日，本公司與賣方及保證人訂立補充協議，以修訂收購協議之若干條款。收購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一日之補充協議補充及修訂)之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日期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五日(經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一日之補充協議補充及修訂)

訂約方

(a) 本公司(作為買方)；

董事會函件

- (b) 於收購協議日期合共持有Apperience全部已發行股本之賣方(作為賣方)。根據收購協議，賣方將按出售比例出售合共佔Apperience已發行股本50.5%之銷售股份。賣方於收購協議日期所持Apperience股權概列如下：

賣方名稱	於收購協議日期 所持Apperience股份 概約百分比%
Access Magic	23.227%
Ace Source	32.903%
Well Peace	5.806%
Wealthy Hope	5.806%
IDG-Accel	26.837%
IDG-Accel Investors	2.195%
THL	3.226%
合計：	<u><u>100%</u></u>

- (c) 保證人，即董雨果、薛秋實、連銘及陳亮(作為保證人)，彼等分別為Access Magic、Ace Source、Well Peace及Wealthy Hope之唯一股東及董事。

保證人參與訂立收購協議，以便按共同及個別基準保證普通賣方切實及依時履行及遵守彼等根據收購協議所須履行之責任及承諾。

就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

- (1) 普通賣方(均為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法團)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普通賣方所持之主要資產為各自於Apperience之股權；
- (2) IDG-Accel及IDG-Accel Investors均為投資基金，屬於開曼群島獲豁免上市合夥合夥架構，由同一普通合夥人IDG-Accel China Growth GP II Associates Ltd.直接或間接控制，而該普通合夥人本身為開曼群島獲豁免有限公司，由Zhou Quan先生及Ho Chi Sing先生控制；

董事會函件

- (3) THL為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THL為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騰訊控股有限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騰訊集團」)之附屬公司。騰訊集團旗下附屬公司主要業務為(其中包括)提供互聯網及無線增值服務；
- (4) 各賣方及其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 (5) 各保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及
- (6) 本集團與任何賣方及／或Apperience集團之間過往概無任何業務關係，董事與賣方之間亦無任何關係。

將予收購之資產

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購買，而賣方則有條件同意按出售比例出售合共佔Apperience已發行股本50.5%之銷售股份。有關Apperience集團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董事會函件「有關Apperience集團及中國公司之資料—Apperience集團」一節。

就董事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日後出售銷售股份不受任何限制。

代價

在下列情況下本公司須向賣方支付之代價總金額最多達548,985,500港元：(a)業務估值所反映Apperience之100%權益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之估計公平值相等於或超過140,000,000美元(或其他貨幣等值)；及(b)(i)目標溢利I及目標溢利II分別相等於或超過10,000,000美元；或(視情況而定)(ii)目標溢利I少於10,000,000美元及目標溢利II超過10,000,000美元，而目標溢利I與目標溢利II則合共相等於或超過20,000,000美元。

倘目標溢利I及目標溢利II均少於10,000,000美元，但仍處於正數水平及不屬於下文「表現股份—倘(a)目標溢利I少於10,000,000美元；(b)目標溢利II超過10,000,000美元；及(c)目標溢利I與目標溢利II合共相等於或超過20,000,000美元」一段所列情況，代價將被視為相等於(a)392,132,500港元(即票據金額上限)或在適用情況下作為經調整票據金額(定義見下文「調整票據金額上限」一段)；(b)第一批表現股份之價值(即每股表現

董事會函件

股份0.108港元(或表現股份之經調整發行價)乘以將向賣方配發及發行之第一批表現股份數目);及(c)第二批表現股份之價值(即每股表現股份0.108港元(或表現股份之經調整發行價)乘以將向賣方配發及發行之第二批表現股份數目三者之總和)。

在任何情況下，代價金額均不會調高。

代價由本公司與賣方公平磋商釐定，並已參考(其中包括)本公司委聘之獨立估值師(「估值師」)所作Apperience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之初步業務估值、收購協議所規定之目標溢利I及目標溢利II、「表現股份」一段所詳述之相關代價調整機制，以及本董事會函件「進行交易之原因及裨益」一節所述收購事項帶來之裨益。

估值師表示，估值師在對Apperience進行估值時乃採用市場法。於估值中，透過將多家參考上市公司的估值倍數引用到Apperience之實際財務業績，從而估計Apperience之股本價值。估值倍數將公司市值與其盈利指標掛鉤，而並無計及Apperience的資產淨值。

本公司將在取得有關目標溢利I及目標溢利II金額之資料後刊發公告通知公眾人士。

支付代價

根據收購協議之條款，本公司將按以下方式支付代價：

- (1) 於完成日期，本公司將按票據金額上限392,132,500港元或(倘適用)經調整票據金額，增設及向賣方發行可換股票據；及
- (2) (a) (i) 倘目標溢利I相等於或超過10,000,000美元，本公司須於TP經審核賬目I備妥後一個月內，在收購協議之條款規限下，以入賬列作繳足形式向賣方配發及發行726,171,294股第一批表現股份；(ii)在下文第(2)(b)段規限下，倘目標溢利I少於10,000,000美元但仍處於正數水平，本公司須於TP經審核賬目I備妥後一個月內，在收購協議之條款規限下，以入賬列作繳足形式向賣方配

董事會函件

發及發行數目按下文「表現股份 — 倘目標溢利I少於10,000,000美元但仍處於正數水平」一段所載公式計算之第一批表現股份；或

- (b) (i) 倘目標溢利II相等於或超過10,000,000美元，本公司須於TP經審核賬目II備妥後一個月內，在收購協議之條款規限下，以入賬列作繳足形式向賣方配發及發行726,171,294股第二批表現股份；或(ii)倘目標溢利II少於10,000,000美元但仍處於正數水平，本公司須於TP經審核賬目II備妥後一個月內，在收購協議之條款規限下，以入賬列作繳足形式向賣方配發及發行數目按下文「表現股份 — 倘目標溢利II少於10,000,000美元但仍處於正數水平」一段所載公式計算之第二批表現股份；或(iii)倘目標溢利I少於10,000,000美元及目標溢利II超過10,000,000美元，而目標溢利I與目標溢利II合共相等於或超過20,000,000美元，除以入賬列作繳足形式向賣方配發及發行726,171,294股第二批表現股份外，本公司須於TP經審核賬目II備妥後一個月內，在收購協議之條款規限下，以入賬列作繳足形式向賣方配發及發行額外股份(或在適當情況下經調整數目之股份)（「**差欠表現股份**」），數目相等於(i)上文(2)(a)(i)段所載之726,171,294股第一批表現股份與(ii)上文(2)(a)(ii)段所載實際向賣方配發及發行之第一批表現股份數目兩者間之差額。

賣方及保證人將促使管理團隊(定義見下文「其他主要條款」一段)，於TP經審核賬目I及TP經審核賬目II之結算日之後3個月內，向本公司交付該等賬目。

董事會函件

表現股份

倘目標溢利I及目標溢利II相等於或超過10,000,000美元

倘目標溢利I及目標溢利II均相等於或超過10,000,000美元，本公司須按如下比例以入賬列作繳足形式分別向賣方配發及發行合共726,171,294股第一批表現股份及726,171,294股第二批表現股份：

賣方名稱	將予配發及 發行之第一批 表現股份數目/(%)	將予配發及 發行之第二批 表現股份數目/(%)
Access Magic	143,295,381股第一批 表現股份/19.733%	143,295,381股第二批 表現股份/19.733%
Ace Source	203,008,447股第一批 表現股份/27.956%	203,008,447股第二批 表現股份/27.956%
Well Peace	35,822,030股第一批 表現股份/4.933%	35,822,030股第二批 表現股份/4.933%
Wealthy Hope	35,822,030股第一批 表現股份/4.933%	35,822,030股第二批 表現股份/4.933%
IDG-Accel	256,425,608股第一批 表現股份/35.312%	256,425,608股第二批 表現股份/35.312%
IDG-Accel Investors	20,971,827股第一批 表現股份/2.888%	20,971,827股第二批 表現股份/2.888%
THL	30,825,971股第一批 表現股份/4.245%	30,825,971股第二批 表現股份/4.245%
總計：	726,171,294股第一批 表現股份/100%	726,171,294股第二批 表現股份/100%

董事會函件

倘目標溢利I少於10,000,000美元但仍處於正數水平(「情況B」)

倘目標溢利I少於10,000,000美元但仍處於正數水平，本公司將向賣方配發及發行之第一批表現股份數目將按如下公式釐定：

$$N(I) = M(I) \times \frac{AP(I)}{TP(I)}$$

其中

「**N(I)**」 = 第一批表現股份數目(按四捨五入下調至最接近之整數)(「經調整第一批表現股份」)。

「**M(I)**」 = 726,171,294

「**AP(I)**」 = TP經審核賬目I所記錄 Apperience 之經審核綜合除稅後純利，已就經調整項目(定義見下文)作出調整。

「**TP(I)**」 = 10,000,000美元，即 Apperience 於目標溢利期I之目標綜合除稅後純利，已就經調整項目作出調整。

為免混淆，(i)賣方將獲配發及發行之經調整第一批表現股份總數將不超過726,171,294股；及(ii)除下文「倘(a)目標溢利I少於10,000,000美元；(b)目標溢利II超過10,000,000美元；及(c)目標溢利I與目標溢利II合共相等於或超過20,000,000美元」分段另有規定外，倘目標溢利I出現負數，本公司將毋須向賣方或其中任何一方交付任何第一批表現股份。

董事會函件

倘目標溢利II少於10,000,000美元但仍處於正數水平(「情況C」)

倘目標溢利II少於10,000,000美元但仍處於正數水平，本公司將向賣方配發及發行之第二批表現股份數目將按如下公式釐定：

$$N(\text{II}) = M(\text{II}) \times \frac{AP(\text{II})}{TP(\text{II})}$$

其中

「N(II)」 = 第二批表現股份數目(按四捨五入下調至最接近之整數)(「經調整第二批表現股份」)。

「M(II)」 = 726,171,294

「AP(II)」 = TP經審核賬目II所記錄Apperience之經審核綜合除稅後純利，已就經調整項目作出調整。

「TP(II)」 = 10,000,000美元，即Apperience於目標溢利期II之目標綜合除稅後純利，已就經調整項目作出調整。

為免混淆，(i)賣方將獲配發及發行之經調整第二批表現股份總數將不超過726,171,294股；及(ii)倘目標溢利II出現負數，本公司將毋須向賣方或其中任何一方交付任何第二批表現股份。

倘(a)目標溢利I少於10,000,000美元；(b)目標溢利II超過10,000,000美元；及(c)目標溢利I與目標溢利II合共相等於或超過20,000,000美元(「情況D」)

倘(a)目標溢利I少於10,000,000美元；(b)目標溢利II超過10,000,000美元；及(c)目標溢利I與目標溢利II合共相等於或超過20,000,000美元，本公司除向賣方配發及發行上文「倘目標溢利I少於10,000,000美元但仍處於正數水平」分段所述數目之經調整第一批表現股份(倘適用)外，本公司亦須以入賬列作繳足形式向賣方配發及發行合共726,171,294股第二批表現股份及差欠表現股份(為免混淆，倘目標溢利I出現負數，差欠表現股份將為726,171,294股第一批表現股份)。

董事會函件

倘出現情況B、情況C或情況D，將向各賣方配發及發行之第一批表現股份及第二批表現股份數目之計算方法，為將經調整第一批表現股份或經調整第二批表現股份或差欠表現股份(視情況而定)乘以相關賣方所屬之出售比例，所得數目按四捨五入下調至最接近之整數，不足一股之表現股份將不予配發及發行。

就釐定第一批表現股份及第二批表現股份之數目，目標溢利I及目標溢利II將作出調整，所有經調整項目(「**經調整項目**」)均予省略，包括購股權開支、由Apperience所承擔涉及準備、簽立及履行收購協議及其項下交易之開支、成本及費用(包括法律費用)以及一次性、非經常性及不屬於營運性質之其他收入、收益、開支或支出。TP經審核賬目I及TP經審核賬目II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乃Apperience自其註冊成立以來所採納之會計準則。

倘TP經審核賬目I及／或TP經審核賬目II(視情況而定)錄得任何經調整項目，本公司、賣方及保證人將安排一間會計師事務所(獲收購協議之訂約方或其代表批准)編製一份調整報表，詳列如何就經調整項目對目標溢利I及目標溢利II作出調整，而相應之名義稅務影響(如有)及所得之經調整數字將成為釐定第一批表現股份及／或第二批表現股份數目之依據。

賣方將獲配發及發行之表現股份數目上限為1,452,342,588股，相當於(i)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之現有已發行股本約116.29%；及(ii)本公司因發行兌換股份及表現股份而擴大之已發行股本約22.94%(假設在兌換股份及表現股份獲全數配發及發行前，本公司將不會發行其他新股份及將不會購回任何已發行股份)。

倘若及於任何時候股份因於收購協議日期後但於配發及發行表現股份前進行合併或拆細而致面值有所改變，表現股份之數目及發行價將作出相應調整。

董事會函件

表現股份之發行價為每股0.108港元，較：

- 股份於最後交易日之收市價每股0.106港元有溢價約1.89%；
- 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在內)止最後10個交易日之平均收市價每股0.1068港元有溢價約1.12%；
- 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在內)止最後15個交易日之平均收市價每股0.1108港元折讓約2.53%；及
- 股份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之收市價每股0.169港元折讓約36.09%。

調整票據金額上限

倘業務估值所反映Apperience之100%權益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之估計公平值少於140,000,000美元(或其他貨幣等值金額)，票據金額上限將按以下公式調整：

$$A = \frac{\text{票據金額上限}}{392,132,500 \text{ 港元}} \times \frac{B \times C}{140,000,000 \text{ 美元} \times C}$$

「A」 = 可換股票據之經調整本金總額(「經調整票據金額」)。

「B」 = 業務估值所反映Apperience之100%權益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之估計公平值。

「C」 = 7.765，即港元兌美元之匯率。

在任何情況下，經調整票據金額均不會超過票據金額上限。

誠如本通函附錄四所載由估值師編製及刊發之Apperience估值報告所示，已確認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之業務估值超過140,000,000美元。因此，票據金額上限將不會作出調整，而將於完成時增設及發行之可換股票據之本金額為392,132,500港元。

根據收購協議，各賣方各自作出承諾，倘向其配發及發行表現股份及／或其本身或其一致行動人士行使兌換權所獲之兌換股份(視情況而定)將導致(i)其本身或其一致行動人士(定義見收購守則)須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1就本公司股份提出全面收購建議；或(ii)本公司無法維持

董事會函件

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公眾持股量，彼等須於本公司配發及發行表現股份及／或兌換股份前，採取所需行動避免出現上述情況，包括(但不限於)透過配售或促使進行配售減持彼等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持有之本公司證券。本公司有權押後根據收購協議或可換股票據之條款及條件配發及發行所述表現股份及／或兌換股份之時間，或改為於不同時間以本公司認為恰當之方式分批配發及發行表現股份，致使賣方得以遵守有關承諾。

先決條件

交易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

- (1) 本公司對Apperience集團進行及完成盡職審查(不論在法律、會計、財務、營運或本公司認為必須之其他方面)，並對審查結果及Apperience集團之相關業務、資產、負債、活動、營運、財務狀況及前景感到滿意；
- (2) 本公司接獲由Apperience集團之開曼群島法律顧問、香港法律顧問及美國法律顧問發出之法律意見，表示(其中包括)(i)已就簽立、履行及執行收購協議向政府機關取得所需批准及辦妥所需存檔手續，且全屬有效；(ii)已取得Apperience集團相關成員公司經營業務所需一切牌照，且全屬有效；及(iii)在相關司法管轄權區註冊成立之Apperience集團相關成員公司之成立及存續均屬有效，以及本公司認為必需之其他事項；
- (3) 本公司接獲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Apperience集團成員公司之存續證明書及在職證明書；
- (4) 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批准收購協議及其項下所擬進行交易之條款，包括(i)本公司收購銷售股份；(ii)配發及發

董事會函件

行表現股份；(iii)可換股票據所屬文據之條款、增設及發行可換股票據以及就行使兌換權配發及發行兌換股份；及(iv)收購協議項下所擬進行之所有其他交易；

- (5) 聯交所批准表現股份及兌換股份上市及買賣；
- (6) 主要僱員已與Apperience訂立僱傭協議(「新主要僱員協議」)，於有關協議條款所述時間生效；
- (7) Apperience集團成員公司及／或中國公司已終止與主要僱員訂立之僱傭協議、保密、不競爭及知識產權協議(「現有主要僱員協議」)，自完成起生效，並已清繳一切相關社保款項、遣散費或根據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及根據與彼等所訂現有主要僱員協議須向主要僱員支付之其他款項；
- (8) 增加本公司法定股本已獲股東批准，以便維持足夠數量之本公司未發行股本供配發及發行表現股份及兌換股份；
- (9) 本公司接獲本公司所委派合資格會計師行就Apperience集團由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即Apperience之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實際及潛在稅務責任(包括罰款(如有))所發出之報告(「稅項報告」)；
- (10) 本公司接獲業務估值；
- (11) 收購協議項下賣方及保證人所給予之所有保證於完成日期仍維持真實正確；
- (12) 本公司接獲就訂立收購協議及履行其條款所需之全部同意、審批、授權及批准或(視乎情況而定)相關豁免；
- (13) 根據收購協議完成交易不受任何適用法律及法規約束、禁止或禁制，包括任何法院或其他政府機關發出之命令、禁制令、法令或裁決；及

董事會函件

(14) Apperience集團之業務、資產及財政狀況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並無出現任何重大不利轉變。

於本通函日期，第(9)及(10)項先決條件經已達成。

本公司可於最後截止日期之前，隨時書面通知賣方豁免上述先決條件(第(4)、(5)、(8)、(12)及(13)項所載者除外)。於編製收購協議之時，僅有該等必須遵守適用法例及規例或規則之先決條件(即第(4)、(5)、(8)、(12)及(13)項所載先決條件)不得豁免，而本公司有靈活彈性可豁免全部其他先決條件。就第(1)、(2)及(10)項先決條件而言，本公司已委聘法律顧問及申報會計師對Apperience集團進行法律及稅務盡職審查以及審核審閱，而本公司亦已委聘估值師評估Apperience價值。儘管本公司有靈活彈性可豁免若干先決條件(包括第(1)、(2)及(10)項所載先決條件)，惟本公司不擬豁免任何該等先決條件。

倘上文所載第(4)及(8)項先決條件因未有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而不獲達成，而所有其他條件則獲達成(或在適用情況下獲豁免)，賣方有權將最後截止日期順延至彼等合理定出之較後日期，以給予充足時間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前提為經順延之最後截止日期不得超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上文另有規定外，倘上述先決條件於最後截止日期下午五時正或之前仍未獲全面達成(或在適用情況下獲豁免)，訂約各方在收購協議項下之所有權利及責任將告終止，除就該等持續生效之條文或因任何先前之違反情況而提出申索(如有)外，各方均不得向其他訂約方追究。

收購協議可在獲全體訂約方共同以書面表示同意下即時終止。

完成

待上述先決條件獲達成或豁免後，交易將於最後一項先決條件獲達成或豁免之後第五個營業日(或本公司與賣方書面協定之其他日期)完成。

根據收購協議，本公司可委派屬下其中一間附屬公司於完成時承購銷售股份。根據收購協議，(i)任何或部分普通賣方可聯同IDG-Accel共同委派一間實體(該實體將由相關普通賣方與IDG-Accel全資擁有)，(ii)

董事會函件

IDG-Accel賣方可委派一間實體(該實體將由IDG-Accel賣方全資擁有)，及(iii)THL可委派屬下其中一間附屬公司，於發行及配發表現股份(倘適用)及／或兌換股份時，承購彼等各自所獲數目之表現股份(倘適用)及／或兌換股份。

緊隨完成後，本公司將持有Apperience全部已發行股本之50.5%，並控制Apperience集團之管理。Apperience集團之業績將於完成後納入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綜合計算。

其他主要條款

Apperience集團之董事會代表

於完成時，本公司將有權委派人數佔大多數成員之董事加入Apperience及Apperience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之董事會。

日常管理

於完成後，Apperience集團之業務及日常管理將交由本公司委派之管理團隊(「管理團隊」)負責。管理團隊成員之任何變動均須事先獲本公司書面批准。

轉讓限制

收購協議其中一項條款訂明，自完成日期起計一年內，THL不得在未獲本公司事先發出書面同意下進行、容許或協助轉讓、出售或出讓任何兌換股份。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日，IDG-Accel、IDG-Accel Investors及THL訂立優先購買權契據，據此，自完成日期起計五年期間(倘為兌換股份)或(視適用情況而定)自表現股份發行日期起計五年期間(倘為表現股份)，倘IDG-Accel或IDG-Accel Investors任何一方有意於可換股票據及／或表現股份獲行使時向任何人士(「第三方買家」)轉讓任何兌換股份(統稱「轉讓股份」)，則IDG-Accel及／或IDG-Accel Investors須於完成任何該等有意轉讓前通知THL其有意作出有關轉讓及轉讓之詳細條款及條件。THL於接獲有關通知後10個歷日內有權透過向IDG-Accel及／或IDG-Accel Investors發出書面通知，選擇接納出售轉讓股份。倘於上述10個歷日期間後THL未有接納全部或任何轉讓股份，則IDG-Accel及／或IDG-Accel

董事會函件

Investors有權向第三方買家出售及完成出售轉讓股份，惟須遵守相同條款及條件。該等轉讓限制並不適用於IDG-Accel或IDG-Accel Investors任何一方向其各自的全資附屬公司或聯營基金轉讓任何轉讓股份，惟須遵守上述優先權契據之條款及條件。

不競爭

普通賣方與保證人共同及個別承諾，彼等將會及須促使各主要僱員向本集團(包括於完成時之Apperience集團成員公司)發出承諾契據，表示彼等各自根據新主要僱員協議終止受僱後24個月期間：(i)不會直接或間接進行或從事或涉及可能或足以對本集團(包括Apperience集團成員公司)業務構成競爭之任何業務或於當中擁有權益；(ii)不會唆使或誘使本集團或Apperience集團之任何客戶、已物色之潛在客戶、供應商或已物色之潛在供應商離開本集團(包括Apperience集團成員公司)；(iii)不會僱用、唆使或誘使本集團或Apperience集團之任何高級職員、經理、顧問或僱員離開本集團(包括Apperience集團成員公司)。

有關各主要僱員之履歷載於下文「主要僱員之履歷」一段。

稅項彌償保證

根據收購協議，普通賣方與保證人須於完成時簽立及向本公司發出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Apperience集團受託人及代表)為受益人之稅項彌償保證契據(「稅項彌償保證」)，以應要求彌償及於任何時間保證向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Apperience集團受託人及代表)彌償(其中包括)稅項，連同Apperience集團成員公司可能就稅項產生之一切費用(包括一切法律費用)、開支或其他負債，而有關稅項乃該等成員公司源於或參考於完成日期或之前所賺取、累計或收訖之任何收入、溢利或收益。

根據稅項彌償保證，普通賣方與保證人向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Apperience集團受託人及代表)承擔之負債總額將設有上限，金額相等於稅項報告所識別Apperience集團實際及潛在稅項負債之兩倍。根據稅項彌償保證向普通賣方及保證人提出之任何申索將全數設有限制及不可強制執行，除非於完成日期後三年內向普通賣方及保證人發出載有該項申索詳情之書面通知。

1.2 可換股票據

於完成時，本公司將按以下方式增設及向賣方發行可換股票據，作為購買銷售股份之部分代價，惟可按上文「調整票據金額上限」一段所述者作出調整：

賣方名稱	將向各賣方發行 之可換股票據 本金額上限
Access Magic	77,379,506.225 港元
Ace Source	109,624,561.700 港元
Well Peace	19,343,896.225 港元
Wealthy Hope	19,343,896.225 港元
IDG-Accel	138,469,828.400 港元
IDG-Accel Investors	11,324,786.600 港元
THL	16,646,024.625 港元
總計：	392,132,500 港元

除下文「可換股票據之主要條款」一段概述之可換股票據條款及條件另有規定外，於按初步兌換價0.108港元悉數行使兌換權後，本公司將配發及發行3,630,856,478股兌換股份，相當於(i)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之現有已發行股本約290.73%；及(ii)本公司經發行表現股份及於兌換權按初步兌換價0.108港元獲悉數行使時發行之兌換股份而擴大之已發行股本約57.34%（假設在兌換股份及表現股份獲全數配發及發行前，本公司將不會發行其他新股份及將不會購回任何已發行股份）。

本公司將不會申請可換股票據在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

可換股票據之主要條款

可換股票據之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1) 本金額

可換股票據之最高本金總額為392,132,500港元（可按上文「調整票據金額上限」一段所述者作出調整）。

(2) 利息

可換股票據將不計息。

倘可換股票據項下任何應付款項未能於到期時全數支付，將就逾期欠款按(a)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1.5厘及(b)自到期日起年利率4厘之較低者累計利息，直至悉數支付有關款項為止。

(3) 到期日

發行日期起計滿四年當日(或如該日並非營業日，則其後首個營業日)，並受下文所述者所限，將包括任何經順延之到期日。

倘兌換權於兌換期內任何時間基於下文「兌換期」一段所載第(i)項限制未獲悉數行使，與下午四時正(香港時間)前尚未行使可換股票據有關之到期日將順延至初步到期日起計滿一年之較後日期(或如該日並非營業日，則緊接有關較後日期前之營業日)。

(4) 兌換期

票據持有人有權於發行日期起至到期日下午四時正(香港時間)止期間任何時間將其可換股票據兌換為股份，但大前提必須為於任何兌換權獲行使後，(i)該票據持有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定義見收購守則)合計不會直接或間接控制或能夠行使控制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9.9%或以上或證監會不時規定會觸發該票據持有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有責任就本公司股份提出全面收購建議之該等股份百分比；及/或(ii)本公司能維持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之公眾持股量。

(5) 兌換價

每股兌換股份之初步兌換價0.108港元可在出現以下各種情況下作出調整(詳細條文載於可換股票據文據之條款及條件)：

(a) 股份之面值因進行合併、拆細或重新分類而有所改變；

董事會函件

- (b) 本公司以(i)將溢利或儲備撥充資本或(ii)以股代息之形式向股東發行任何股份(表現股份除外)；
- (c) 本公司向股東作出資本分派；
- (d) 以供股形式按低於市價90%之認購價向全體或絕大部分股東發行股份或可認購新股份之購股權或認股權證；
- (e) 以供股形式向全體或絕大部分股東發行其他證券(股份或可認購或購買股份之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其他權利除外)；
- (f) 以全數收取現金方式發行任何股份(兌換股份除外)，或按低於每股股份市價90%之每股作價發行或授出任何可認購或購買任何股份之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其他權利；
- (g) 以全數收取現金方式發行任何證券(可換股票據除外)，該等證券根據其發行條款附帶權利可兌換或交換或認購股份，而本公司就有關兌換、交換或認購所能收取之每股代價低於每股股份市價之90%；
- (h) 上文(g)所述任何證券(可換股票據除外)附帶有關兌換、交換、認購或重新分類之權利作出任何修訂，以致在作出修訂後本公司就有關兌換、交換、認購或重新分類所能收取之每股代價低於每股股份市價之90%；
- (i) 就持有已發行股份至少60%之股東均有權參與之要約發行、銷售或分派任何證券，而根據有關安排，有關股東可按低於每股股份市價90%之每股實際價格購入該等證券；或
- (j) 本公司決定(或根據可換股票據之文據由票據持有人決定)應對兌換價作出調整之其他情況，而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或(視情況而定)票據持有人之決定屬公平合理，屆時可委聘獨立投資銀行以專家身份決定如何就兌換價作出公平合理之調整(如有)。

董事會函件

董事將以應有技能、謹慎和勤勉行事方式履行彼等之受託責任，確保在上文(j)段所述情況下就兌換價所作調整屬公平合理。

在上文(j)段所述情況下就兌換價所作調整後，可換股票據之兌換仍受限於(a)票據持有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定義見收購守則)合計不會直接或間接控制或能夠行使控制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9.9%或以上或證監會不時規定會觸發該票據持有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有責任就本公司股份提出全面收購建議之該等股份百分比；及(b)本公司可維持創業板上市規則指定之公眾持股量。

初步兌換價0.108港元與表現股份之協定發行價(可予調整)相同，並：

- 較股份於最後交易日之收市價每股0.106港元有溢價約1.89%；
- 較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最後10個交易日之平均收市價每股0.1068港元有溢價約1.12%；
- 較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最後15個交易日之平均收市價每股0.1108港元折讓約2.53%；及
- 較股份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之收市價每股0.169港元折讓約36.09%。

(6) 兌換股份

兌換股份將於各方面與於票據持有人就行使兌換權所獲發行股份在本公司股東名冊登記為持有人當日(「登記日期」)已發行之股份享有同地位，享有於相關登記日期後就股份派付或作出之股息或其他分派之一切權利，惟過往所宣派或建議或議決派付或作出而其記錄日期為於相關登記日期或之前之任何股息或其他分派除外。

(7) 可轉讓性

自發行日期(就已向賣方(不包括THL)〔普通股東〕或彼等各自之承讓人或受讓人發行及由其持有之可換股票據而言)起,或(視情況而定)於發行日期起計一年屆滿後(就已向原有股東以外人士/實體或彼等各自之承讓人或受讓人發行及由其持有之可換股票據而言),可換股票據或可換股票據項下任何未償還款項,可於到期日前轉讓予任何人士,前提為(i)任何有關轉讓須為1,000,000港元之完整倍數(或相當於全數本金額之金額);及(ii)向任何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轉讓任何可換股票據須遵守聯交所可能不時實施之規定(如有)。

(8) 贖回

於到期日前任何時間,在獲有關票據持有人〔同意票據持有人〕同意之情況下,本公司可按本公司與該票據持有人協定之贖回金額註銷及贖回該票據持有人所持有之可換股票據。倘有超過一名同意票據持有人及只要同意票據持有人包括賣方或彼等當中任何人士在內,向該等同意票據持有人贖回之可換股票據金額,將按每名同意票據持有人所持可換股票據之未償還本金額之比例計算。

可換股票據將於以下情況下由本公司強制贖回:

- (i) 於發生違約事件(定義見可換股票據條款)時及其後任何時間,票據持有人可發出書面通知,要求本公司贖回全部(而非部分)可換股票據之未償還本金額;
- (ii) 除下文第(iii)項另有規定外,任何於到期日下午四時正(香港時間)前仍未兌換之可換股票據將由本公司贖回,贖回金額相等於將予贖回可換股票據之未償還本金額,連同直至悉數支付有關款項為止之應計利息(如有);及
- (iii) 任何於到期日下午四時正(香港時間)前仍未兌換之可換股票據將由本公司全權酌情贖回,方式為本公司向票據持有人發出及交付本金額相等於可換股票據之未償還本金100%

董事會函件

之承兌票據，連同就未償還金額計算之全部累計利息，利率為(a)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1.5厘及(b)年利率4厘兩者中之較低者，並將於發行承兌票據滿一週年當日到期。

(9) 狀況

可換股票據構成本公司之直接、無條件、非後償及無抵押責任，並將於任何時間與本公司所有其他目前及日後無抵押及非後償責任享有同地位，惟適用法例之強制性條文規定給予優先地位之責任除外。除適用法例可能規定之例外情況外，本公司於可換股票據項下之付款責任將於任何時間至少與其所有其他目前及日後無抵押及非後償責任享有同地位。

1.3 申請上市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表現股份及於兌換權獲行使時須予發行之兌換股份上市及買賣。

表現股份及兌換股份將根據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徵求股東批准之特別授權予以配發及發行。

1.4 非常重大收購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非常重大收購，須獲股東以按股數投票方式批准，方可作實。

2. 持續關連交易

Apperience與中國公司訂立若干協議，預期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將於收購事項完成後持續進行。

中國公司之70%權益乃由其中兩名主要僱員董雨果及薛秋實按相等份額擁有，而其餘30%權益則由另一名人士代表IDG-Accel之利益持有。由於董雨果及薛秋實現時且於完成後將繼續為Apperience及Apperience集團旗下若干成員公司之董事，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完成後，IT顧問服務協議(經補充IT顧問服務協議補充)及二零一三年IT顧問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將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41條，倘上市發行人訂立一項涉及持續交易之協議，而其後該等交易不論基於任何原因而變成持續關連交易，上市發行人必須在其得悉此事後，立即就所有此等持續關連交易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所有適用之申報、年度審核及披露規定。

完成後，本公司將如上文所述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所有適用之申報、年度審核及披露規定。

2.1 IT顧問服務協議

Apperience與中國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訂立IT顧問服務協議，其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日期

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

訂約方

- (1) Apperience
- (2) 中國公司

所提供服務

根據IT顧問服務協議，中國公司將獨家向Apperience提供(其中包括)以下服務：

- (a) 根據Apperience業務需要研發相關技術；
- (b) 根據Apperience業務營運需要提供技術應用及實行，包括但不限於整體系統設計、系統安裝及投產以及系統試行；
- (c) 電腦網絡設備之日常維護、監察、清除電腦病毒及故障排除；
- (d) 就購買Apperience推出之網絡營運商所需軟件、硬件及設備提供顧問服務；
- (e) 向Apperience員工提供技術培訓及技術支援；
- (f) 為Apperience有關網絡設備、技術產品及軟件之疑問提供技術意見及解決方案；及

(g) 根據Apperience業務提供其他技術及顧問服務及意見。

服務費

服務費乃經參考(其中包括)中國公司所提供服務之技術開發及管理複雜程度、所需時間、工作量及商業價值後，由Apperience與中國公司另行訂立協議協定。訂約各方同意，Apperience應付中國公司之季度服務費原則上將不超過人民幣2,000,000元。任何超過人民幣2,000,000元之季度服務費須獲Apperience董事會同意。

年期

IT顧問服務協議將於簽訂日期起開始，並於Apperience解散後失效，惟Apperience可向中國公司發出30日書面通知提早終止。

補充IT顧問服務協議

Apperience與中國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日訂立補充IT顧問服務協議，以修訂IT顧問服務協議若干條款，據此，IT顧問服務協議年期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日屆滿。

2.2 二零一三年IT顧問服務協議

為補充IT顧問服務協議，Apperience與中國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訂立二零一三年IT顧問服務協議，其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日期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訂約方

- (1) Apperience
- (2) 中國公司

所提供服務

為補充IT顧問服務協議，中國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向Apperience提供之服務範圍將包括以下各項：

- (a) 為Apperience若干軟件提供開發及更新服務；

- (b) 提供有關相關軟件之技術培訓及顧問服務；
- (c) 根據Apperience業務資料提供維護服務及更新相關數據；及
- (d) 就購買軟件、硬件及設備以及有關網絡開發及管理之維護提供顧問服務。

服務費

2,600,000美元

年期

二零一三年IT顧問服務協議將於簽訂日期起開始，並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失效。

2.3 其他協議

(1) IP轉讓協議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Apperience與中國公司訂立IP轉讓協議，據此，Apperience同意收購而中國公司同意出售若干商標、軟件版權及以中國公司名義註冊之域名，代價不超過20,000美元。

中國公司向Apperience承諾，在中國法例容許之情況下，將按最低價格轉讓所有其將取得或研發之知識產權。倘法例或政府政策禁止或限制有關轉讓，中國公司將向Apperience授出特許權，以在世界各地無償使用有關知識產權。

Apperience集團根據IP轉讓協議向中國公司支付之轉讓價為20,000美元。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P轉讓協議所列全部商標及域名已由中國公司轉移至Apperience。

在中國以中國公司名義登記之Advanced SystemCare版權雖經已作出申請仍無法轉讓予Apperience集團。IP轉讓協議之訂約方同意，待Apperience集團成功為Advanced SystemCare版權在美國辦妥註冊後，中國公司將取消Advanced SystemCare在中國之版權註冊。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八日，中國公司(作為發牌人)與Apperience(作為持牌人)訂立版權牌照協議，據此，中國公司須向Apperience授出獨家牌照，以無償使用在

中國以中國公司名義登記之「Advanced SystemCare」之版權，自版權牌照協議日期起至(i)相關版權由中國公司轉移至Apperience名下及在中國以其名義註冊之日；或(ii)於美國以Apperience名義註冊「Advanced SystemCare」版權為止(以較早者為準)。按此基準，Apperience集團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未能註冊「Advanced SystemCare」版權被視為對Apperience集團之營運並無重大不利影響。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Apperience集團尚未於中國及美國註冊「Advanced SystemCare」之版權。根據中國法例及美國法例，註冊軟件版權並非強制性執行，惟可提升對註冊版權持有者之保障。Apperience將加緊申請於美國註冊「Advanced SystemCare」之版權。

(2) IP特許權協議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Apperience與中國公司訂立附屬於IP轉讓協議之IP特許權協議，據此，中國公司將向Apperience授出獨家特許權，以在中國無償使用以其名義註冊之若干商標。IP特許權協議之期限將為IP轉讓協議日期至相關商標被轉讓並以Apperience名義登記當日止之期間。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P轉讓協議內之所有相關商標已經轉讓並以Apperience名義登記。因此，IP特許權協議已終止生效。

(3) 版權牌照協議

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八日，中國公司(作為發牌人)與Apperience(作為持牌人)訂立版權牌照協議，據此，中國公司須向Apperience授出獨家牌照，以無償使用在中國以中國公司名義登記之「Advanced SystemCare」之版權，自版權牌照協議日期起至(i)相關版權由中國公司轉移至Apperience名下及在中國以其名義註冊之日；或(ii)於美國以Apperience名義註冊「Advanced SystemCare」版權為止(以較早者為準)。

於完成時，版權牌照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將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獲豁免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33(3)條之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4) 新主要僱員協議

作為收購事項其中一項先決條件，Apperience須與各主要僱員訂立新主要僱員協議，自新主要僱員協議所載開始日期起計為期三年。

董雨果、薛秋實、連銘、陳亮(全部均為保證人)及其中一名主要僱員Jason Johnson為Apperience及／或Apperience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之董事，於完成時，與彼等各自進行之新主要僱員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將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獲豁免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31(6)條項下之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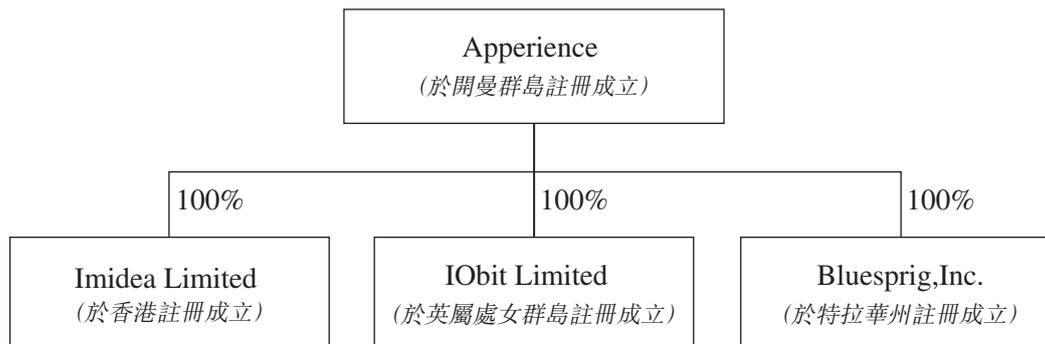
3. 有關APPERIENCE集團及中國公司之資料

3.1 Apperience集團

Apperience為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Apperience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以及研發及分銷軟件產品。Apperience於二零一一年三月註冊成立前，研發及分銷軟件產品業務乃由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在中國成立之中國公司進行。有關中國公司之進一步詳情載於下文「有關Apperience集團及中國公司之資料 — 中國公司」一段。IDG-Accel賣方於二零一一年四月投資於Apperience時已經進行公司重組，據此，Apperience已告成立以作為Apperience集團當中之主要營運附屬公司。

董事會函件

Apperience之公司架構如下：



Apperience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研發及分銷有關個人電腦性能及安全之軟件及可供客戶透過互聯網在世界各地下載之流動應用程式。Apperience集團專注於開發及銷售可供客戶透過流動電話下載之流動電話應用程式。其主要產品包括Advanced SystemCare、Smart Defrag及IObit，其中Advanced SystemCare為Apperience創作之旗艦產品，可協助用家保護彼等之個人電腦免受間諜軟件及病毒入侵、偵測及解決涉及電腦安全及性能之問題之系統實用軟件。Apperience集團主要產品Advanced SystemCare一直定期更新及升級，最新第6版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正式推出。根據Apperience集團內部銷售數據庫，Advanced SystemCare已累積超過800,000名付費用戶。根據Apperience集團內部銷售數據庫，於二零一二年十月有超過5,000,000名免費及付費活躍用戶(即該月份最少使用產品一次之用戶)。Apperience集團亦自工具欄廣告獲取收入。於安裝Apperience集團的軟件產品時，互聯網用家可以選擇是否安裝由Apperience集團客戶開發的工具欄到其電腦。Apperience集團會根據安裝工具欄並保留一段指定時間的用家數量，收取廣告收入。根據Apperience集團經審核財務報表，Apperience集團主要市場為美國，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為其收益總額貢獻約56%。Apperience集團之目標客戶主要為個人消費者。

董事會函件

以下所載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Apperience由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即Apperience之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若干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

	由二零一一年 三月七日至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止期間	截至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止年度
營業額	4,774,979 美元 (相當於約 37,077,712 港元)	10,911,361 美元 (相當於約 84,726,718 港元)
除稅及非經常性項目前純利	3,085,065 美元 (相當於約 23,955,530 港元)	7,796,305 美元 (相當於約 60,538,308 港元)
除稅及非經常性項目後純利	2,308,203 美元 (相當於約 17,923,196 港元)	5,812,351 美元 (相當於約 45,132,906 港元)

Apperience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之經審核綜合資產總值及資產淨值分別約為9,332,000美元(相當於約72,466,000港元)及6,533,000美元(相當於約50,725,000港元)。Apperience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之經審核綜合資產總值約9,332,000美元之主要組成部分包括(i)無形資產約1,938,000美元；(ii)貿易應收賬款約925,000美元；(iii)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約357,000美元；及(iv)銀行現金約6,096,000美元。Apperience集團之主要資產為多項商標及版權，包括(其中包括)於中國、美國、加拿大及／或英國註冊之Advanced SystemCare、IObit及Smart Defrag。於二零一二年八月，Apperience向其當時之股東宣派股息合共約10,600,000美元。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Apperience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資產總值及資產淨值分別約為9,866,000美元(相當於約76,612,000港元)及6,940,000美元(相當於約53,891,000港元)。Apperience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值約9,866,000美元之主要組成部分包括(i)無形資產約2,164,000美元；(ii)貿易應收賬款約903,000美元；(iii)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約662,000美元；及(iv)銀行現金約6,120,000美元。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Apperience向其當時之股東進一步宣派及派付股息合共約3,973,000美元。

有關Apperience集團由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資料之詳情，請參閱附錄二。

3.2 中國公司

中國公司為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在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中國公司之70%權益由兩名主要僱員董雨果及薛秋實按相等份額持有，餘下30%權益則由另一名人士代表IDG-Accel之利益持有。

中國公司之主要業務為在中國開發及銷售有關個人電腦性能及安全之軟件並透過IT顧問服務協議及二零一三年IT顧問服務協議成為Apperience集團之供應商。

4. 進行交易之原因及裨益

4.1 收購事項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提供網站開發、電子學習產品及服務。收購事項將令本集團得以將業務範圍擴展至個人電腦及流動電話之資訊科技業務，增加本集團之產品類別。Apperience由賣方(包括(其中包括)策略投資者IDG-Accel、IDG-Accel Investors及THL)全資擁有。THL為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騰訊控股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騰訊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其中包括)提供互聯網及無線增值服務。憑藉THL之策略投資，Apperience集團可透過與騰訊集團互相授出特許權以使用彼等自行開發之軟件產品，從而與其建立業務合作關係。本集團透過收購Apperience之大多數股權，可把握機會加強與THL合作。

本公司不擬終止經營現有業務。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並無亦不擬訂立任何協議、安排、諒解或磋商以出售或終止經營其現有主要業務或相關主要資產。本公司不擬大幅更換董事會成員或其管理團隊。董事會目前無意提名任何主要僱員為董事。Apperience集團業務將於完成後由主要僱員主力管理，惟本公司將保留對Apperience集團成員公司董事會之控制權。

董事會認為Apperience集團與本集團所經營業務為屬同一範疇，即涉及電腦技術及集中於研究、開發及分銷軟件產品的資訊科技業務。預期收購事項將擴闊軟件產品種類、銷售渠道及客戶群，使本集團得以作出橫向擴展。

董事會函件

下文進一步闡釋收購事項的預期協同效益：

- (a) **客戶群互惠**：本集團一直主要透過本集團於香港的銷售團隊發展及推廣電子教學軟件產品(包括為兒童而設的電子書及中文與普通話教材)，本集團可分享及接觸向全球超過800,000名Apperience集團的付費用戶推廣電子產品而從中受惠。另一方面，Apperience集團亦可透過向本集團客戶推廣其個人電腦軟件產品獲益。收購事項使本集團得以將其客戶基礎擴展及分散至全球的非華人社群。本集團及Apperience集團均可從消費者市場的形象推廣方面得益；
- (b) **銷售渠道多元化**：目前，本集團的電子產品主要透過其銷售團隊以專人拜訪形式向香港的個人客戶及教育機構進行宣傳及市場推廣，而Apperience集團的電子產品則主要透過網上訂購進行銷售及推廣。收購事項使本集團得以透過分享Apperience集團的網上銷售經驗擴展其銷售渠道，從而提升其市場地位；
- (c) **提升現有業務營運及改善未來策略規劃**：由於Apperience集團的軟件產品可以改善個人電腦性能及安全，本集團可透過於開發過程中運用該等軟件產品改善及促進其現有網站業務發展及電子產品開發。於收購事項完成後，經擴大集團的客戶基礎將遍及世界各地。本集團的開發日程將包含更多選擇，讓本集團於安排其在目標市場及旗艦產品的人力及財政資源調配方面更具靈活彈性；
- (d) **增強研發能力**：於收購事項完成後，本集團可透過與本身亦為流動應用程式開發商的Apperience集團交流技術，進一步發展本集團目前推出的電子學習流動應用程式，從中得益。結合本集團及Apperience集團在研發方面付出的努力，本集團將處於更有利位置，保持其產品技術於市場的領導地位。本集團目前的研發能力有限。預期其營運在Apperience集團研發人員的協助下可得到大幅改善；及
- (e) **產品組合多元化**：經擴大集團將擁有更多元化的產品組合，涵蓋更多潛在客戶。長遠而言，覆蓋範圍更廣的產品及市場將進一步提升經擴大集團的整體競爭力。

董事相信，經審閱賣方提供之相關資料及對Apperience集團進行進一步盡職審查後，Apperience集團日後之營運預期可自給自足，並將以其現金及銀行結餘撥付所需資金。

收購協議之條款(包括根據其條款發行可換股票據)乃由訂約方按公平原則磋商後釐定。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收購協議之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4.2 IT顧問服務協議及二零一三年IT顧問服務協議

中國公司擁有一支由經驗豐富及訓練有素之軟件程式員及工程師組成之團隊。在獲得中國公司提供技術支援及協助下，Apperience集團已能夠順利發展其現有軟件產品及流動應用程式，這從其收益自註冊成立以來不斷增長得到印證。本公司認為，短期而言，IT顧問服務協議(經補充IT顧問服務協議所補充)及二零一三年IT顧問服務協議將令Apperience集團之業務運作更為暢順。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IT顧問服務協議(經補充IT顧問服務協議所補充)及二零一三年IT顧問服務協議各自之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5. APPERIENCE集團之業務計劃

Apperience集團將繼續集中發展及提升其旗艦防毒產品「Advanced SystemCare」，以應對新的安全威脅及對付新病毒、惡意軟件及間諜軟件，同時，其亦計劃在不久將來發展及推出網上遊戲。於二零一二年，Apperience集團已推出新產品，包括為追蹤家人位置而設的家庭安全流動應用程式及提供緊急反應工具(可透過該等工具選擇致電緊急服務或顯示最近的警局、消防局或醫院位置)、雲端平台服務(可備份、存取個人資料及倘原有個人資料遺失或損毀，可將資料還原到新設備)及流動安全應用程式(可追蹤遺失的智能電話及啟動警報協助搜尋)。Apperience集團將於二零一三年繼續開發該等產品及推出升級程式。在業務營運方面，Apperience集團將繼續留聘其現有人員及招聘更多研發人員，並於有需要時不時提供技術培訓，配合中國公司根據IT顧問服務協議(經補充IT顧問服務協議補充)提供的技術服務。

6. 主要僱員之履歷

董雨果，現年36歲，為Apperience之聯合創辦人兼董事，自二零一一年三月起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董先生投身互聯網行業逾8年，在管理及營運方面累積豐富經驗。於二零一一年創辦Apperience集團之前，董先生自二零零八年十一月起任職中國公司之行政總裁。於二零零五年，董先生創立www.iobit.com及一家從事個人電腦保安之事務所，並擔任其主席兼行政總裁，直至中國公司於二零零八年收購該事務所為止。董先生於二零零四年獲中國國家數字交換工程中心頒授計算機及通訊博士學位。

薛秋實，現年28歲，為Apperience之聯合創辦人兼董事，自二零一一年三月起擔任董事兼總裁。於二零一一年創辦Apperience集團之前，薛先生由二零零八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一年三月期間任職中國公司之總裁，負責業務營運及研發。薛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獲中國電子科技大學頒授計算機科學學士學位。

連銘，現年28歲，為Apperience之聯席技術總監，自二零一一年三月起帶領Apperience之研發部。連先生在軟件行業之研發及技術管理方面累積逾六年經驗。於加入Apperience集團之前，連先生自二零零八年十一月起擔任中國公司之研發部主管。在此之前及自二零零七年四月起，彼曾任福建電信研究院之研發工程師。由二零零五年二月至二零零七年三月，連先生任職於福建天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之研發部。連先生於二零零五年獲漳州大學頒授計算機科學學士學位。

陳亮，現年26歲，為Apperience之聯席技術總監，負責開發Apperience集團之核心技術。陳先生自二零一一年三月起加入Apperience集團。在此之前，彼自二零零八年十一月起擔任中國公司之軟件工程師。陳先生於二零零九年獲中國電子科技大學頒授計算機科學學士學位。

Jason Johnson，現年42歲，為Apperience之業務發展部高級副總裁。Johnson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加入Apperience集團。於加入Apperience集團之前，彼自二零零四年起擔任Dolby Laboratories Inc.之市場及業務拓展部副總裁。在此之前，彼自二零零一年起擔任Global IP Solutions之市場及業務拓展部副總裁。在此之前，彼自一九九七年起為InterQuest之行政總裁兼聯合創辦人。Johnson先生於二零零五年獲史丹福大學商學研究院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張靜，現年37歲，為Apperience之人力資源及行政部副總裁。張女士在人力資源及行政方面累積逾10年經驗。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加入Apperience集團之前，張女士自二零一零年四月起擔任深圳萬興軟件有限公司之人力資源總監。在此

董事會函件

之前，彼自二零零一年起出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金蝶國際軟件集團有限公司之人力資源副總監。在入職金蝶國際軟件集團有限公司之前，彼曾任職於深圳聯想之人力資源部。張女士於二零零零年獲四川大學頒授管理學士學位。

葛彩虹，現年30歲，為Apperience之財務總監。葛女士在財務管理方面累積逾五年經驗。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加入Apperience集團之前，葛女士自二零一零年一月起擔任北京易車互聯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之區域(成都)財務總監。在此之前，彼自二零零七年起擔任北京易車互聯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之(北京)財務主管。在入職北京易車互聯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之前，彼曾任秦皇島愛迪電力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之財務會計師。葛女士於二零零五年獲哈爾濱工業大學頒授管理學士學位。

陳曉莉，現年27歲，為Apperience之客戶支援部總監。陳女士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加入Apperience集團。於加入Apperience集團之前，陳女士自二零零九年六月起擔任中國公司之客戶代表，後於二零一零年八月晉升為客戶支援部總監。陳女士曾在中國廣東省東莞市之Sinxon (Dongguan) Plastic Limited Company任職品質保證人員達10個月。陳女士於二零零八年獲成都理工大學頒授商業英語學士學位。

瞿波，現年33歲，為Apperience屬下個人電腦業務部之設計總監，自二零一一年三月起加入Apperience集團。在此之前，彼曾任中國公司之設計總監。瞿先生在設計行業累積約10年經驗。瞿先生自二零零八年起擔任www.game5.com(由趣游(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營運之網絡遊戲平台)設計部經理。在此之前，彼自二零零六年起於www.51bxg.com(由信用行科技無錫有限公司營運之網站，專門提供不銹鋼產業之市場訊息及資訊)之技術部門擔任設計工作。彼自二零零三年起於雲南愛因森科技專修學院教授平面設計及網頁設計。瞿先生於二零零二年獲四川理工學院成都新華學院頒授計算機專修學位。

董事會函件

7. 對本公司股權結構之影響

下表載列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之股權結構及其基於(i)配發及發行表現股份；(ii)於按初步兌換價悉數行使兌換權時配發及發行兌換股份；及(iii)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四日之本公司公告所披露本公司發行之可換股票據(「二零一二年九月可換股票據」)所附兌換權(「二零一二年九月兌換權」)獲悉數行使而配發及發行兌換股份(「二零一二年九月兌換股份」)(假設其兌換價並無調整)及綜合上述各項而出現之變動：

	於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	緊隨配發 及發行 兌換股份後 (假設按初步 兌換價悉數 行使兌換權) (附註2)	緊隨配發及 發行表現 股份後 (附註2)	緊隨配發 及發行 表現股份及 兌換股份後 (假設按初步 兌換價悉數 行使兌換權) (附註2)	緊隨配發 及發行 表現股份、 兌換股份 (假設按初步 兌換價悉數 行使兌換權)及 二零一二年 九月兌換股份 (假設悉數行使 二零一二年 九月兌換權)後 (附註2)
	所持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所持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所持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所持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所持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Access Magic	—	716,476,909/ 14.684%	286,590,762/ 10.610%	1,003,067,671/ 15.842%	1,003,067,671/ 15.357%
Ace Source	—	1,015,042,237/ 20.801%	406,016,894/ 15.031%	1,421,059,131/ 22.442%	1,421,059,131/ 21.755%
Well Peace	—	179,110,150/ 3.670%	71,644,060/ 2.652%	250,754,210/ 3.960%	250,754,210/ 3.839%
Wealthy Hope	—	179,110,150/ 3.670%	71,644,060/ 2.652%	250,754,210/ 3.960%	250,754,210/ 3.839%
IDG-Accel	—	1,282,128,040/ 26.274%	512,851,216/ 18.986%	1,794,979,256/ 28.347%	1,794,979,256/ 27.479%
IDG-Accel Investors	—	104,859,135/ 2.149%	41,943,654/ 1.553%	146,802,789/ 2.318%	146,802,789/ 2.247%
THL	—	154,129,857/ 3.159%	61,651,942/ 2.282%	215,781,799/ 3.408%	215,781,799/ 3.303%
Wise Action Limited	—	—	—	—	200,000,000/ 3.062%
現有公眾股東	1,248,894,324/ 100%	1,248,894,324/ 25.593%	1,248,894,324/ 46.234%	1,248,894,324/ 19.723%	1,248,894,324/ 19.119%
總計：	1,248,894,324/ 100%	4,879,750,802/ 100%	2,701,236,912/ 100%	6,332,093,390/ 100%	6,532,093,390/ 100%

董事會函件

附註：

- (1) 計算該等百分比乃假設本公司之股權結構於發行表現股份、兌換股份及二零一二年九月兌換股份前並無任何其他變動，且並無計及本公司根據其購股權計劃授出之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時予以配發及發行之股份。
- (2) 上述情況屬理論性質，而可換股票據之條款訂明，倘(i)票據持有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定義見收購守則)合共將直接或間接控制或能夠行使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9.9%或以上權益之控制權或證監會不時訂明之有關股份百分比，因而觸發票據持有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須就本公司之股份提出全面收購建議，及/或(ii)本公司之公眾持股量無法維持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水平，則不得進行兌換。此外，本公司有權押後根據收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配發及發行表現股份及/或兌換股份之時間，或改為於不同時間以本公司認為恰當之方式分批配發及發行表現股份，藉以讓相關賣方採取有關行動，確保配發及發行表現股份將不會導致(i)其本身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控制或能夠行使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9.9%或以上權益之控制權，及/或(ii)本公司無法維持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公眾持股量。

8. 建議增加法定股本

本公司現有法定股本為400,000,000港元，分為4,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為1,248,894,324股，並有附帶權利可認購合共6,200,000股股份之購股權及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兌換權獲悉數行使後(假設有關於兌換價並無調整)可認購200,000,000股股份(即二零一二年九月兌換股份)之權利尚未行使。為維持足夠數量之未發行股本以供日後配發及發行表現股份及兌換股份，董事會建議透過增設額外4,000,000,000股股份，將本公司之法定股本增加至800,000,000港元。將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普通決議案以批准建議增加本公司法定股本。

有關股本結構變動之詳情載於本通函附錄五「股本」一段。

9. 收購事項之財務影響

本通函附錄三載列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當中闡釋收購事項對經擴大集團資產及負債、業績及現金流量之財務影響。

緊隨完成後，本公司將持有Apperience全部已發行股本之50.5%，從而控制Apperience集團的管理。於完成後，Apperience集團之業績將綜合計入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未經審核資產總值約為

163,400,000港元，而未經審核負債總額則約為6,700,000港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年度經審核虧損約6,100,000港元。

誠如本通函附錄三「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一節所述，於完成後，經擴大集團之(i)年度虧損總額將減少約9,800,000港元至錄得年度溢利約3,700,000港元(假設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完成)；(ii)資產總值將增加約660,200,000港元至約823,600,000港元；(iii)負債總額將增加約407,400,000港元至約414,100,000港元；及(iv)將錄得資產淨值約409,500,000港元(假設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完成)。

10. 創業板上市規則涵義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非常重大收購，須遵守多項規定，其中包括獲股東以按股數投票方式批准，方可作實。

誠如上文「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闡釋，於完成後，IT顧問服務協議(經補充IT顧問服務協議補充)及二零一三年IT顧問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將構成創業板上市規則項下之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

11. 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二日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德輔道中77號盈置大廈3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供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i)收購事項及收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增設及發行可換股票據、配發及發行兌換股份以及配發及發行表現股份)；及(ii)建議增加本公司法定股本。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57至159頁。

為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所有決議案均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本公司已向賣方及保證人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賣方、保證人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概無持有任何股份。倘賣方、保證人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並無擁有任何股份權益，亦無股東於收購事項中擁有重大權益，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投票贊成批准收購事項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相關決議案放棄表決。

董事會函件

隨函附奉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敬請將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按所印列之指示填妥，並盡快及在任何情況下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延會指定舉行時間前不少於48小時，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之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在會上投票。

12.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收購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整體利益，故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之相關決議案。

董事認為，增加本公司法定股本符合股東及本公司利益，故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之相關決議案。

13. 其他資料

務請閣下垂注本通函各附錄所載資料。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代表董事會
聯夢活力世界有限公司
主席
季志雄
謹啟

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三日

Apperience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研發及分銷有關個人電腦性能及安全之軟件及可供客戶透過互聯網在世界各地下載之流動應用程式，其主要產品Advanced SystemCare為一套系統實用軟件，可協助用家保護其個人電腦免受間諜軟件及病毒入侵、偵測及解決涉及電腦安全及性能之問題。工具列廣告亦為Apperience集團之收入來源。以下所載為有關互聯網增長形勢、網絡安全市場及其全球發展趨勢之概覽。

安全軟件

概覽

互聯網日益普及改變了人們創作、存取及分享信息之方式。隨著互聯網搜尋器、社交網站及雲端運算等嶄新平台湧現，人們用於網上之時間更多，彼此之通訊、交換信息及溝通模式日新月異。與此同時，由於安全威脅之規模及性質不斷演變，互聯網用戶日益關注網絡安全問題。以往電腦病毒乃透過發動拒收服務攻擊，藉以癱瘓電腦硬件及阻截互聯網服務。罪犯愈來愈傾向於採用針對性之互聯網入侵方式竊取個人及公司資料圖利。因此，互聯網用戶及企業為防範一系列潛藏威脅，對安全解決方案之需求日益增加。

互聯網威脅瞬息萬變，安全軟件必須頻密更新。因此，盜版安全軟件並非業界面對之主要風險。安全軟件開發商不斷監察互聯網上出現之新威脅及為特許用戶提供軟件更新以防禦該等威脅。

互聯網用戶及企業為保護電腦系統及數據而採用各類安全軟件，包括：

- 安全內容管理軟件，用以掃描電腦系統及接收的數據以防病毒、電腦蠕蟲、間諜軟件、木馬程式及垃圾郵件入侵；
- 存取管理軟件，用以核實系統使用者之身份及控制有效用戶只能以指定電腦系統存取資料；
- 防火牆軟件，用以監察及控制電腦系統上之應用程式與互聯網之間存取資料；
- 入侵偵測軟件，用以監察電腦網絡之未授權存取及惡意行為；及
- 安全管理軟件，令企業得以營運及監察本身採取之一系列安全措施。

行業概覽

網絡安全市場

IDC認為隨著應用程式及整體資訊科技服務邁進雲端運算(基本上屬於網絡技術)，網絡安全愈見重要。由於企業之應用正由企業防火牆逐步演變成寄存雲端及以按次服務形式提供安全保障(SaaS)操作環境，網絡安全之重要性將有增無減。

根據IDC所下定義，網絡安全包括過濾統一資源定位器、網絡惡意程式清除軟件、網絡應用程式防火牆及網絡內容過濾產品。網絡安全產品應用在軟件、裝置及SaaS平台。網絡安全產品可保護電腦系統免受內部威脅(遭惡意程式入侵)及外部威脅(資料外洩)。

據IDC發表之報告顯示，於二零一一年，全球網絡安全市場之規模達19億美元，較二零一零年增長12.1%，預測於二零一六年將增至32億美元，複合年增長率達11.2%。網絡安全SaaS將成為網絡安全市場中增長最迅速之板塊，其次則為網絡安全裝置。

下表顯示IDC預測網絡安全市場各板塊於未來五年之收入。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六年按平台劃分之全球網絡安全收入(百萬元)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一年至		
								二零一一年 分佔比率 (%)	二零一六年 分佔比率 (%)	二零一六年 複合年增長率 (%)
軟件	853.9	900.1	938.8	972.0	1,007.5	1,045.1	1,060.7	47.4	32.8	3.3
裝置	633.4	747.0	877.0	1,011.5	1,158.8	1,317.0	1,473.4	39.4	45.6	14.6
軟件即服務	205.5	250.4	343.2	422.0	501.8	588.1	695.2	13.2	21.5	22.7
合計	1,692.8	1,897.5	2,159.0	2,405.5	2,668.1	2,950.2	3,229.4	100.0	100.0	11.2

資料來源：IDC，二零一二年

展望

以下所載為IDC在預測全球網絡安全市場之收入時假設之主要市場力量，董事視此為進軍有關行業所面對機遇及挑戰之參考。

雲端服務。雲端運算屬於嶄新之電腦運算模式，將支配今後數十年在資訊科技方面之支出。估計用於雲端服務之支出日後將不斷增長，在整體資訊科技支出所佔之比例將逐步增加。使用雲端服務之主要優點為資訊科技機構可將資訊科技資源由維護轉移至開發新業務，既可帶來新業務收入及競爭力，亦可為中小型規模之資訊科技供應商及新興市場開創新商機。

軟件業轉型。軟件業現正經歷重大轉型，由基礎建構(以服務主導之建構)及編寫軟件方式(綜合應用程式)以至軟件之交付方式(以按次服務形式提供軟件)甚至資金來源(以廣告為基礎)。此項轉型將令軟件功能的發揮更快速及更活力澎湃。由於新模式有助降低成本，應可提高整體消費。捨棄企業自存軟件將導致企業自存網絡安全軟件市場之增長放緩，因客戶逐步由存於伺服器之網絡安全解決方案轉移至為特定目的而設之裝置及雲端服務。

硬件。佔資訊科技總支出約40%之硬件支出亦推高軟件及服務方面之支出。硬件市場於二零一一年之表現超出預期，但無法維持二零一零年之增長。對儲存、智能電話及平板電腦之需求仍然走勢凌厲，而個人電腦市場於二零一一年則因商界信心疲弱及在若干程度上遭平板電腦蠶食而面對困境。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整體硬件支出維持穩定，但倘經濟前景轉壞，市場便首當其衝。

IDC之背景

International Data Corporation (「IDC」) 業務遍全球，專為資訊科技、電訊及消費技術市場提供市場情報、顧問服務及業界活動。本節所載之市場資料乃摘錄自IDC標題為「萬維網安全2012-2016預測及2011供應商佔有率」(Worldwide Web Security 2012–2016 Forecast and 2011 Vendor Shares)之獨立研究報告及其他可公開取得之資料來源。

董事信納摘錄自IDC所編製報告之資料屬可靠，因有關資料乃由馳譽國際及掌握市場資訊及統計數字之信息供應商編製。

美國規例

背景資料

Apperience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研發及分銷有關個人電腦性能及安全之軟件及可供客戶透過互聯網在世界各地下載之流動應用程式。Apperience集團亦專注於開發及銷售可供客戶透過流動電話下載之流動電話應用程式。工具列廣告亦為Apperience集團之收入來源。

Apperience集團之主要市場為美國。據Apperience集團之經審核財務報表顯示，美國客戶之銷售額佔其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總收入約56%。Apperience集團之目標客戶以個人消費者為主。

Apperience集團之主要資產包括多項商標(其中部分在美國註冊)、版權及多項向美國專利局提交之臨時專利申請。Apperience集團旗下位於加利福尼亞州之美國附屬公司Bluesprig, Inc.為一家於特拉華州註冊成立之法團(「美國附屬公司」)。

Apperience集團向美國境內客戶銷貨及其美國附屬公司之營運均受若干美國法例及規例約束，其中主要法例於本節概述。本節所載概要並未涵蓋所有適用法例，亦非暗示除此以外之規例對Apperience集團之業務無關重要。

私隱及數據安全規例

發售軟件供美國用戶下載之業務須受若干美國規例約束，尤其涉及私隱及數據安全之規例。

私隱。美國聯邦貿易委員會(「FTC」)為監督及執行消費者私隱及數據安全規例之主要聯邦政府機關。多項不同法例(兼指州法例及聯邦法例)適用於收集及發放(不論是否已獲授權)個人資料，例如姓名、地址及個人身份證號碼。此外，此方面之法例不斷演變，故新規例可能適用於Apperience集團日後之商業活動。

私隱規例其中一個主要範疇為向消費者收集個人身份識別資料。於二零一二年八月，FTC出版針對流動應用程式開發商之無約束力指引。FTC在指引中概括介紹六項資料私隱規定，概述如下：

- (1) 開發商在收集資料上應保持透明度及披露向用戶收集之資料類別及如何處理有關資料；

監管概覽

- (2) 開發商應提供拒絕選擇或私隱設定，由用戶自行決定是否及如何分享資料；
- (3) 開發商須履行在私隱政策中所作之承諾；
- (4) 倘某項程式乃專為兒童設計，開發商必須遵守兒童網上私隱法（「**COPPA**」）之規定，當中載有若干額外規定；
- (5) 必須事先取得同意方可收集醫療、財務或確實地址等敏感資料；及
- (6) 必須採取合理步驟確保敏感資料穩妥保存。

資料安全。目前有多項規管資料安全之聯辦法例及州法例及規則，大致上視乎所收集、儲存或保持之資料類別（如醫療、財務或個人）而定。該等規則旨在防範以詐騙手法使用資料及保障個人私隱。此外，美國絕大部分州分及哥倫比亞行政區均已頒佈洩露資訊通報法例。該等法例就商業機構須在個人之財務賬戶或私人或類似敏感資料在未經授權下遭存取時向有關人士通報制訂不同準則。

除聯辦法例及規例外，各州均就監管資料收集自行頒佈本身之法例。舉例而言，麻薩諸塞州要求任何收集當地居民個人資料之實體必須明文規定資料安全政策，而加利福尼亞州則規定向當地居民收集資料之流動程式開發商須在其程式上清楚顯示其私隱政策，否則每次下載程式開發商可被罰款2,500美元。

禁止跟蹤法。目前聯邦及州立法機關正在審議多項「禁止跟蹤」法案。該等法案容許用戶選擇拒絕網上監察，並攔截縱使出於善意之監察（例如為提升安全軟件效能而進行之監察）。現時難以準確預測聯邦或州政府可能頒佈之法案內容。

出口管制規例

在美國，出口管理規例（「**EAR**」）及國際武器販運規例（「**ITAR**」）監管若干物品及資訊（包括軟件）出口。**EAR**或**ITAR**規則項下之「受監管」物品自美國出口至另一國家或在美國境內向外籍人士（即並非美國公民或綠卡持有人之人士）披露，均須取得出口許可證。舉例而言，倘某應用軟件在美國開發然後送出美國境外及在美國境外使用，或自國外輸入之應用軟件在美國進行改裝然後送出美國境外作進一步改裝，兩者均構成出口。美國監管機關特別關注之問題是軟件使用

非標準加密編碼。倘在美國開發或進行改裝然後送出國外之軟件使用並非「大眾市場」之標準加密編碼，則有關活動將會遭美國官員嚴密審查，且可能觸犯出口法例。

有關知識產權之規例

專利權。美國專利法美國法典第35號(專利)第100–105條、第111–122條及第131–135條監管美國境內之專利權(包括發明及設計)。美國專利局在根據法例審查專利申請後，始決定是否就某項發明批出專利權及發出專利證書以為有關專利註冊。專利權於批出專利當日生效。專利之有效期由專利申請(發出專利所依據之申請)存案當日起計為期20年，及由批出專利(包括設計)起計為期14年。

商標。在美國經聯邦機關註冊之商標均受美國商標法美國法典第15號(商標)第1051–1072條、第1091–1096條、第111–1129條及第1141條及馬德里協定美國法典第12號保護。商標可在美國向美國商標局註冊。經聯邦機關註冊之商標之受保護期為十年，於商標註冊當日起計。倘於該十年註冊期之第六年屆滿前向美國商標局遞交一份使用誓章，證明有關商標確實就有關註冊所認定之貨品及服務用於美國商業上，則有關註冊維持有效十年。有關註冊可透過於註冊日期十週年當日或之前遞交一份續期申請及一份使用誓章安排續期。

版權。在美國，電腦軟件版權持有人受美國法典第17號(版權)第101–1332條保護。軟件版權擁有人可以特許權或轉讓形式將軟件版權轉交他人。軟件版權、專有特許權及轉讓合約均應向美國版權局註冊。根據美國法律，有關註冊手續並非強制性質，但可加強對註冊版權持有人之保障。

稅務規例

對非美國公司徵收之稅項。倘非美國公司之收入實際涉及一宗美國交易或業務，該非美國公司須遞交美國企業所得稅報稅表並繳納常規美國企業所得稅及「分行溢利」稅(按54.5%之美國聯邦合併稅率徵收)。非美國公司會否被視作進行美國交易或業務處理，須視乎所有事實及環境而定。只有在美國進行之活動規模龐大、持續不斷及定期進行，非美國公司方被視作在美國進行業務，然而，就活動規模所設定之門檻較低。舉例而言，以下任何一類活動均足以令非美國公司須繳納美國聯邦所得稅：

- 非美國公司將產品運至美國而產品之所有權乃於美國轉移。
- 非美國公司之僱員或代理定期到訪美國進行銷售拜訪或市場推廣、產品示範或爭取訂單。

監管概覽

- 稅務局(「稅務局」)可能認為非美國公司屬下不向其他第三方提供實質服務之全職獨立承包商在稅務上應被視作僱員。服務供應商是否屬於僱員身份視乎多項事實及環境而定。不向其他第三方提供實質服務之獨立承包商在稅務上可能被視作僱員。在此情況下，倘有關獨立承包商在家工作，美國聯邦及州稅務機關可能視該非美國公司在該州份設有辦事處。
- 稅務局(或州稅務機關)亦可能基於有關獨立承包商主要為非美國公司之業務提供服務及受非美國公司控制，因而認為彼等實際上為該非美國公司之從屬代理。倘屬於此種情況，則將會成為被視作進行美國交易或業務之另一理據。
- 非美國公司之僱員或代理定期到訪美國協助客戶進行產品安裝、培訓或維修。

倘存在一項與美國訂立之適用稅務協定，該非美國公司將須備有「永久性設施」以按規定遞交美國企業所得稅報稅表及繳納常規美國聯邦所得稅及分行溢利稅。上述部分活動足以構成永久性設施，例如非美國公司之僱員或全職獨立承包商在美國工作、在美國設有辦事處及代表其非美國母公司獲取合約之美國附屬公司。

美國法團之稅務責任。根據美國某州份之法律註冊成立及存在之法團(如美國附屬公司)須履行若干稅務責任。美國法團應(a)取得一組美國納稅人識別編碼，及(b)向聯邦及州稅務機關登記開始自向其僱員支付之薪金中預扣薪俸稅。存案手續須按月進行，並應開立美國銀行賬戶及委聘一家美國公司專責處理薪金事宜，確保預扣適當之薪俸稅。薪俸稅包括：

- 聯邦預扣稅(最高稅率為25%，通常遠低於此稅率)
- 國家預扣稅(通常介乎5%至9%)
- 社會保障及醫療稅(一般為僱主佔7.65%及僱員佔7.65%，上限為薪金其中約110,000美元，之後僱主佔1.45%及僱員佔1.45%)
- 聯邦失業保險(FUTA)(以薪金首7,000美元之6.2%計算)
- 國家失業保險(金額不定，FUTA供款撥入國家供款責任)

監管概覽

美國法團應就在適用州份經營業務辦理登記及就國家銷售稅向適當州分登記。美國法團至少應在其總部、其財產及／或其僱員所在之州份辦理此登記手續。

美國法團須按年遞交美國聯邦及州企業所得稅報稅表，通常於每年三月十五日到期遞交，但可申請延期至九月十五日。然而，估計企業所得稅按季繳交，而儘管獲得延期，整筆稅款仍須於翌年三月十五日到期，例如二零一三課稅年度之稅項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五日到期。

有關 APPERIENCE 集團及其業務之風險

營運歷史尚淺

Apperience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在 Apperience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註冊成立之前，軟件產品之研發及分銷業務乃由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在中國成立之中國公司經營。由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Apperience 集團之經審核綜合營業額分別約為 4,775,000 美元及約 10,911,000 美元。由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Apperience 集團之經審核除稅及非經常性項目後綜合純利分別約為 2,308,000 美元及約 5,812,000 美元。Apperience 集團在活力充沛及瞬息萬變之市場上經營業務，故有意投資者不應倚靠其過往之業績作為日後經營表現之指標。無法保證 Apperience 集團於未來期間定能在收入方面維持過往之增長率，而於特定期間取得之收入亦未必能於往後任何期間維持。無法保證 Apperience 集團日後能維持一項切實可行之業務。Apperience 集團之產品不一定獲其現有及未來客戶接受。倘 Apperience 集團無法挽留其現有客戶，且無法招攬新客戶，則其日後之營業額及盈利能力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倚靠多名關鍵人員

Apperience 集團之表現在頗大程度上取決於關鍵僱員是否繼續留效及表現優劣而定。Apperience 集團尤其倚重董雨果、薛秋實、連銘及陳亮(全部均為保證人，且屬部分關鍵僱員)，彼等在製訂 Apperience 集團之業務策略及產品開發以及監督 Apperience 集團之日常營運上發揮關鍵作用。倘 Apperience 集團無法留聘關鍵僱員或無法吸納所需之合資格職員管理及發展其業務，Apperience 集團可能無法於短時間內招聘合適應徵者填補空缺。在此情況下，Apperience 集團之業務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市場對新產品及升級版本之接受程度及消費者不斷轉變之消費模式

Apperience 集團從事之行業不斷轉變，故 Apperience 集團必須開發具競爭力之新產品及／或改良現有產品以滿足目標用戶不斷轉變之需要，方能吸引新用戶及維持或增加來自現有用戶之收入。為達致 Apperience 集團產品組合多元化之目標，Apperience 集團計劃開發針對北美及歐洲用戶之網上遊戲。Apperience 集團日後之業績在頗大程度上取決於新產品及現有產品升級版之開發工作。開

風險因素

發產品升級版及新產品牽涉大量時間、人力及開支，且須承受風險，其中包括控制開發週期之長短、適應業界準則、遵守監管規定及取得與維持知識產權。倘Apperience集團無法依期推出新產品或升級版，或產品無法為市場廣泛接受，或未達用戶之期望，Apperience集團之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Apperience集團之目標客戶以世界各地之個人消費者為主。Apperience集團之收入主要來自個人用戶不時訂購其產品。倘Apperience集團大部分現有用戶不再使用其產品而轉用其競爭對手之產品，或Apperience集團無法維持其現有用戶基礎或無法吸引新用戶，Apperience集團之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此外，Apperience集團可能面對若干困難，包括開發不同語言之軟件產品或流動應用程式所涉及之巨額成本，以及若干國家之監管當局對其在當地經營業務所實施之限制。無法克服該等困難可能對Apperience集團之業務及營運以及擴展業務之能力構成負面影響。

此外，Apperience集團之若干活躍用戶曾經使用其免費之試用產品。Apperience集團之其中一項業務策略為借助免費產品推介收費之特級產品。倘Apperience集團無法令該等使用免費產品之用戶轉為訂購收費產品，將會削弱Apperience賺取收入之能力。

維持旗艦產品

Advanced SystemCare為Apperience創作之旗艦產品，屬於一套系統實用軟件，可協助用家保護彼等之個人電腦免受間諜軟件及病毒入侵、偵測及解決涉及電腦安全及性能之問題。Apperience集團之主要產品Advanced SystemCare一直定期更新及升級，最新第6版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正式推出。Apperience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營業總額超過80%來自銷售Advanced SystemCare產品。倘Advanced SystemCare因競爭激烈而致用戶數目減少或受歡迎程度下降，或Apperience集團無法適時為Advanced SystemCare推出升級版或加強版，Apperience集團之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潛在產品責任

Apperience集團開發之軟件產品可能存有瑕疵、錯誤或弱點，以致無法發揮用戶預期之功能。倘Apperience集團所售任何產品存有瑕疵或錯誤，Apperience集團將須就糾正或消除軟件產品之瑕疵或錯誤招致額外成本。此外，Apperience集團可能無法於短時間內糾正任何瑕疵或錯誤或處理有關弱點，因而令其聲譽及競爭力受損甚至流失現有及潛在客戶。

風險因素

Apperience集團並無就產品責任及法律索償投購任何保險。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Apperience集團並未遭其客戶提出索償。銷售合約通常載有關於用戶就責任提出索償之限制條文。倘日後Apperience集團遭提出產品責任索償及倘有關之限制條文無法強制執行，Apperience集團之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知識產權只得到有限度保護

Apperience集團之成功取決於其專有知識產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Apperience集團分別為其商標在不同地區辦妥註冊，包括「Advanced SystemCare」在中國、英國及加拿大；「IObit」在中國、英國、加拿大及美國(第9類)；「Smart Defrag」在美國；「Security 360」在美國(第9類)、加拿大及英國；「Aircover」及「Bluesprig」在歐盟；及「Jetboost」及「Jetclean」在美國及歐盟。Apperience集團現正為其商標在不同地區申請註冊，包括「Advanced SystemCare」在美國；「IObit」在美國(第42類)；「Smart Defrag」在中國、英國及加拿大；及「Security 360」在中國及美國(第42類)。據Apperience之董事表示，Apperience集團現正以一名關鍵僱員之名義為五項專利申請在美國註冊，亦正計劃就Advanced SystemCare在內之軟件版權在美國申請註冊。無法保證上述商標申請定能順利適時辦妥，亦無法保證美國之待批專利申請定能成功及獲發專利。即使專利申請成功獲批，亦不保證在美國申請專利註冊之關鍵僱員定能將經註冊之專利成功轉讓予Apperience集團。

倘有其他人士於Apperience集團尚未辦妥註冊之國家為商標、專利或版權申請註冊，無法保證該等國家會提供足夠措施保護Apperience集團之產品不受盜版或遭第三方侵權之威脅。儘管Apperience集團若干商標已在某些司法權區(如中國)註冊，無法保證當地法律足以或有效懲處藉抄襲或偽冒Apperience集團產品而侵犯Apperience集團商標之第三方。只有Apperience集團之高級管理層方可接觸其商業秘密。無法保證與Apperience集團僱員或其他第三方訂立之保密協議不會遭違反，亦不保證Apperience集團定能有效執行該等協議或就違約採取足夠補救措施，或其商業秘密及其他專有資料不會洩露或基於其他原因不再受保護。無法保證Apperience集團定能防止第三方侵犯或挪用其知識產權及使用其技術以提升競爭優勢，而此等情況均足以對Apperience集團之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不利影響。Apperience集團可能須就保護本身之知識產權及技術承擔沉重成本或虛耗資源。

風險因素

此外，Apperience集團曾在若干地區(如巴西、墨西哥、波蘭及泰國)授權第三方進行翻譯、修改、促銷及分銷其「Advanced SystemCare」產品。無法保證Apperience集團之產品將在該等國家獲得足夠保護不受盜版或遭其他人士侵權之威脅，亦不保證獲特許權之第三方將會保護Apperience集團之機密及專有資料。此外，可能就由該等第三方進一步開發之工作成果之所有權引起爭議。另一方面，Apperience集團亦曾獲授特許權使用其他人士之軟件開發本身之產品。倘(其中包括)該等軟件產品之所有權欠妥善，則使用該等軟件產品可能涉及風險。Apperience集團使用其他人士之軟件產品開發最終產品在所有權上亦可能引起爭議。該等協議引起之任何爭議可能令Apperience集團招致額外成本及開支以及法律費用。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第三方就Apperience集團之產品提出有關侵犯商標或其他知識產權之索償個案。

倚賴中國公司提供技術服務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之IT顧問服務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日之補充IT顧問服務協議補充)，中國公司(在Apperience於二零一一年三月註冊成立前從事研發及分銷Apperience集團之軟件產品)一直獨家向Apperience集團提供技術研發及支援服務。Apperience集團自於二零一一年成立以來並無聘用其他技術服務供應商。IT顧問服務協議(經補充IT顧問服務協議補充)只能由Apperience集團在事先發出30日書面通知下單方面終止，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日屆滿。中國公司無權於屆滿前終止IT顧問服務協議(經補充IT顧問服務協議補充)。倘IT顧問服務協議(經補充IT顧問服務協議補充)遭終止或屆滿，而Apperience集團無法覓得適當合作夥伴或留聘其本身之程式團隊成員，則Apperience集團之營運及盈利能力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市場推廣工作之成效

Apperience集團之產品主要透過本身之網站及下載網站促銷。倘本身之網站或下載網站發生故障或受干擾，可能導致Apperience集團之現有及潛在用戶數目減少。倘出現此等情況，Apperience集團之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保護個人資料私隱

Apperience集團收集及處理世界各地購買其產品之用戶之個人資料(包括用戶之電郵地址及姓名)。Apperience集團可能須受不同司法權區之資料保護及私隱相關法例及規例規管。資料保護及私隱相關法例及規例如有任何變動，Apperience集團可能須投入更多財務資源及時間確保資料安全及私隱，以遵守有關法例及規例之轉變。

服務合約項下之一般責任

Apperience集團參與訂立之若干服務合約載有若干條款及條件，對Apperience集團施加特定責任或彌償責任。Apperience集團在部分合約中就違反合約之任何聲明及/或保證作出彌償保證，此舉可能招致金額不菲之彌償。倘Apperience集團未能全面遵守任何該等合約，可能被追討違約賠償或基於其他原因須直接向立約對方作出彌償，此情況可能對Apperience集團之業務及財務狀況構成負面影響。

稅務責任

Apperience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而其收入則來自多個司法權區(包括但不限於美國)之客戶。Apperience集團可能須在其經營業務所在之全部或任何司法權區承擔意料之外之稅務責任，因而可能對Apperience集團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負面影響。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Apperience集團曾作出稅項撥備約1,984,000美元。根據收購協議，普通賣方與保證人亦須於完成時簽立及向本公司發出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Apperience集團受託人及代表)為受益人之稅項彌償保證契據，以應要求彌償及於任何時間保證向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Apperience集團受託人及代表)彌償(其中包括)稅項。有關稅項彌償保證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通函董事會函件內「稅項彌償保證」一段。無法保證Apperience集團所作稅項撥備及普通賣方與保證人提供之稅項彌償保證定能抵償Apperience集團所須承擔之稅務責任。倘出現此情況，Apperience集團之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達成業務目標

Apperience集團之業務計劃及目標載於本通函董事會函件內「Apperience集團之業務計劃」一段。無法保證Apperience集團將可按商業上可行之基準或適時交付新產品或達成任何或全部該等業務策略及計劃，因受多項超出Apperience集團控制範圍之因素(包括全球經濟狀況)影響。倘Apperience集團無法按計劃實施

風險因素

其業務策略，其收入及盈利能力將無法取得預期增長，而其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有關 APPERIENCE 集團所從事行業之風險

競爭

IT 軟件及流動應用程式市場競爭激烈，且技術跟隨客戶需要急遽轉變。Apperience 集團面對來自世界各地之激烈競爭，競爭對手包括其他規模龐大之跨國及其他地區公司。該等公司在財務及其他資源以至品牌知名度方面可能遠勝 Apperience 集團。競爭對手可能以較低價格發售其產品，或以將會影響客戶喜好之手法推廣及宣傳其產品以及招攬 Apperience 集團之現有用戶。

Apperience 集團可能無法預計競爭對手何時採取行動及行動之規模，或無法成功抗衡，因而令其業務受損。此外，就回應競爭對手所作部署涉及之成本可能加重定價壓力，因而影響 Apperience 集團之財務表現。無法保證目前或未來之競爭對手不會開發或提供在功能及價格上均較 Apperience 集團優勝之產品。倘 Apperience 集團無法有效競爭，可能喪失市場佔有率。Apperience 集團能否競爭亦取決於其能否吸引及留聘關鍵人才及保護其專利及商標權利。無法有效競爭足以令 Apperience 集團之增長、盈利能力及業務營運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技術急遽轉變

IT 軟件及流動應用程式業務之特點為技術急速發展，用戶需要及使用模式不斷變更，新型及千變萬化之電腦病毒不斷擴散，及頻密推出產品及更新產品。市場期望開發商適時推出軟件產品及流動應用程式，以配合技術進展及化解消費者在個人電腦安全市場上面對之新威脅。Apperience 集團在推出新產品、更新產品、強化產品及增設功能上可能遭遇阻滯。倘無法透過適時開發及推出產品回應用戶急遽轉變之需要，其競爭地位、聲譽及業務前景可能受損。

此外，為開發新產品、更新產品、強化產品及增設功能，Apperience 集團必須在研發方面作出巨額投資。無法保證在進行該等研發工作後定能成功開發新產品或強化產品，或該等新產品或強化產品必定為市場受落。倘 Apperience 集團之產品無法滿足市場要求及為市場受落，其未來增長及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消費者需求波動不定

基於經濟大氣候、競爭形勢、產品過時、技術轉變、客戶之財務狀況及互聯網使用量等因素，市場對Apperience集團軟件產品及流動應用程式之需求波動不定。該等因素大部分均超出Apperience集團之控制範圍。影響Apperience集團產品需求之因素出現任何變動，均足以令Apperience集團之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全球經濟狀況轉差

Apperience集團之用戶遍及世界各地，其中以美國為主要市場。全球經濟長期處於下滑，而未來經濟狀況之嚴峻程度及此狀況將為時多久均屬未知之數。該等情況可能增加為未來業務發展作出部署之難度。用戶可能在此經濟困境下推遲或減少購買科技產品。倘此等狀況持續或進一步惡化，或用於購買科技產品之消費支出減少，足以令Apperience集團之產品銷售額下跌，進而對Apperience集團之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重大負面影響。

1.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資料，載於本公司在二零一二年八月十日所刊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內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網址為http://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GEM/2012/0810/GLN20120810015_c.pdf。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內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網址分別為http://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GEM/2010/0310/GLN20100310032_c.pdf；http://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GEM/2011/0316/GLN20110316012_c.pdf；及http://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GEM/2012/0327/GLN20120327043_c.pdf。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文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以及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業務回顧

光學顯示業務

於本期間內，銷售光學顯示設備、零件及相關技術業務並無錄得任何營業額。北京附屬公司維持最低水平業務營運，然而，有關業務迄今之表現未如理想。於二零一二年五月，董事會決定結束該附屬公司所營運銷售光學顯示設備、零件及相關技術業務，並分類為終止經營業務。

電子學習業務

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著眼於電子學習業務。本期間主要源自電子學習業務之營業額約為1,679,000港元。本期間之銷售額高於去年同期所錄得者。計及所錄得營業額，該業務為本集團貢獻約974,000港元。本集團於本期間積極擴大其分銷網絡及客戶基礎。自上個季度開始，看漢教育服務有限公司（「看漢教育」）與美國電子學習科技及服務供應商EnglishCentral, Inc.（「EnglishCentral」）攜手制訂其獨特聆聽及會話技巧訓練平台，以配合全港學校之英語課程。所得出課程劃分為十種程度，已於六月推出，並由數間試點學校試用。本公司預期EnglishCentral業務將於二零一二年九月新學期開始時漸入佳境。管理層亦預期，該項業務於本年度所帶來貢獻將大幅增加。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的營業額約為1,679,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營業額約1,299,000港元增加約29%。

本期間虧損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約為1,649,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權益股東應佔虧損則約為3,946,000港元。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一年：零港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三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艾華(大中華)股份有限公司以代價6,500,000港元購買位於香港的土地及樓宇，並取得本金額為3,250,000港元的港元銀行貸款。按最優惠利率減2厘的年利率計息，並按180個月分期還款(連同利息)，自提取借款後一個月起計至二零二七年二月到期。銀行貸款加利率及其他收費由本公司作擔保。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125,683,000港元，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總額約為126,829,000港元，而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資產淨值則約為133,337,000港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未償還銀行借貸約為3,19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而六個月期間的利息開支約為3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10,000港元)。銀行借貸詳情載於本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資產抵押」一段。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負債總額與資產總值的比例)，即負債總額約6,661,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57,000港元)對資產總值約163,378,000港元之百分比，約為4%(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

資本架構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資本架構並無重大變動。

外匯風險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的業務活動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為貨幣單位。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面對任何重大外幣匯兌風險。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外匯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及於需要時採取保障措施。

重大投資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聘用約38名僱員。本集團根據市場慣例、公司表現、個人資歷及表現以及聘用僱員所在司法權區的法例規定，釐定並定期檢討薪酬政策。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批准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公司向董事或本集團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表揚及鼓勵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以及獎勵及協助本集團挽留現有僱員及聘請額外優秀僱員，於本集團達致長遠業務目標時向彼等提供直接經濟利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認購6,200,000股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尚未行使。

展望

電子學習業務日漸成為本集團之增長動力。本集團將於本年度進一步投放資源發展電子學習業務，以應付中小學之龐大需求。誠如本公司先前於公告所述，該項業務之本年度除稅前保證溢利為6,500,000港元。有關該項保證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二年七月三日刊發之公告內。該項保證應可於不久將來改善本集團業績。

除來自電子學習業務之貢獻外，於去年進行配售及公開發售後，本集團擁有充足現金儲備，而於本期間內有關款項一直作為定期存款存置於銀行賺取利息。憑藉此項額外資源，董事會將持續審慎物色及發掘潛在併購機會，提升本集團盈利能力。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務回顧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主要從事兩項業務：(i)銷售光學顯示設備、零件及相關技術；及(ii)提供網站開發、電子學習產品及服務。

光學顯示業務

光學顯示業務於本年度並無錄得營業額，北京附屬公司尚有少量顯示器，雖已積極出售，惟由於市場競爭極為激烈，未見成績。管理層正審慎考慮此項業務前景。

電子學習業務

本集團去年收購看漢教育後，該業務現為本集團主要增長動力，於本年度之營業額約為3,636,000港元，佔本集團除稅前溢利2,356,000港元，反映業務前景良好，特別是賣方已保證二零一二年溢利可達6,500,000港元。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營業額約為3,636,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業額約3,800,000港元減少約4.3%。

年度虧損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約6,146,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應的虧損則約為13,149,000港元。儘管營業額較少，然而，年度虧損仍較去年為少，此乃由於(i)出售兩間附屬公司錄得一次性收益約1,278,000港元；(ii)銀行利息收入約1,376,000港元；(iii)去年的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虧損約1,316,000港元；及(iv)毛利增長約2,114,000港元。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零年：無)。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已抵押資產。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二零一零年：無)。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數約118,105,000港元，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而本集團的總負債則為數約3,257,000港元。本集團預期在二零一二年並無現金流問題，尤其是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完成公開發售，籌集到所得款項淨額約101,178,000港元，另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完成配售股份，籌集到所得款項淨額約25,197,000港元。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即總負債對總資產之比率)約為2%(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乃總負債約3,257,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35,000港元)相對總資產約161,647,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815,000港元)之百分比。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七日，本公司透過向其全體權益股東發行1,048,894,324股發售股份及786,670,743股紅股，扣除費用後籌得約101,178,000

港元。有關公開發售及紅股發行的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五日、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六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三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九日刊發的公告。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九日，本公司已按行使價每股股份0.116港元(經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七月十八日的股份合併調整)，向本公司一名顧問授出6,200,000份購股權(經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七月十八日的股份合併調整)。有關授出購股權的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九日及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九日的公告。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本公司透過發行400,000,000股配售股份，扣除費用後籌得約25,197,000港元(「配售」)。有關配售股份的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刊發的公告。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八日，本公司已完成股份合併，其中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5港元的現有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每兩股合併為一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有關股份合併的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三日、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五日、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五日及二零一一年七月十八日的公告。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248,894,324股股份。

外匯風險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的業務活動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為貨幣單位。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面對任何重大外幣匯兌風險。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外匯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及於需要時採取保障措施。

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本集團有條件同意以代價30,000,000港元(可予調整)收購Green Global Bioenergy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10%。然而，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本集團、賣方及賣方之擔保人訂立終止協議以終止買賣協議，惟本集團認為終止投資並無對本集團現有業務構成重大影響。有關收購及終止投資的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日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刊發的公告。

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上文所披露重大投資外，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約31名僱員(二零一零年：25名)在香港、廣州及北京工作。人數增加乃由於提升看漢教育人力資源應付新產品開發。本集團根據市場慣例、公司表現、個人資歷及表現以及聘用僱員所在司法權區的法例規定，釐定並定期檢討薪酬政策。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九日，本公司已按行使價每股股份0.116港元(經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七月十八日的股份合併調整)，向一名顧問授出6,200,000份購股權(經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七月十八日的股份合併調整)。有關授出購股權的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九日及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九日的公告。

展望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收購全資附屬公司看漢教育，該公司為全港中小學電子學習產品及服務的主要供應商。

二零一一年乃看漢教育的關鍵一年。看漢教育與四家小學合作的電子學習試驗計劃成功取得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教育局資助。該項試驗計劃旨在開發新一代網上教學及中國語文學習課程，以取代傳統課本課程。看漢教育計劃以商業模式向全港學校推出該三年計劃所得出之網上平台，繼而將看漢教育轉型為第一代主要科目電子出版商。

二零一二年之另一項重要發展，是看漢教育打入向學校及企業提供網上英語學習平台的市場。看漢教育已正式成為美國電子學習科技及服務供應商EnglishCentral之銷售夥伴。EnglishCentral平台提供創新的個人化學習記錄系統，協助學生持續評估其會話表現，分析其發音問題，並建議進一步學習及練習課程。近年，EnglishCentral之服務已推廣至日本及韓國市場，並取得佳績。看漢教育有信心，此獨特的英語聆聽及會話技巧訓練平台將成為全港學校英語課程的一部分，而各大企業將應用該平台提高員工以英語與客戶溝通的技巧。

總括而言，看漢教育推出新電子學習服務及擴大市場佔有率的進展理想，並有信心可實現其長遠目標，成為其中一家主要電子出版商，於取代香港目前價值逾億元的課本市場之進程中佔一席位。

藉著審慎執行上述現有業務，本集團相信，其業績將較去年有所改善。與此同時，本集團將繼續物色新收購機會及新業務計劃，以為全體股東帶來更大價值。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務回顧

光學顯示及電子學習業務

於二零零八年，前任董事總經理為本集團引進並發展光學顯示業務，然而，有關業務至今不算成功。隨著彼於本年度內離開本公司，有關業務的營業額亦有所下跌。於本年度內的金額約為2,774,000港元，而二零零九年則為5,191,000港元。現任管理層依然在評估該項業務的前景。

於本年度內，隨著於七月收購看漢教育，其於本年度內接近六個月的業績已經綜合於本公司賬目內，而其對本集團的營業額貢獻約為1,026,000港元。於本年度內，儘管該項新業務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然而，管理層相信，其在未來的表現會更上一層樓，尤其是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的擔保溢利分別為2,200,000港元及6,500,000港元。

於本年度內，銷售及行政開支約為10,728,000港元，而二零零九年則為14,226,000港元。尤其是，於本年度內，員工成本約為3,561,000港元，而二零零九年則為4,313,000港元。儘管營業額較少，然而，透過減省開支，本年度虧損已較二零零九年為少。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於本年度，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營業額為3,8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業額約5,555,000港元減少約32%。

年度虧損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13,149,000港元，而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應的虧損則為14,166,000港元。儘管營業額較少，然而，年度虧損仍較去年為少，此乃由於在本年度內，銷售及行政開支大幅減少所致。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已抵押資產。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二零零九年：無)。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數約12,878,000港元，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而本集團的總負債則為數約4,135,000港元。本集團預期在二零一一年亦無現金流問題，尤其是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完成公開發售，籌集到所得款項約101,178,000港元。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即總負債對總資產之比率)約為10%(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乃總負債約4,135,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92,000港元)相對總資產約41,815,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027,000港元)之百分比。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本公司以每股股份0.10港元之價格，向若干承配人配售及發行218,000,000股新股份。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1,205,000港元，主要已經用作贖回本公司於收購看漢教育時所發行的承付票據。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五日，本公司宣佈，本公司建議實行股本重組，其中將涉及：(1)股份合併，據此每五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合併股份；及(2)增加法定股本，由60,000,000港元(分為1,2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合併股份)增至400,000,000港元(分為8,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合併股份)。有關股本重組的詳情載於(其中包括)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七日的通函內。在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三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股本重組的特別決議案獲得通過。股本重組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四日生效。

除此之外，於本年度內，本公司的資本架構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外匯風險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的業務活動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為貨幣單位。董事並不認為，本集團面對任何重大外幣匯兌風險。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外匯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及於需要時採取保障措施。

重大投資

於本年度內，除下文所披露的重大收購及出售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本集團收購看漢教育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有關代價為22,964,000港元。該公司的主要業務為向香港學校及公司機構提供電子學習產品及服務。賣方作出了溢利擔保，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該公司須達到的除稅前溢利分別為450,000港元、2,200,000港元及6,500,000港元。有關收購事項的更多詳情，敬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刊登的公告。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出售事項。

僱員及薪酬政策

目前，本集團共有約25名僱員(二零零九年：20名)在香港、廣州及北京工作。人數增加乃由於收購看漢教育所致。本集團根據市場慣例、公司表現、個人資歷及表現以及聘用僱員所在司法權區的法例規定，釐定並定期檢討薪酬政策。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展望

目前，世界各地均越趨相信，公民素質乃國家發展的關鍵因素，而全球大部分國家的政府均繼續增加教育開支，尤其注重採用互聯網作為學習媒介(電子學習)。根據最新宣佈的預算案，香港政府計劃由現在至二零一三年動用140,000,000港元，協助中小學發展電子學習先導計劃，以在多個科目代替或補足以課本為主的傳統課程。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所收購的全資附屬公司看漢教育為香港學校及院校提供電子學習產品及服務，並為一個主要供應商。於二零一一年一月，100個先導項目申請中有21個獲選，看漢教育為其中一個，其將會擔任兩個

改革小學中文教學的項目的供應商。合約總額(包括硬件、軟件及服務)超過4,000,000港元。此乃這類合約中最早的幾項合約，肯定標誌著香港學校教育以及看漢教育未來拓展踏入新時代。

透過取得該等合約，看漢教育將會確立其作為香港第一代電子出版人的品牌形象，為香港中文教學的評估與學習發展首個電子課程，旨在代替傳統印刷本教科書市場，而學生只需原來成本的幾分之一。從宏觀角度看，如果這不算是改革，亦將會重整香港整個學校課本市場。印刷本教科書在教學上的應用最終將會淡出，取而代之的是電子學習服務。看漢教育為電子學習開發方面的先驅，其已經邁步向前。在建立年度訂閱模式時，為電子出版服務提供CLOUD寄存平台已經成為必然的業務方向。預期建立這業務模式將會同時使收入大幅增加。

看漢教育在開發電子平台及電子教材軟件方面往績彪炳，這將有利於其成為學校電子出版界的先驅及市場領導。看漢教育的最終目標為透過採用互聯網提供各類教育服務改革香港教育界。達到這個目標，定能為本公司的權益股東帶來高價值。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務回顧

光學顯示業務及系統解決方案服務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出售新加坡附屬公司，該公司的業務為提供系統解決方案服務。儘管於截至出售日期止期間內，該附屬公司錄得營業額5,226,000港元，然而，本公司仍吸收了虧損2,587,000港元。於出售該公司後，本公司無須再承擔該附屬公司的虧損。

於本年度內，顯示業務錄得營業額5,191,000港元。北京附屬公司接獲的合約來自政府及非政府機構。本公司致力投入資源加強此項業務。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21,889,000港元。本集團維持非常穩健的現金狀況。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於本年度，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營業額為5,555,000港元，較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業額約2,042,000港元增加約172%。

年度虧損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14,166,000港元，而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應的虧損則為8,358,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在本年度內，本集團僱用了更多管理人員並開設更多辦事處，導致銷售及行政開支增加所致。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零八年：無)。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已抵押資產。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二零零八年：零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負債總額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4,064,000港元減少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592,000港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21,889,000港元，主要以人民幣、新加坡元及港元計值，遠超過支付其負債總額1,592,000港元所需。因此，本集團預期在二零一零年亦無現金流問題。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5%(二零零八年：11%)。

資本架構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以公開發售之方式，按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八日每持有三股已發行股份可獲配發一股發售股份之基準，以每

股發售股份0.045港元之認購價，發行273,279,476股發售股份。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1,700,000港元，已經用作一般營運資金及未來擴充業務。除此之外，於本年度內，本公司的資本架構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外匯風險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的業務活動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新加坡元為貨幣單位。董事並不認為，本集團面對任何重大外幣匯兌風險。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外匯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及於需要時採取保障措施。

重大投資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本集團以100,0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560,000港元)之代價出售其全資附屬公司Elipva Limited(「**Elipva**」)之30%已發行股本連同Elipva於一家附屬公司Elipva Inc.之權益，而出售Elipva部分權益所得收益約為267,000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本集團再以300,000港元之代價出售Elipva其餘70%已發行股本連同Elipva於一家附屬公司Elipva Inc.之權益，而出售Elipva所得收益約為1,101,000港元。

Elipva為一家在新加坡註冊成立之公眾有限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提供電子商貿解決方案服務及開發入門網站。是項出售構成創業板上市規則項下之非常重大出售事項，交易詳情於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註10(a)、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八日、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及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九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零八年四月十日及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二日之通函披露。

僱員及薪酬政策

目前，本集團共有約20名僱員(二零零八年：30名)在香港、北京及深圳工作。人數減少乃由於出售新加坡附屬公司所致。本集團根據市場慣例、公司表現、個人資歷及表現以及聘用僱員所在司法權區的法例規定，釐定並定期檢討薪酬政策。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展望

本公司將於本年度進一步強化發展顯示業務。國內對拼接牆、互動式的閱讀、路牌看板等大尺寸螢幕顯示之需求殷切，而此亦是本公司目前主力發展的市場。本公司積極參與了一些相對大型採購招標工作，若本公司能夠取得有關合約，這將為公司的發展帶來新的動力。

微型投影是顯示業務中另一潛力不俗的範疇，可攜式投影電視一體機和嵌入式投影機預期將成為年輕人與專業人士趨之若鶩的消費品。本公司已為打入此市場進行一些基礎工作，爭取於本年度推出合適的產品，同時考慮引進合作夥伴。

全球氣候變暖，追求低碳減排、開發綠色能源是全球以及中國政府大力推動的工作。本公司目前正在尋求和探討高效貯能系統、電動汽車、智能電網等方面的發展機會。本公司希望不但可以藉此把握潛在商機，亦可達致業務範疇多元化。

3. 營運資金

董事經周詳及審慎考慮後認為，計及(i)可供經擴大集團運用的現有銀行及借貸融資；(ii)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在內的經擴大集團內部財務資源；及(iii)預期客戶將於所有現有貿易應收款項到期時妥善及如期還款，在無不可預見之情況下，經擴大集團擁有充足營運資金應付目前至本通函刊發日期起最少十二個月所需。

4. 債務聲明

借貸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即本債務聲明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經擴大集團之未償還借貸如下：

	附註	非即期部分 千港元	即期部分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九月				
可換股票據	1	—	20,053	20,053
銀行貸款(已抵押)	2	2,891	217	3,108
應付本公司一名董事 之款項	3	—	401	401
其他		—	45	45
		<u>2,891</u>	<u>20,716</u>	<u>23,607</u>

附註：

-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四日，本公司發行面值20,000,000港元之兩厘息可換股票據(「二零一二年九月可換股票據」)。可換股票據持有人有權由二零一二年九月可換股票據發行日期至二零一二年九月可換股票據發行日期起計十二個月當日前三個營業日(不包括該日)按初步兌換價每股0.10港元(可就股份拆細或合併作出調整)兌換二零一二年九月可換股票據之全部或部分本金額。
- 約3,108,000港元之銀行貸款由本公司一家全資附屬公司就若干土地租賃及樓宇所作出賬面總值約為6,585,000港元之固定費用作抵押，並由本公司以3,250,000港元加利息及其他收費作擔保。
- 應付一名董事之款項為無抵押及免息，且無固定還款期。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編製本債務聲明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經擴大集團已質押賬面總值約為6,585,000港元之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作為經擴大集團借貸之抵押。

擔保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本公司已就取得一項銀行貸款向一家銀行提供約3,250,000港元之擔保。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即在刊發本通函之前本債務聲明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免責聲明

除上文所述及集團內公司間負債及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一般應付賬款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經擴大集團並無任何尚未償還之銀行借貸、銀行透支及承兌負債或其他類似債務、債權證或其他貸款資本、按揭、抵押、融資租約或租購承擔、保證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5. 重大不利轉變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刊發之盈利警告公告所披露，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二零一二年年度業績」)之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可能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同期大幅增加。虧損主要歸因於收購看漢教育服務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所涉及商譽之減值虧損。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之公告。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五日或前後公佈二零一二年年度業績。

除上述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並不知悉本集團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公司最近公佈經審核財務報表結算日)後財政或經營狀況出現任何重大不利轉變。

6. 經擴大集團之財政及經營前景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提供網站開發、電子學習產品及服務。於二零一二年年底，董事會認為電子學習業務目前表現未達預期效果，而本集團可能因收購電子學習業務錄得重大減值虧損。儘管出現上述狀況，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無意終止現存業務。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本集團與現代教育集團有限公司(「現代教育」，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現代教育集團」)(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智僑有限公司就發行二零一二年九月可換股票據訂立認購協議。可換股票據之本金額為20,000,000港元，將於發行日期一年後當日到期。董事認為，發行二零一二年九月可換股票據乃引進策略投資者的寶貴機會。

為進一步擴充電子學習平台，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本集團與現代教育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現代教育(香港)有限公司(「現代教育(香港)」)訂立服務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委聘現代教育(香港)而現代教育(香港)同意向本集團提供以下服務：(i)就為本集團建立網站作為網絡教育業務平台事宜提供意見；(ii)物色合適資訊科技公司負責建立網站及監督整個過程；及(iii)為本集團網絡教育業務提供電子教科書及／或教材之服務。本公司認為，現代教育有潛力成為本集團於香港及海外市場提供教育服務之主要業務夥伴之一。本公司亦計劃於二零一三年中就網絡教育業務推出新網站。董事亦相信，憑藉現代教育集團於教育業界的穩固基礎及本集團於電子學習領域的豐富經驗，本集團可於未來擴充電子學習業務的市場份額及客戶基礎。

誠如上文「進行交易之原因及裨益」一節所披露，本公司相信，收購事項將令本集團得以將業務範圍擴展至個人電腦及流動電話之資訊科技業務，增加本集團之產品類別。收購事項將拓寬軟件產品種類、銷售渠道及目標客戶群，使本集團得以作出橫向擴展。此外，收購事項將鞏固本集團股權架構，並引進具備良好信譽及經驗之股東。

Apperience集團將繼續專注於開發及提升其旗艦防毒產品「Advanced SystemCare」，亦計劃於不久將來開發及推出網絡遊戲。於二零一二年，Apperience集團曾推出多項新產品，包括家居安全流動應用程式、i-cloud平台及流動保安應用程式。Apperience集團將於二零一三年繼續開發該等產品及升級版。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通函內董事會函件中「Apperience集團之業務計劃」一段。

基於上述各項，董事認為，經擴大集團未來前景光明及將繼續為股東帶來更佳營運業績。

7. 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82條涵義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82條規定，倘一名上市發行人之全部或大部分資產為現金或短期證券，將被視為不適合上市，而其證券將被暫停買賣。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現金狀況約為140,500,000港元，而本集團未經審核資產總值及本集團未經審核資產淨值分別約為176,300,000港元及154,400,000港元。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三十日分別錄得現金對資產總值及現金對資產淨值之未經審核百分比約79.7%及91%。

根據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現金狀況將約為168,300,000港元，而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資產總值及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資產淨值分別約為823,600,000港元及409,500,000港元。因此，經擴大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錄得現金對資產總值及現金對資產淨值之未經審核百分比約20.4%及41.1%。倘收購事項可完成，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82條應不適用於經擴大集團。

由於收購事項未必能實行，須視乎(其中包括)收購協議所載條款及條件而定，故本公司未必能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82條之規定。務請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謹慎行事。

以下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所接獲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發出之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通函。



香港
恩平道28號
利園二期
嘉蘭中心
29樓

敬啟者：

吾等於下文載列吾等就Apperience Corporation(「**Apperience**」)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為「**Apperience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期間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有關期間**」)之財務資料(「**財務資料**」)所發表報告，以供載入聯夢活力世界有限公司(「**貴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三日，內容有關建議收購Apperience已發行股本50.5%之通函(「**通函**」)。

Apperience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以及研發及分銷軟件產品業務。於本報告日期，Apperience之附屬公司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及 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詳情	權益/ 投票權/ 分佔溢利 擁有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Imidea Limited	香港	10股每股面值 1港元之普通股	100%	開發及銷售 軟件
IObi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股每股面值 1美元之普通股	100%	投資控股
Bluesprig, Inc.	美利堅合眾國 特拉華州	1,000股每股面值 0.0001美元 之普通股	100%	開發及銷售 流動電話軟件

組成Apperience集團旗下所有公司均採用九月三十日為財政年度年結日。

Imidea Limited自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一日(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期間之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經由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

由於Apperience、IObit Limited及Bluesprig, Inc.之註冊成立國家並無法定審核規定，故未有編製有關公司於有關期間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就本報告而言，Apperience董事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Apperience集團於有關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

吾等已根據香港審計準則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進行獨立審核，並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審計指引第3.340號「招股章程及申報會計師」審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

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按材編製。吾等認為毋須就編製供載入通函的本報告作出任何調整。

Apperience董事負責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貴公司董事就載有本報告之通函內容負責。吾等的責任為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按材編撰載於本報告的財務資料，並就財務資料發表獨立意見及向閣下呈報吾等的意見。

吾等認為，就本報告而言，財務資料已真實及公平地反映Apperience及Apperience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之事務狀況以及Apperience集團於有關期間之業績及現金流量。

財務資料

A. 綜合全面收益表

		自二零一一年 三月七日 (註冊成立 日期)至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期間 美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止年度 美元
營業額	6	4,774,979	10,911,361
營運成本		<u>(853,622)</u>	<u>(1,843,589)</u>
毛利		3,921,357	9,067,772
其他收入		—	100,000
銷售開支		(38,354)	(269,584)
行政開支		<u>(797,938)</u>	<u>(1,101,883)</u>
除稅前溢利		3,085,065	7,796,305
所得稅開支	8	<u>(776,862)</u>	<u>(1,983,954)</u>
期間／年度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	9	<u><u>2,308,203</u></u>	<u><u>5,812,351</u></u>
下列人士應佔：			
Apperience擁有人		<u><u>2,308,203</u></u>	<u><u>5,812,351</u></u>

B.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一年 美元	二零一二年 美元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12	413,267	1,937,689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3	1,074,666	925,446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71,935	356,744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14	—	5,000
應收股東款項	15	12,000	12,000
銀行結餘	16	11,583,296	6,095,541
		12,741,897	7,394,731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63,685	54,123
當期稅項負債		771,276	2,745,743
		834,961	2,799,866
流動資產淨值		<u>11,906,936</u>	<u>4,594,865</u>
資產淨值		<u>12,320,203</u>	<u>6,532,55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	18,000	18,667
儲備	18	12,302,203	6,513,887
Apperience擁有人應佔權益		<u>12,320,203</u>	<u>6,532,554</u>

C. 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一年 美元	二零一二年 美元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12	413,267	1,937,689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22	<u>2</u>	<u>12</u>
		413,269	1,937,701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3	1,074,666	866,051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71,935	356,744
應收一家附屬公司款項	22	190,000	190,000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14	—	5,000
應收股東款項	15	12,000	12,000
銀行結餘	16	<u>11,389,489</u>	<u>5,853,002</u>
		12,738,090	7,282,797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63,685	42,656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22	2	12
當期稅項負債		<u>770,324</u>	<u>2,718,254</u>
		834,011	2,760,922
流動資產淨值		<u>11,904,079</u>	<u>4,521,875</u>
資產淨值		<u>12,317,348</u>	<u>6,459,576</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	18,000	18,667
儲備	18(b)	<u>12,299,348</u>	<u>6,440,909</u>
總權益		<u>12,317,348</u>	<u>6,459,576</u>

D. 綜合權益變動表

	股本 美元	股份溢價 美元 (附註18(c))	保留溢利 美元	總計 美元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 (註冊成立日期)	10	—	—	10
期內發行(附註17(a)(ii))	17,990	9,994,000	—	10,011,990
期間溢利及 全面收益總額	—	—	2,308,203	2,308,203
於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及 十月一日	18,000	9,994,000	2,308,203	12,320,203
年內發行(附註17(a)(iii))	667	1,999,333	—	2,000,000
年度溢利及 全面收益總額	—	—	5,812,351	5,812,351
已付股息(附註11)	—	(6,681,852)	(6,918,148)	(13,600,000)
於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u>18,667</u>	<u>5,311,481</u>	<u>1,202,406</u>	<u>6,532,554</u>

E.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自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七日 (註冊成立 日期)至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期間 美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止年度 美元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3,085,065	7,796,305
經調整：			
無形資產攤銷		7,048	203,827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		3,092,113	8,000,132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1,074,666)	149,220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71,935)	(284,809)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9	43,685	(9,562)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1,989,197	7,854,981
支付所得稅		(5,586)	(9,487)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1,983,611	7,845,494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收購無形資產的付款	19	(400,315)	(1,728,249)
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增加		(80,000)	(41)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增加		—	(5,00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80,315)	(1,733,290)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	19	10,000,000	2,000,000
已付股息		—	(13,600,000)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0,000,000	(11,600,000)

	自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七日 (註冊成立 日期)至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期間 美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止年度 美元
	附註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1,503,296	(5,487,796)
期初／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1,503,296
期終／年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1,503,296</u>	<u>6,015,500</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銀行結餘	11,583,296	6,095,541
減：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u>(80,000)</u>	<u>(80,041)</u>
	<u>11,503,296</u>	<u>6,015,500</u>

F. 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Apperience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Fourth Floor, Harbour Centre, P.O. Box 613,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都航空路新希望大廈807室。

Apperience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以及研發及分銷軟件產品。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財務資料附註22。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有關期間，Apperience集團採納所有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其業務有關並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Apperience集團並無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Apperience集團已著手評估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未能評定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營運業績及財政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並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財務資料乃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當中須使用若干主要假設及估計，亦要求董事於應用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關鍵判斷及對財務資料而言屬重大假設及估計之範疇，乃於財務資料附註4披露。

編製財務資料時應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a) 綜合賬目

財務資料包括Apperience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Apperience集團對其擁有控制權的實體。控制權指監管該實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以自其業務獲利之權力。在評估Apperience集團是否擁有控制權時，會考慮目前可行使或可兌換的潛在表決權是否存在及其影響。

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Apperience集團之日起綜合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因出售一家附屬公司而導致失去控制權之盈虧指(i)出售代價公平價值加上於該附屬公司任何保留投資公平價值與(ii) Apperience應佔該附屬公司資產淨值加上與該附屬公司有關之任何餘下商譽以及任何相關累計外匯儲備兩者間之差額。

集團內公司之間的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溢利均予對銷。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除非該交易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作別論。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已按需要變更，以確保與Apperience集團所採納政策貫徹一致。

Apperience並無導致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之擁有人權益變動入賬列作權益交易，即與以擁有人身分進行之擁有人交易。控股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經調整以反映其於該附屬公司相關權益之變動。非控股權益之調整數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公平價值兩者間之差額乃直接於權益確認，並歸Apperience擁有人所有。

於Apperience之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撥備列賬。附屬公司之業績由Apperience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入賬。

(b)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Apperience集團各實體之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財務資料乃以Apperience之功能及呈列貨幣美元（「美元」）呈列。

(ii) 各實體財務報表之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於初步確認時採用於交易日期適用之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以外幣呈列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適用之匯率換算。因此匯兌政策產生之盈虧均於損益確認。

按公平價值計量及以外幣呈列之非貨幣項目乃按釐定公平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

當非貨幣項目之盈虧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時，該盈虧之任何匯兌部分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當非貨幣項目之盈虧於損益確認時，該盈虧之任何匯兌部分於損益確認。

(iii) 綜合賬目時換算

Apperience集團旗下所有實體之功能貨幣倘有別於Apperience之呈列貨幣，則其業績及財政狀況須按以下方式兌換為Apperience之呈列貨幣：

- 各財務狀況表所示資產及負債按該財務狀況表結算日之收市匯率換算；
- 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平均匯率不足以合理概約反映於交易日期適用匯率之累計影響，在此情況下，收入及開支則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外匯儲備確認。

於綜合賬目時，因換算於海外實體投資淨額及借款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外匯儲備中確認。當售出海外業務時，該等匯兌差額乃於綜合損益中確認為出售盈虧一部分。

收購海外實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平價值調整被視作該海外實體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c) 研發開支

研究活動開支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Apperience集團軟件開發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僅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後方會確認：

- 所建立資產可供識別；
- 所建立資產可能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及
- 資產開發費用能可靠計算。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計量，並以直線法按估計可使用年期2至6年攤銷。倘無可予確認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則開發開支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d)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指電腦及流動電話軟件，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計量，並以直線法按估計可使用年期2至6年攤銷。

(e) 確認及終止確認金融工具

Apperience集團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財務狀況表確認。

於收取資產現金流量之訂約權利屆滿；Apperience集團轉讓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Apperience集團既無轉讓亦不保留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不保留資產之控制權時，將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已收代價以及累計盈虧之總和間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倘相關合約訂明之責任解除、註銷或屆滿，則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已終止確認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f)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為非衍生金融資產，可按固定或可予釐定款項支付，且並無於活躍市場上報價，初步按公平價值確認，其後則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量。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於有客觀證據顯示Apperience集團將未能按應收款項之原有條款收回所有到期款項時確立。撥備金額為應收款項賬面值與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按初步確認時所計算實際利率貼現現值間之差額。撥備金額於損益確認。

減值虧損於往後期間撥回，並於應收款項之可收回金額增幅客觀上可與確認減值後發生之事件關連之情況下在損益確認，惟應收款項於撥回減值日期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假設並無確認減值而原應存在之攤銷成本。

(g)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結餘、存放於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之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所承受價值變動風險甚微之短期高流通投資。

(h)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按已訂立合約安排之內容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項下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股本工具為反映扣除所有負債後Apperience集團資產剩餘權益之合約。下文附註(i)至(j)載列就特定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採納之會計政策。

(i) 其他應付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價值列賬，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影響甚微，於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入賬。

(j) 股本工具

Apperience發行之股本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入賬。

(k)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價值計量，並於經濟利益可能流向Apperience集團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計量時確認。

銷售軟件產品之收入於產品付運予最終客戶；客戶接納產品及可合理地確保收回相關應收款項之可能性時確認。

(l) 僱員福利**(i) 僱員休假權利**

僱員之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權利於僱員享有有關權利時確認。Apperience集團會就僱員截至報告期末止提供服務產生之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之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僱員之病假及產假於休假時方會確認。

(ii) 退休福利計劃

Apperience集團為全體僱員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作出供款。Apperience集團及僱員向該計劃作出之供款乃根據僱員基本薪金之特定百分比計算。計入損益之退休福利計劃成本指Apperience集團向有關基金應付之供款。

(iii) 離職福利

於Apperience集團明確就終止僱用作出承擔或因實際上不可能撤回之詳細正式計劃導致自願離職而提供利益及僅在上述情況下，離職福利方予確認。

(m) 稅項

所得稅指當期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當期應付稅項按期內／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有別於損益確認之溢利，原因為其不包括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之收入或開支項目，亦不包括永遠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之項目。Apperience集團有關當期稅項之負債採用於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際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就財務資料所示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依據相關稅基間之差額確認入賬。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入賬，並於應課稅溢利有可能用作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虧損或未動用稅項抵免之情況下，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倘暫時差額源自商譽或初步確認不會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之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其他資產及負債，則不會確認有關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就源自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投資以及於合營企業之權益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惟Apperience集團能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時間及暫時差額於可見未來不會撥回之情況除外。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個報告期末檢討，並予以扣減直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抵銷全部或部分將予收回資產為止。

遞延稅項以預期適用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之稅率，按於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際頒佈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其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相關除外，於該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於有可合法執行權利將當期稅項資產抵銷當期稅項負債，及當其與相同稅務機關徵收之所得稅有關之時，且Apperience集團擬按淨額基準清償其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之情況下予以抵銷。

(n) 關連人士

關連人士為與Apperience集團有關連之人士或實體。

(A) 倘任何人士符合以下條件，則彼或彼之近親視為Apperience集團之關連人士：

- (i) 擁有Apperience集團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Apperience集團擁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Apperience或Apperience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一。

(B) 倘任何實體符合以下條件，則視為Apperience集團的關連人士(報告實體)：

- (i) 該實體與Apperience屬同一集團成員，即各自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互相關連。

- (ii) 該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旗下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名實體為一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該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就Apperience集團或任何與Apperience集團有關實體的僱員利益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倘Apperience集團本身屬有關計劃，提供資助之僱主亦與Apperience集團有關連。
- (vi) 實體由(A)項所指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項所指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為實體或實體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之一。

(o) 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Apperience集團審閱其有形及無形資產(應收款項除外)之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該等跡象，則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任何減值虧損之程度。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則Apperience集團會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價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間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乃採用除稅前貼現率折算至現值，以反映貨幣時值之現行市場評估以及資產之特定風險。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估計將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會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惟相關資產按重估金額入賬除外，於此情況下，減值虧損被當作重估減值處理。

倘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會增至經修訂之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已增加之賬面值不得超出於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確認減值虧損之情況下應已釐定之賬面值(經扣除攤銷或折舊)。撥回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惟有關資產按重估金額入賬除外，於此情況下，撥回減值虧損被當作重估增值處理。

(p)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Apperience集團就過去事件須承擔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且履行該責任可能須導致經濟利益流出，並能可靠估計金額，則會就產生時間或金額皆不明確之負債確認撥備。倘貨幣時值屬重大，則按預期履行責任之開支現值作出撥備。

倘不大可能需要流出經濟利益，或金額無法可靠估計時，則有關責任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流出之可能性極微則另作別論。僅透過發生或並無發生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確定其存在與否之可能責任，亦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流出之可能性極微則另作別論。

(q) 報告期間後事項

提供有關Apperience集團於報告期末狀況之額外資料或顯示持續經營假設並不適當之報告期間後事項屬須予調整之事項，並於財務資料中反映。倘報告期間後事項屬重大而並非屬須予調整事件，則會於財務資料附註披露。

4. 關鍵判斷及主要估計**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下文討論具有導致須對下一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大幅調整之重大風險之未來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估計不明朗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

(a) 無形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

無形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反映管理層對Apperience集團自無形資產產生未來經濟利益的意向所作估計而定。於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有別於以往估計者時，未來期間之攤銷開支將會作出調整。

(b) 呆壞賬減值虧損

Apperience集團之呆壞賬減值虧損乃根據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可收回程度之評估而確認，包括每名債務人目前之信譽及過往收款記錄。於發生顯示餘額可能無法收回之事件或情況變動下會出現減值。Apperience集團須憑判斷及估計識別呆壞賬。倘實際結果有別於原來估計，則該等差額將於有關估計出現變動之期間／年度影響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呆賬開支之賬面值。

(c) 所得稅

Apperience集團須繳納若干司法權區之所得稅。於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出重大判斷。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就多項交易及計算而釐定之最終稅項金額並未確定。當該等事宜之最終稅項支出與初步記錄之金額出現差異時，該等稅項差額將於有關稅項釐定期間對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構成影響。

5. 財務風險管理

Apperience集團業務面對各種財務風險，包括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Apperience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不可預測之特性，務求將對Apperience集團財務表現帶來之潛在不利影響減至最低。

(a) 外匯風險

由於Apperience集團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Apperience之功能貨幣美元列值，故面對之外匯風險甚微。Apperience集團現時並無就外幣交易制定外幣對沖政策。Apperience集團將密切監控其外匯風險，並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倘美元兌人民幣（「人民幣」）的匯率貶值百分之五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於相關期間之綜合除稅後溢利將分別增加375,000美元及零

美元，主要來自以人民幣列值之銀行結餘所產生外匯收益。倘美元兌人民幣的匯率升值百分之五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於相關期間之綜合除稅後溢利將分別減少375,000美元及零美元，主要來自以人民幣列值之銀行結餘所產生外匯虧損。

(b) 信貸風險

財務狀況表所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股東及一名董事款項以及銀行結餘之賬面值，為有關Apperience集團金融資產之最大信貸風險。

Apperience集團訂有政策確保向擁有良好信貸記錄之客戶作出銷售。董事將密切監察應收股東及一名董事款項。

銀行結餘之信貸風險有限，原因為交易對方乃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評為具高信貸評級之銀行。

(c)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為Apperience集團將無法履行其有關金融負債之責任的風險。Apperience集團承受有關償還其貿易應付款項及其財務責任以及其現金流量管理的流動資金風險。

Apperience集團之政策為定期監控現時及預期流動資金需要，以確保維持充裕現金儲備，應付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要。

Apperience集團金融負債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未貼現現金 流出總額 美元
	應要求償還 美元	少於一年 美元	一年至兩年 美元	兩年至五年 美元	超過五年 美元	
其他應付款項	—	63,685	—	—	—	63,685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未貼現現金 流出總額 美元
	應要求償還 美元	少於一年 美元	一年至兩年 美元	兩年至五年 美元	超過五年 美元	
其他應付款項	11,467	42,656	—	—	—	54,123

(d) 於九月三十日的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一一年 美元	二零一二年 美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貿易應收款項	1,074,666	925,446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	5,000
應收股東款項	12,000	12,000
銀行結餘	<u>11,583,296</u>	<u>6,095,541</u>
總計	<u>12,669,962</u>	<u>7,037,987</u>
	二零一一年 美元	二零一二年 美元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u>63,685</u>	<u>54,123</u>

(e) 公平價值

Apperience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各自之公平價值相若。

6. 營業額

Apperience集團之營業額指所售出軟件產品發票淨值減去折扣，及安裝軟件後收取之相關收入。

7. 分部資料

Apperience集團的兩個報告分部如下：

軟件	—	開發及銷售軟件
工具欄及廣告	—	工具欄及廣告的佣金收入

Apperience集團的報告分部為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業務單位。由於有關業務需要採納不同科技及市場推廣策略，故須個別管理。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財務資料附註3所述者相同。分部溢利不包括企業收入及開支。分部資產不包括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一名董事款項、應收股東款項及銀行結餘。分部負債不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及當期稅項負債。

(a) 有關報告分部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料：

	軟件		工具欄及廣告		總計	
	自二零一一年 三月七日 (註冊成立 日期)至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期間 美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止年度 美元	自二零一一年 三月七日 (註冊成立 日期)至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期間 美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止年度 美元	自二零一一年 三月七日 (註冊成立 日期)至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期間 美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止年度 美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3,935,697	9,448,204	839,282	1,463,157	4,774,979	10,911,361
分部溢利	2,245,783	6,333,148	839,282	1,463,157	3,085,065	7,796,305
攤銷	7,048	203,827	—	—	7,048	203,827
新增至分部非流動資產	420,315	1,728,249	—	—	420,315	1,728,249
	二零一一年 美元	二零一二年 美元	二零一一年 美元	二零一二年 美元	二零一一年 美元	二零一二年 美元
於九月三十日						
分部資產	945,745	2,876,719	614,123	343,160	1,559,868	3,219,879

報告分部溢利、分部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自二零一一年 三月七日 (註冊成立 日期)至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期間 美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止年度 美元
溢利		
報告分部溢利總額	3,085,065	7,796,305
所得稅開支	(776,862)	(1,983,954)
期間／年度綜合溢利	2,308,203	5,812,351

	二零一一年 美元	二零一二年 美元
資產		
報告分部資產總值	1,559,868	3,219,879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	5,000
應收股東款項	12,000	12,000
銀行結餘	11,583,296	6,095,541
	<u>13,155,164</u>	<u>9,332,420</u>
地區資料		
	收入	
	自二零一一年 三月七日 (註冊成立 日期)至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期間 美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止年度 美元
美國	2,807,324	6,120,779
英國	291,941	753,656
澳洲	213,613	458,233
加拿大	184,677	437,474
日本	163,517	474,349
其他地區	1,113,907	2,666,870
	<u>4,774,979</u>	<u>10,911,361</u>

於呈列地區資料時，收入乃根據客戶所在地計算。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位於中國之非流動資產總值分別為413,267美元及1,937,689美元。

來自主要客戶的收入：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年度，835,360美元及1,372,989美元之收入乃分別源自工具欄及廣告分部。

8. 所得稅開支

	自二零一一年 三月七日 (註冊成立 日期)至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期間 美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止年度 美元
當期稅項—中國 期間/年度撥備	771,276	1,974,467
當期稅項—日本 期間/年度開支	5,586	9,487
	<u>776,862</u>	<u>1,983,954</u>

所得稅開支與產品除稅前溢利乘以中國企業所得稅率之對賬如下：

	自二零一一年 三月七日 (註冊成立 日期)至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期間 美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止年度 美元
除稅前溢利	3,085,065	7,796,305
按所得稅率25%計算之稅項	771,266	1,949,076
並無確認之暫時性差異之稅務影響	10	25,391
日本預扣稅	5,586	9,487
所得稅開支	<u>776,862</u>	<u>1,983,954</u>

由於應課稅暫時差額對Apperience集團並不重要，故並無於財務資料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9. 期間/年度溢利

Apperience集團之期間/年度溢利乃根據計算下列各項後呈列：

	自二零一一年 三月七日 (註冊成立 日期)至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期間 美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止年度 美元
無形資產攤銷	7,048	203,827
核數師酬金	10,952	10,952
董事酬金	18,000	36,000
研發開支	207,800	23,20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146,608	342,296
	<u>480,408</u>	<u>616,275</u>

10. APPERIENCE擁有人應佔期間／年度溢利

Apperience擁有人應佔期間／年度溢利(包括溢利2,305,348美元及5,742,228美元)已分別於Apperience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年度之財務報表中計算。

11. 股息

	自二零一一年 三月七日 (註冊成立 日期)至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期間 美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止年度 美元
每股普通股及優先股0.167美元	—	3,000,000
每股普通股及優先股0.589美元	—	10,600,000
	—	13,600,000

12. 無形資產**Apperience集團及Apperience**

	軟件 美元	商標 美元	總計 美元
成本			
添置	400,315	20,000	420,315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添置	400,315 1,728,249	20,000 —	420,315 1,728,249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2,128,564	20,000	2,148,564
累計攤銷			
期間攤銷	7,048	—	7,048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年度攤銷	7,048 203,827	— —	7,048 203,827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210,875	—	210,875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393,267	20,000	413,267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1,917,689	20,000	1,937,689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軟件之平均餘下攤銷期為五年。

13. 貿易應收款項

Apperience集團

Apperience集團向其客戶授出平均30日至90日之信貸期。過期結餘由董事定期檢討。

根據發票日期所作出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美元	二零一二年 美元
1至30日	556,393	681,897
31至60日	157,718	134,580
61至90日	151,084	108,963
超過91日	209,471	6
	<u>1,074,666</u>	<u>925,446</u>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分別353,119美元及110,997美元之貿易應收款項已過期但並無減值。有關款項與多名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客戶有關。該等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美元	二零一二年 美元
3個月以內	171,435	110,991
3至6個月	181,684	6
	<u>353,119</u>	<u>110,997</u>

Apperience

Apperience向其客戶授出平均30日至90日之信貸期。過期結餘由董事定期檢討。

根據發票日期所作出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美元	二零一二年 美元
1至30日	556,393	638,836
31至60日	157,718	118,246
61至90日	151,084	108,963
超過91日	209,471	6
	<u>1,074,666</u>	<u>866,051</u>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分別353,119美元及110,997美元已過期但並無減值。有關款項與多名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客戶有關。該等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美元	二零一二年 美元
3個月以內	171,435	110,991
3至6個月	181,684	6
	<u>353,119</u>	<u>110,997</u>

14.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61B條所披露應收一名董事款項如下：

名稱	於九月三十日之結餘		於三月七日(註冊成立日期)/ 二零一一年十月一日之結餘		期間/年度尚未償還之 最高金額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董雨果先生	<u>—</u>	<u>5,000</u>	<u>—</u>	<u>—</u>	<u>—</u>	<u>5,000</u>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15. 應收股東款項

應收股東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16. 銀行結餘

Apperience集團

	二零一一年 美元	二零一二年 美元
銀行結餘	11,503,296	6,015,500
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80,000	80,041
	<u>11,583,296</u>	<u>6,095,541</u>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Apperience集團之銀行結餘乃以下列貨幣列賬：

	二零一一年 美元	二零一二年 美元
美元	1,583,296	6,083,893
港元	—	11,648
人民幣	10,000,000	—
	<u>11,583,296</u>	<u>6,095,541</u>

Apperience

	二零一一年 美元	二零一二年 美元
銀行結餘	<u>11,389,489</u>	<u>5,853,002</u>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Apperience之銀行結餘乃以下列貨幣列賬：

	二零一一年 美元	二零一二年 美元
美元	1,389,489	5,853,002
人民幣	<u>10,000,000</u>	<u>—</u>
	<u>11,389,489</u>	<u>5,853,002</u>

17. 股本

(a)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附註	普通股		A系列優先股		A-1系列優先股		總計	
		數目	金額 美元	數目	金額 美元	數目	金額 美元	數目	金額 美元
法定									
於註冊成立時， 每股面值0.001美元	(i)	50,000,000	50,000	—	—	—	—	50,000,000	50,000
期內重新調配	(ii)	<u>(6,000,000)</u>	<u>(6,000)</u>	<u>6,000,000</u>	<u>6,000</u>	<u>—</u>	<u>—</u>	<u>—</u>	<u>—</u>
於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每股面值0.001美元		44,000,000	44,000	6,000,000	6,000	—	—	50,000,000	50,000
年內重新調配	(iii)	<u>(666,667)</u>	<u>(667)</u>	<u>—</u>	<u>—</u>	<u>666,667</u>	<u>667</u>	<u>—</u>	<u>—</u>
於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每股面值0.001美元		<u>43,333,333</u>	<u>43,333</u>	<u>6,000,000</u>	<u>6,000</u>	<u>666,667</u>	<u>667</u>	<u>50,000,000</u>	<u>50,000</u>
已發行									
於註冊成立時， 每股面值0.001美元	(i)	10,000	10	—	—	—	—	10,000	10
期內發行	(ii)	<u>11,990,000</u>	<u>11,990</u>	<u>6,000,000</u>	<u>6,000</u>	<u>—</u>	<u>—</u>	<u>17,990,000</u>	<u>17,990</u>
於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每股面值0.001美元		12,000,000	12,000	6,000,000	6,000	—	—	18,000,000	18,000
年內發行	(iii)	<u>—</u>	<u>—</u>	<u>—</u>	<u>—</u>	<u>666,667</u>	<u>667</u>	<u>666,667</u>	<u>667</u>
於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每股面值0.001美元		<u>12,000,000</u>	<u>12,000</u>	<u>6,000,000</u>	<u>6,000</u>	<u>666,667</u>	<u>667</u>	<u>18,666,667</u>	<u>18,667</u>

附註：

- (i) Apperience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之股份。Apperience按面值向股東發行2股認購人股份及進一步配發及發行9,998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之普通股。
- (ii) 股東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一致書面同意，將法定股本重新調配及重新分類為44,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之普通股及6,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之A系列優先股，而現有已發行股份將被視為普通股。

同日，Apperience向其當時現有股東配發及發行11,990,000股普通股。Apperience進一步配發及發行6,000,000股A系列優先股，價格為每股1.667美元，總價格為10,000,000美元。

- (iii) 股東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日一致書面同意，將法定股本50,000美元重新調配及重新分類為43,333,333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之普通股及6,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之A系列優先股以及666,667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之A-1系列優先股（「二零一二年重新調配」）。

於二零一二年重新調配後，Apperience配發及發行666,667股A-1系列優先股，價格為每股3美元，總價格為2,000,000美元。

(b) 資本管理

Apperience管理資本之目的為保障Apperience持續經營之能力，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本結餘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Apperience目前並無任何具體政策及管理資本程序。

Apperience毋須遵守任何外部資金限制。

18. 儲備

(a) Apperience集團

Apperience集團之儲備金額及其變動乃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

(b) Apperience

	股份溢價 美元	保留溢利 美元	總計 美元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註冊成立日期)	—	—	—
期內發行	9,994,000	—	9,994,000
期間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2,305,348	2,305,348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一年十月一日	9,994,000	2,305,348	12,299,348
年內發行	1,999,333	—	1,999,333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5,742,228	5,742,228
已付股息(附註11)	(6,681,852)	(6,918,148)	(13,600,000)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5,311,481	1,129,428	6,440,909

(c) 儲備性質及目的

股份溢價賬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Apperience股份溢價賬之資金乃分配予Apperience股東，惟於緊隨建議派發股息翌日，Apperience必須有能力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於到期前清償其負債。

19.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Apperience按面值12,000美元向股東配發及發行12,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之股份。有關金額計入應收股東款項之內。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添置無形資產20,000美元乃計入財務資料附註21所述其他應付款項之內。

20.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Apperience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21. 關連人士交易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年度，Apperience集團向一家關連公司分別支付673,750美元及1,921,250美元之軟件開發費用，Apperience董事於該關連公司擁有股本權益及控制權。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年度，Apperience集團自該關連公司取得免費行政服務。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計入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款項分別為向該關連公司預付之款項65,635美元及235,436美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Apperience集團自該關連公司收購20,000美元之商標，有關金額計入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之其他應付款項之內。應付該關連公司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22.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於九月三十日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及 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詳情	權益／投票權／分佔 溢利擁有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Imidea Limited	香港	10股每股面值 1港元 之普通股	100%	100%	開發及銷售軟件
IObi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股每股面值 1美元 之普通股	100%	100%	投資控股
Bluesprig, Inc.	美利堅合眾國 特拉華州	1,000股每股面值 0.0001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開發及銷售流動 電話軟件

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23. 其後財務報表

Apperience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就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過後之任何期間編製任何經審核財務報表。

此 致

聯夢活力世界有限公司
董事會 台照

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
執業會計師
謹啟

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三日

APPERIENCE集團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文載列Apperience集團自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Apperience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業務回顧

Apperience集團主要從事個人電腦性能及安全軟件，以及供客戶透過全球互聯網下載之流動應用程式之開發及分銷業務。於二零一二年，除Advanced SystemCare繼續為其旗艦產品外，Apperience集團已推出新產品，包括為追蹤家人位置而設的家庭安全流動應用程式及提供緊急反應工具(可透過該等工具選擇致電緊急服務或檢查最近的警局、消防局或醫院位置)、雲端平台服務(可備份、存取個人資料及倘原有個人資料遺失或損毀，可將資料還原到新設備)及流動安全應用程式(可追蹤遺失的智能電話及啟動警報協助搜尋)。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Apperience集團之營業額約為10,911,000美元(相當於約84,726,000港元)，較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期間之營業額約4,775,000美元(相當於約37,078,000港元)增加約128.50%。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營業額當中約86.6%(二零一一年：82.4%)來自軟件開發及銷售，約13.4%(二零一一年：17.6%)來自工具欄及廣告之佣金收入。營業額增加乃主要由於(i)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整十二個月財政年度的業務營運；及(ii) Apperience集團產品(主要為Advanced SystemCare)日漸普遍，故認購數目亦有所上升。

年度溢利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Apperience擁有人應佔Apperience集團溢利約5,812,000美元(相當於約45,13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期間之溢利則約為2,308,000美元(相當於約17,923,000港元)，增幅約為151.82%。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純利率由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期間之48.34%增至約53.27%，主要由於年內之成本控制措施於二零一一年新成立後漸見成效，致使行政開支按比例下跌。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Apperience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之負債總額約為2,800,000美元(相當於約21,741,000港元)，較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之835,000美元(相當於約6,483,000港元)增加約235.33%。有關增加主要由於當期稅項負債大幅增加，加上營業額及自過往期間結轉之稅務負債均有所增加所致。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6,096,000美元(相當於約47,332,000港元)，較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之11,583,000美元(相當於約89,944,000港元)有所減少。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派發總金額為13,600,000美元(相當於約105,604,000港元)之股息，Apperience於年內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減少，加上抵銷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年內增加約5,862,000美元(相當於約45,518,000港元)所致。

股息

Apperience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股息13,600,000美元(相當於約105,604,000港元)(二零一一年：零美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Apperience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

資本結構

股東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日一致書面同意，將法定股本50,000美元重新調配及重新分類為43,333,333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之普通股及6,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之A系列優先股以及666,667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之A-1系列優先股(「二零一二年重新調配」)。

於二零一二年重新調配後，Apperience配發及發行666,667股A-1系列優先股，價格為每股3美元，總價格為2,000,000美元。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Apperience之已發行普通股、A系列優先股及A-1系列優先股之總數分別為12,000,000股、6,000,000股及666,667股。

外匯風險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Apperience集團之業務主要以美元計值。Apperience集團並無採納任何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察其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採取保障措施。

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Apperience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Apperience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Apperience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負債總額與資產總值之比率)約為29.94%(二零一一年：6.34%)。資產負債比率有所增加乃主要由於當期稅項負債增加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詳情載於上文「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一段。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Apperience集團有102名僱員(二零一一年：69名)。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管理層認為Apperience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二零一一年：無)。

展望

管理層相信，互聯網日漸普及，將會繼續推動電腦表現及安全產品的需求。此外，大量雲端服務的推出，將會增加資訊科技的整體消費並帶來新需求。

成功為Apperience現有產品提供升級及更新，並推出新流動應用程式產品及雲端平台後，Apperience集團將繼續專注於其研發工作以擴展生產線，及時應付新的安全威脅及趨勢，從而改善其競爭力。Apperience亦計劃於日後開發及推出新產品，包括網上遊戲。為推行發展計劃，Apperience計劃增聘研發人員，並於有需要時不時提供技術培訓。

自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期間

業務回顧

Apperience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於Apperience成立前，Apperience之業務由另一間實體進行。於二零一一年四月

曾進行公司重組，當中Apperience成立為Apperience集團之主要營運附屬公司。其主要產品包括Advanced SystemCare、Smart Defrag及IObit，其中Advanced SystemCare為Apperience創作之旗艦產品，可協助用家保護彼等之個人電腦免受間諜軟件及病毒入侵、偵測及解決涉及電腦安全及性能之問題之系統實用軟件。自此，Apperience集團主要從事個人電腦性能及安全軟件，以及供客戶透過全球互聯網下載之流動應用程式之研發及分銷業務。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Apperience集團之營業額約為4,775,000美元(相當於約37,078,000港元)。營業額當中約82.4%來自軟件開發及銷售，約17.6%來自工具欄及廣告之佣金收入。

期間溢利

期內Apperience擁有人應佔Apperience集團溢利約2,308,000美元(相當於約17,923,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Apperience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之負債總額約為835,000美元(相當於約6,483,000港元)，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則約為11,583,000美元(相當於約89,944,000港元)。資金來源主要為其Apperience發行股份所得款項之股東貢獻1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77,650,000港元)。

股息

Apperience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股息。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Apperience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

資本結構

Apperience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之股份。Apperience按面值向股東發行2股認購人股份及進一步配發及發行9,998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之普通股。

股東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一致書面同意，將法定股本重新調配及重新分類為44,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之普通股及6,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之A系列優先股，而現有已發行股份將被視為普通股。

同日，Apperience向其當時現有股東配發及發行11,990,000股普通股。Apperience進一步配發及發行6,000,000股A系列優先股，價格為每股1.667美元，總價格為10,000,000美元。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Apperience之已發行普通股及A系列優先股之總數分別為12,000,000股及6,000,000股。

外匯風險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Apperience集團之業務主要以美元計值。Apperience集團並無採納任何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察其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採取保障措施。

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Apperience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Apperience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Apperience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負債總額與資產總值之比率)為6.34%。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Apperience集團有69名僱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管理層認為Apperience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展望

於回顧期間，Apperience集團成功吸納資訊科技業的若干參與者IDG-Accel investment funds及騰訊投資於其業務。為管理層帶來鼓舞並奠下Apperience集團

發展的里程碑。憑藉新的股東基礎及經重整的企業架構，管理層相信 Apperience 集團現已作好更佳準備改善現有產品並開發新產品。

Apperience 集團將繼續其主要產品的研發工作，其主要產品包括 Advanced SystemCare、Smart Defrag 及 IObit，其中 Advanced SystemCare 為可協助用家保護彼等之個人電腦免受間諜軟件及病毒入侵、偵測及解決涉及電腦安全及性能之問題之系統實用軟件。除更新現有產品外，Apperience 亦將嘗試為流動電話及雲端平台開發新產品及應用程式，吸納更多用家使用 Apperience 之產品。

以下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發出之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通函。

A. 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緒言

隨附之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為說明建議收購 Apperience Corporation 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為「**Apperience 集團**」)之 50.5% 已發行股本(「**建議收購事項**」)可能對本集團之財務資料構成之影響而編製。

經擴大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收益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乃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收益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摘錄自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 Apperience 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摘錄自本通函附錄二所載會計師報告)而編製，猶如建議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完成。

經擴大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乃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摘錄自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及 Apperience 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之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摘錄自本通函附錄二所載會計師報告)而編製，猶如建議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完成。

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根據若干假設、估計、不確定因素及現時可獲得之資料而編製，並僅供說明之用。因此，基於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性質使然，其未必會真實反映在建議收購事項於本文所示日期實際發生之情況下經擴大集團之實際財政狀況、經營業績或現金流量。此外，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並不構成對經擴大集團之日後財政狀況、經營業績或現金流量之預測。

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應與附錄一所載本集團之財務資料、附錄二所載 Apperience 集團之財務資料及本通函其他部分載列之其他財務資料一併閱讀。

B. 經擴大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收益表

	Apperience		小計 千港元	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	經擴大集團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集團 千港元				
營業額	3,636	84,726	88,362			88,362
銷售成本	(264)	(14,315)	(14,579)			(14,579)
毛利	3,372	70,411	73,783			73,783
其他收入	1,660	777	2,437			2,437
其他收益及虧損	614	—	614			614
銷售及行政開支	(11,455)	(10,650)	(22,105)	(4,700)	1	(33,080)
				(6,275)	8	
經營(虧損)/溢利	(5,809)	60,538	54,729			43,754
融資成本	(120)	—	(120)	(24,313)	7	(24,433)
除稅前(虧損)/溢利	(5,929)	60,538	54,609			19,321
所得稅開支	(217)	(15,405)	(15,622)			(15,622)
年度(虧損)/溢利	(6,146)	45,133	38,987			3,699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6,146)	45,133	38,987	(4,700)	1	(15,536)
				(6,275)	8	
				(24,313)	7	
				(19,235)	2	
非控股權益	—	—	—	19,235	2	19,235
	(6,146)	45,133	38,987			3,699

C. 經擴大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

	本集團 千港元	Appliance 集團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	經擴大集團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7,075	—	7,075			7,075
無形資產	2,550	15,046	17,596	36,471	3	54,067
商譽	23,239	—	23,239	555,951	3	579,190
	<u>32,864</u>	<u>15,046</u>	<u>47,910</u>			<u>640,332</u>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831	9,956	11,787	132	10	11,919
應收貸款，無抵押	3,000	—	3,000			3,000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	39	39	(39)	10	—
應收股東款項	—	93	93	(93)	1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5,683	47,332	173,015	(4,700)	1	168,315
	<u>130,514</u>	<u>57,420</u>	<u>187,934</u>			<u>183,234</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782	420	3,202			3,202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401	—	401			401
銀行貸款，有抵押	217	—	217			217
當期稅務負債	285	21,321	21,606			21,606
	<u>3,685</u>	<u>21,741</u>	<u>25,426</u>			<u>25,426</u>
流動資產淨值	<u>126,829</u>	<u>35,679</u>	<u>162,508</u>			<u>157,808</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59,693</u>	<u>50,725</u>	<u>210,418</u>			<u>798,140</u>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有抵押	2,976	—	2,976			2,976
可換股票據	—	—	—	281,540	4	281,540
遞延稅項負債	—	—	—	9,118	3	9,118
表現股份	—	—	—	95,030	6	95,030
	<u>2,976</u>	<u>—</u>	<u>2,976</u>			<u>388,664</u>
資產淨值	<u>156,717</u>	<u>50,725</u>	<u>207,442</u>			<u>409,476</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4,889	145	125,034	(145)	5	124,889
儲備	31,828	50,580	82,408	218,810	4	245,938
				(50,580)	5	
				(4,700)	1	
	<u>156,717</u>	<u>50,725</u>	<u>207,442</u>			<u>370,827</u>
非控股權益	—	—	—	38,649	3	38,649
總權益	<u>156,717</u>	<u>50,725</u>	<u>207,442</u>			<u>409,476</u>

D. 經擴大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現金流量表

	本集團 千港元	Apperience 集團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	經擴大集團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溢利	(5,929)	60,538	54,609	(4,700)	1	19,321
				(6,275)	8	
				(24,313)	7	
經調整：						
銀行利息收入	(1,376)	—	(1,376)			(1,376)
折舊	238	—	238			238
無形資產攤銷	—	1,583	1,583	6,275	8	7,858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 為基礎的支付	310	—	310			310
融資成本	120	—	120	24,313	7	24,433
匯兌收益	(24)	—	(24)			(24)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1,278)	—	(1,278)			(1,278)
貸款利息收入	(44)	—	(44)			(44)
出售固定資產的虧損	118	—	118			118
存貨撇減	1,328	—	1,328			1,328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 (虧損)/溢利	(6,537)	62,121	55,584			50,88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減少/(增加)	1,114	(1,053)	61	(39)	10	2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增加/(減少)	1,476	(74)	1,402			1,402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增加	190	—	190			190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 現金	(3,757)	60,994	57,237			52,498
支付所得稅	(67)	(74)	(141)			(141)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 現金淨額	(3,824)	60,920	57,096			52,357
投資活動						
銀行利息收入	1,285	—	1,285			1,285
發展項目的支出	(1,647)	—	(1,647)			(1,647)
支付購置無形資產	—	(13,420)	(13,420)			(13,420)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增加	—	(39)	(39)	39	10	—
借入貸款	(5,019)	—	(5,019)			(5,019)
貸款利息收入	44	—	44			44
出售附屬公司的 淨現金流入	546	—	546			546
購入投資的已付訂金	(10,000)	—	(10,000)			(10,000)
購置固定資產的付款 (包括已付訂金)	(2,420)	—	(2,420)			(2,420)
出售固定資產的所得款項	1,416	—	1,416			1,416
收購附屬公司	—	—	—	89,323	9	89,323

	本集團 千港元	Apperience 集團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	經擴大集團 千港元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 現金淨額	(15,795)	(13,459)	(29,254)			60,108
融資活動						
應付融資租賃的融資費用	(107)	—	(107)			(107)
已付利息	(13)	—	(13)			(13)
公開發售時發行股份的 所得款項	101,178	—	101,178			101,178
配售股份的所得款項	25,197	—	25,197			25,197
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	—	15,530	15,530			15,530
已付股息	—	(105,604)	(105,604)			(105,604)
償還應付融資租賃	(1,574)	—	(1,574)			(1,574)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的 現金淨額	124,681	(90,074)	34,607			34,60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增加/(減少)淨額	105,062	(42,613)	62,449			147,072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878	89,323	102,201	(89,323)	9	12,878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165	—	165			165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18,105</u>	<u>46,710</u>	<u>164,815</u>			<u>160,115</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分析						
銀行及現金結餘	118,105	47,332	165,437	(4,700)	1	160,737
減：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 定期存款	—	(622)	(622)			(622)
	<u>118,105</u>	<u>46,710</u>	<u>164,815</u>			<u>160,115</u>

E. 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附註

1. 該調整指建議收購事項之估計法律及專業費用及其他直接開支約4,700,000港元。此調整不會於往後年度對經擴大集團構成持續影響。
2. 該調整指非控股股東應佔溢利，猶如建議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進行。非控股股東應佔溢利不會於往後年度對經擴大集團構成持續影響。
3.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本集團將對收購Apperience集團之已發行股本採用收購法入賬。於採用收購法時，Apperience集團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將按其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計入本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表。Apperience集團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將於建議收購事項完成日期進行重估。

該調整指：

- (i) Apperience集團之資產及負債對其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之賬面值及相應遞延稅項負債之公平價值調整。該等無形資產之價值增加36,471,000港元。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率25%計算之公平價值調整之遞延稅項負債為9,118,000港元。

- (ii) 建議收購事項產生商譽約555,951港元。商譽指建議收購事項之代價超出本集團應佔Apperience集團之可識別資產淨值公平價值之部分。商譽計算如下：

	千港元
可識別資產淨值之賬面值	50,725
無形資產之公平價值調整	36,471
公平價值調整產生之遞延稅項負債	<u>(9,118)</u>
	78,078
減：於Apperience集團之49.5%股權 之非控股權益	<u>(38,649)</u>
已收購Apperience集團之可識別資產淨值 之公平價值	39,429
商譽	<u>555,951</u>
收購代價	<u><u>595,380</u></u>
收購代價之公平價值：	
— 發行可換股票據(附註4)	500,350
— 發行表現股份(附註6)	<u>95,030</u>
	<u><u>595,380</u></u>

該等無形資產之公平價值乃由獨立估值公司艾升資產交易服務有限公司(「艾升資產」)進行估值。已採用免繳專利權使用費法以估計無形資產之公平價值，包括以下軟件版權：

- Advanced System Care；
- Protected Folder；
- IMF；
- Jetboost & Jetclean；
- Aircover；及
- Advanced Mobile Care

以及IObit及FreeNew之互聯網平台。

相關軟件及互聯網平台所貢獻銷售淨額分別7.5%及5.0%之專利權費乃根據Russell Parr所撰寫「Royalty Rates for Licensing Intellectual Property」一書採納。作者研究15個行業之公司之財務數據，當中包括軟件及互聯網行業，計算出該等行業之專利權使用費中位數。考慮到資訊科技行業迅速轉變之特徵，所採納軟件及互聯網平台之可使用年期為五年。該估值僅用作本備考財務資料之參考。

Apperience集團之可識別資產淨值及由此得出之遞延稅項負債及商譽之公平價值將於建議收購事項之完成日期重新評估，故可能有別於上文呈列之估計數額。

董事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檢討Apperience集團之商譽賬面值。減值測試涉及釐定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參考艾升資產發出之報告按公平價值減銷售成本而釐定。董事認為商譽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並無減值。

董事將於日後採納一致之會計政策及主要假設(一如於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使用者)以評估商譽減值。

4. 該調整指本公司向賣方發行可換股票據。艾升資產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分別對負債部分及股權部分之公平價值所作出估值(猶如建議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進行)分別為281,540,000港元及218,810,000港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可換股票據之公平價值分佈至債務及權益部分。債務部分相等於相同工具之公平價值，惟有關債務無法轉換，猶如由相同發行人發行。權益部分為全部可換股票據及其債務部分之公平價值之差異。可換股票據債務部分之市場價值之估計方式為計算所有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並分別按信貸評級相近之類似工具之現行市價折讓。已採用Cox、Ross及Rubinstein於一九七九年推出之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設計出二項式股價分支圖，顯示股價可能出現之不同走勢。從利率年期結構可訂出傳統債券之未來價格。於二項式分支圖之各支節，可換股票據之價值取決於能否進

行轉換及其是否最佳做法。因此，可換股票據於特定節點之價值最大為該節點之退回價值與可兌換股份數目x該節點之股價(如允許兌換)；及該節點之退回價值(如不允許兌換)。可換股票據於各節點之價值其後自到期日以反向歸納方式計算。

於可換股票據之估值中，乃採納下列參數：

利率年期結構	
1.0000年	0.2400厘
2.0000年	0.2600厘
3.0000年	0.2510厘
4.0000年	0.2600厘
總收益分佈	8.3762%
股價 ¹	0.0900港元
預期股息率 ²	0.0000%
無風險比率 ³	0.2600%
預計波幅 ⁴	93.4190%
兌換價	0.1080港元

附註：

- 1 此乃於估值日期可換股票據發行人之股價。
- 2 根據彭博之資料，貴公司於過往年度並無宣派股息。
- 3 此乃透過直線內推法自彭博取得，到期日與估值日期之可換股票據相符之香港外匯基金票據收益。
- 4 預計波幅為可換股票據發行人於最近與可換股票據相同時期之歷史波幅，並反映歷史波幅可推測未來走勢之假設，有關假設不一定為實際結果。

於完成後，可換股票據之公平價值將重新評估，故可能有別於上文所呈列之估計數額。

5. 該調整指撤銷Apperience集團之擁有人權益，猶如建議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進行。
6. 該調整指本公司將向賣方發行之表現股份之公平價值。艾升資產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對表現股份之公平價值進行估值，猶如建議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進行。就編製本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已假設表現股份之公平價值與二零一一年一月一

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相同。由於將予發行之表現股份數目取決於Apperience二零一三及二零一四財政年度之收入淨額，因此已採用蒙特卡羅模擬法，以估計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結束時Apperience收入淨額。此方法已假設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各年之概率分佈及正常分佈。中位數10,000,000美元及波幅87.23%為從事與Apperience類似行業之上市指標公司年度收入淨額之平均正常化歷史波幅。各項模擬收入淨額乃用以計算根據買賣Apperience Corporation已發行股本合共50.5%之協議條文將予發行之代價股份數目。故表現股份之公平價值為估值日期本公司之股價與預期將予發行之代價股份平均總數之數額。於完成後，表現股份之公平價值將重新評估，故可能有別於上文所呈列之估計數額。

誠如本通函內董事會函件所述，發行表現股份須視乎Apperience集團之目標溢利I及目標溢利II而定。就編製本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假設經考慮於釐定於收購日期後所獲得資料會否導致代價調整之所有相關因素後，董事認為，任何代價之調整將屬微不足道。

7. 該調整指按實際年利率8.46厘計算之可換股票據之應計利息開支。實際利率為其債務部分之持至到期日收益，為債務部分所有預期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總和之貼現率，按此比率貼現時，相等於債務部分之公平價值。此可換股票據之債務部分估計金額為281,540,000港元，該部分為期四年且毋須支付票息，到期時收益估計為8.46%。利息開支將於往後年度對經擴大集團構成持續影響。
8. 該調整指公平價值調整後無形資產之額外攤銷。攤銷乃按估計可使用年期2至6年以直線基準計算。攤銷將於往後年度對經擴大集團構成持續影響。
9. 該調整指所收購Apperience集團之銀行結餘，猶如建議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進行。此調整不會於往後年度對經擴大集團構成持續影響。

10. 該調整指與一名董事及Apperience集團股東重新調配現有賬目，以與本集團之呈列方式一致。該等調整將會對經擴大集團於往後年度帶來持續影響。
11. 就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呈列而言，上述調整所採納無形資產、可換股票據及表現股份之公平價值乃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由艾升資產釐定。

F.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會計師報告

以下為獨立申報會計師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編製之報告全文，僅供載入本通函。



香港
恩平道28號
利園二期
嘉蘭中心
29樓

敬啟者：

吾等謹就聯夢活力世界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報告。該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由 貴公司董事編製，僅供說明用途，以提供有關建議收購Apperience Corporation 50.5%已發行股本可能對 貴集團所呈列之財務資料所產生影響之資料，以供載入 貴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三日之通函(「**通函**」)附錄三內。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編製基準載於通函第112至122頁。

貴公司董事及申報會計師各自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全權負責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七章第31段，並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供載入投資通函」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七章第31(7)段之規定，吾等之責任乃就該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得出意見，並向閣下報告吾等之意見。就吾等先前所提供用於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任何財務資料之任何報告，除對吾等於發出報告日期送交之報告收件人外，吾等並不承擔任何責任。

意見之基礎

吾等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投資通函申報委聘準則第300號「投資通函內備考財務資料之會計師報告」進行委聘工作。吾等之工作主要包括比較未經調整財務資料及其來源文件，考慮各項調整之支持憑證，及與貴公司董事討論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該委聘工作並不涉及對任何相關財務資料之獨立審查。

吾等計劃並進行有關工作以取得吾等認為必需之資料及解釋，以獲得充分之證據以合理保證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由貴公司董事根據所述基準妥為編製，有關基準與貴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而有關調整就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七章第31(1)段所披露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屬恰當。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僅供說明用途，乃基於貴公司董事之判斷及假設而編製，基於其假設性質，並不確保或預示任何事件將會於日後發生，亦未必能反映：

- 貴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或任何未來日期之財務狀況；或
-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任何未來期間之業績及現金流量。

意見

吾等認為：

- (a)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由貴公司董事根據所呈列基準妥善編製；
- (b) 有關基準與貴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及
- (c) 有關調整適用於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七章第31(1)段披露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此 致

聯夢活力世界有限公司
董事會 台照

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謹啟

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三日

以下為獨立估值師艾升評值諮詢有限公司為供載入本通函而編製之報告全文，內容有關Apperience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之估值。



敬啟者：

關於：Apperience Corporation 股權之估值

吾等已遵照聯夢活力世界有限公司(下文稱為「貴公司」)之指示進行估值，以釐定Apperience Corporation(下文稱為「Apperience」)之公平價值。

按 貴公司指示，估值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下文稱為「估值日期」)。

本報告載述估值之目的及基準、工作範圍、行業概覽、估值方法、限制條件、達致吾等之結論所採用之基準及假設以及估值意見。

艾升評值諮詢有限公司(下文稱為「艾升」)為提供全面估值及顧問服務之獨立機構。本報告乃根據國際估值準則獨立編製。艾升及本報告任何撰寫人概無持有 貴公司、Apperience或彼等之關聯方之任何權益。提供本報告之費用乃根據艾升之一般專業收費計算，而開支(如產生)則實報實銷。費用及報銷不受本報告作出之結論所影響。

此 致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110-116號
永恒商業大廈9樓901室
聯夢活力世界有限公司

董事會 台照

代表
艾升評值諮詢有限公司
董事 總監
袁紹槐 Paul Wu
CFA, FRM MSc
謹啟

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三日

1. 估值目的

本估值之目的為就Apperience於估值日期之公平價值發表獨立意見。本報告載述吾等之最新發現及估值結果，乃僅就內部參考用途而編製。

2. 工作範圍

於進行估值時，吾等已：

- 收集所有相關資料，包括過往及預測財務數據；
- 與 貴公司及Apperience管理層會談；
- 對相關行業進行研究，並從可靠來源搜集市場數據；
- 調查資料，以及考慮吾等估值結果之基準及假設；
- 分析類似行業公司之財務資料；及
- 設計合適之估值模型以分析市數據及推論Apperience之估計公平價值。

3. 經濟及行業概覽

由於Apperience大部分收益來自美國市場，而其產品乃透過互聯網於全球出售，故此估值將會涉及美國經濟概況及全球電腦安全軟件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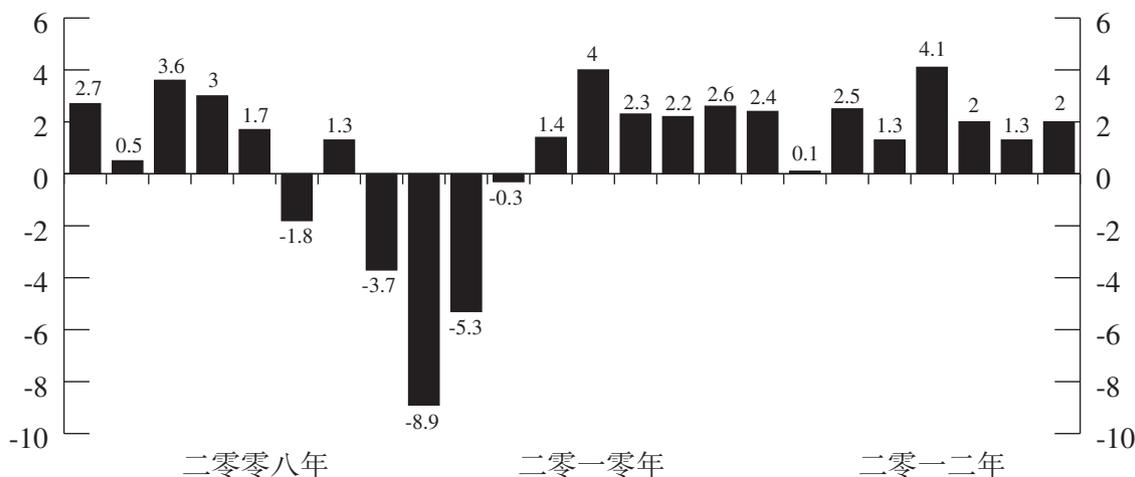
3.1. 美國經濟

美國擁有全球最大國家經濟體系，於二零一二年，其仍為最大生產國，生產量於全球排行第五。於過去十年，美國經濟維持4%的穩定正面增長率，直至二零零八年金融危機爆發，導致本地生產總值於二零零八年春季至二零零九年春季的跌幅曾高達8.9%¹。金融危機快速發展擴散，引致全球經濟動盪，美國及其後歐洲多家銀行倒閉、股市指數下跌、股票²及商品市值大幅倒退。美國國家經濟研究局(National Bureau of Economic Research)的資料顯示，美國經濟於二零零九年底漸趨穩定。然而，金融危機餘波未了，如國內失業率長期高企。

¹ 經濟分析局(Bureau of Economic Analysis)，二零一二年，www.tradingeconomics.com

² Evans-Pritchard, Ambrose (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五日)「Dollar tumbles as huge credit crunch looms」每日電訊報(*The Daily Telegraph*) (倫敦：Telegraph Media Group Limited)

美國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率
本地生產總值百分比變動



資料來源：www.tradingeconomics.com，經濟分析局(Bureau of Economic Analysis)

3.2. 電腦安全軟件行業概覽

全球網絡安全市場指具備防火牆、VPNs、防止及偵測入侵、以及稱為整合式威脅管理之多用途安全功能的硬件及軟件，預期於二零一一年將錄得81.6億元收益。根據IDC於十一月的預測，該數字較二零一零年的收益約75.4億元高出8.1%。儘管仍在整理二零一零年的最終數字，惟經過二零零九年收益較上一年下跌約1%至約71.6億元的疲弱表現後，二零一零年被視為網絡安全行業收益轉趨穩定的一年。

3.3. 行業分析—美國及全球市場規模及供應商市場佔有率

隨著寬頻網絡使用的普及，更多電腦以網絡連接，交換大量資料，電腦病毒攻擊的威脅大大增加。因此，多家電腦軟件公司預見防毒軟件市場具有龐大增長潛力，紛紛開始涉足此利潤豐厚的市場。行業分析員預期，消費者端點安全市場的規模將於二零一二年前達致約50億美元，至二零一五年最終增至61億美元，自二零一一年起計的複合年增長率為7.5%。(資料來源：JP Morgan「AVG Technologies-Risk Priced In but Not Opportunities: Initiating Coverage with Overweight and \$20 Price Targ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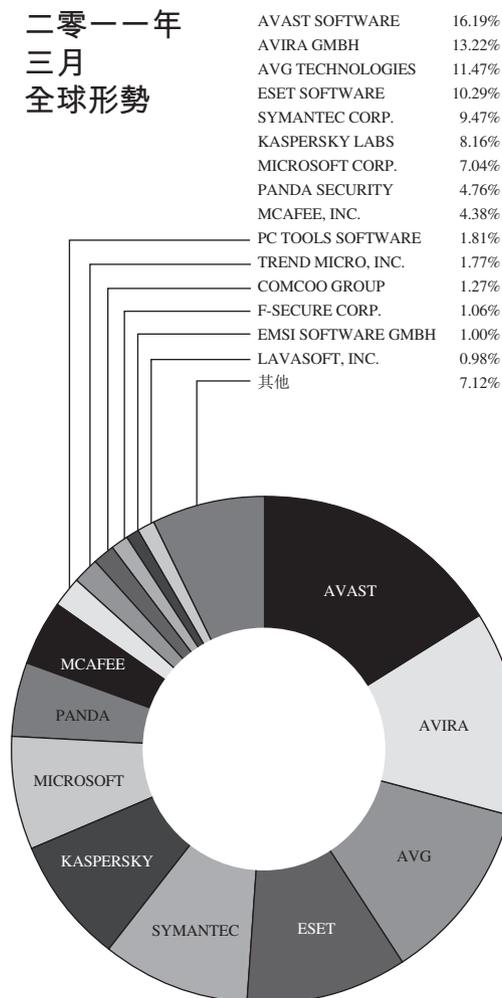
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五年全球企業及消費者端點安全收益(IDC)

百萬元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一年至 二零一五年 複合 年增長率 (%)
				估計	估計	估計	估計	估計	
企業端點安全	2,874	2,874	3,014	3,214	3,470	3,799	4,159	4,503	8.8%
按年增長率		0.0%	4.9%	6.6%	8.0%	9.5%	9.5%	8.3%	
佔市場總額 百分比	45.0%	42.1%	41.8%	41.2%	41.0%	41.3%	41.9%	42.3%	
消費者端點 安全	3,511	3,960	4,202	4,597	5,003	5,399	5,774	6,135	7.5%
按年增長率		12.8%	6.1%	9.4%	8.8%	7.9%	6.9%	6.2%	
佔市場總額 百分比	55.0%	57.9%	58.2%		59.0%	58.7%	58.1%	57.7%	
端點安全總額	6,385	6,834	7,216	7,811	8,473	9,199	9,933	10,638	8.0%
按年增長率		7.0%	5.6%	8.2%	8.5%	8.6%	8.0%	7.1%	

資料來源：IDC，二零一一年

於過去六個月，Symantec繼續在北美防毒市場佔據最大份額。然而，儘管二零一一年三月之市場佔有率為16.24%，其佔有率自二零一零年九月起一直輕微下跌。本季AVG收益龐大，其市場佔有率達14.41%，成為僅次於Symantec之第二大供應商。Avira於北美的市場佔有率亦輕微上升。Trend Micro, Inc.、Webroot Software及Comodo Group (OPSWAT 2011)亦錄得類似增幅。

二零一一年
三月
全球形勢



於全球市場，主要互聯網安全軟件供應商為Symantec、McAfee、Trend Micro、Kaspersky Lab、AVG Technologies及ESET Software。根據OPSWAT刊發的研究報告，於二零一二年三月，按市場佔有率計算的三大防毒軟件供應商為：AVAST Software (16.26%)、AVIRA GMBH (11.65%)及AVG Technologies (10.96%)。頭十位供應商的市場佔有率合共為87.46%。(OPSWAT，二零一一年)

從個別產品的市場佔有率可見，電腦防護軟件之免費版本將日漸普遍。提供最佳免費解決程式的供應商，可於供應商的市場中佔據最高位置。儘管Symantec的付費產品僅排行第15位，而Norton 360僅排行第8，惟Symantec於北美市場地位仍然穩固。

4. APPERIENCE CORPORATION之背景

Apperience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Apperience的主要業務為研究、開發及分銷套裝軟件。

Apperience擁有三家全資附屬公司，分別為Imidea Limited、IObit Limited及Bluesprign Incorporated。Imidea Limited主要從事網上軟件開發及零售業務。IObit Limited及Bluesprign Incorporated則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

目前Apperience擁有兩類業務：個人電腦實用軟件產品及流動防護軟件產品。Advanced SystemCare為Apperience創作之旗艦產品，可協助用家保護彼等之個人電腦免受間諜軟件及病毒入侵、偵測及解決涉及電腦安全及性能之問題之系統實用軟件。Apperience亦擁有供個人電腦使用之免費版本防毒軟件，稱為IObit Malware Fighter。

免費軟件用家如欲得到更全面的用家體驗，可付費購買額外功能。

Apperience著重研發，正不斷增加其產品組合，當中包括為用家需要而設計的獲獎軟件。若干最近期產品包括IObit Uninstaller及IObit Toolbox。

IObit業務於過去數年大幅增長，成為最大系統應用軟件供應商之一。根據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經審核財務報表，Apperience自二零一一年十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期間的純利約為5,800,000美元。

未來，Apperience將更致力於開發流動安全軟件。於二零一二年二月，Apperience開發可為家庭提供位置追蹤及緊急提示服務的產品Aircover。

此外，Apperience已設立稱為Freenew的網站，提供平台供個人電腦及流動電話用戶於網上購買應用程式。該網站亦可供公司登載廣告吸引公眾注意。

5. 估值基準

吾等乃根據公平價值基準進行估值。公平價值之定義為「各方於知情及自願之情況下按公平交易基準磋商後所能交換之資產或償付債務之金額」。

6. 意見基準

吾等已根據國際估值準則委員會³所頒佈之國際估值準則進行估值。估值程序包括審閱相關業務之財務及經濟狀況、評價Apperience所作主要假設、估計及聲明。對妥善理解估值而言屬重要之一切事宜已於估值報告中披露。估值報告所載之估值意見為中肯、獨立且不偏不倚。

以下因素亦組成吾等意見基準之主要部分：

- 對市場及相關業務被認為屬公平合理之假設；
- 反映相關業務營運一貫趨勢之財務表現；
- 對微觀及宏觀經濟因素之考慮及分析；及
- 相關業務之分析性回顧。

吾等於策劃及進行估值時以取得吾等認為必要之一切資料及解釋為目的，以為吾等就相關資產發表意見提供足夠憑證。吾等相信，吾等之估值為吾等之意見提供合理基礎。

7. 資料來源

於評估相關資產價值時，吾等已考慮、審閱及依賴由指示方及公眾所提供之下列重要資料。

- Apperience之業務性質概覽；
- 與Apperience管理層之討論；
- Apperience之過往財務報告；
- 有關行業之刊物及研究報告；及
- 彭博資料庫、香港聯交所及其他可靠之市場數據來源。

³ 國際估值準則委員會已存在超過二十五年，乃鑑於全球各地多個專業團體認為有需要統一房地產市場使用之估值方法而成立，於過去十年已逐步發展及擴大，現時為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業務等多種資產編製準則。國際估值準則已獲多個不同範疇之機構認可及接納，包括英國金融服務業管理局、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印度證券交易委員會及歐洲公共房地產協會等。國際估值準則委員會亦聯同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合作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之估值指引，此方面之需求日益重要，乃因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獲更多國家採納。

於達致吾等之意見時，吾等曾假設及依賴吾等就本估值已審閱資料之準確性及完整性。此外，吾等亦依賴Apperience向吾等提供之陳述、資料、意見及聲明。

吾等亦利用政府公佈之統計數據及其他刊物等多種來源進行研究，以核實所獲提供資料是否合理公平，而吾等相信，有關資料為合理可靠。

吾等之意見乃以於本報告日期存在及可評估之經濟、市場、財務及其他狀況為準，而吾等並無責任根據於本報告日期後出現之事件或情況更新或修訂吾等之意見。於達致吾等之意見時，吾等已就該等經濟、市場、財務及其他狀況及其他事宜作出假設，而當中許多因素並非吾等或本估值所涉及人士所能控制。

8. 估值策略及方法

於進行本估值時，吾等已考慮以下策略及方法：

收入法

收入法指擁有權之未來經濟利益之現值。此方法一般適用於計算組成業務企業之所有資產(包括營運資金、有形及無形資產)之資產總值。資產估值乃透過應用稱為貼現現金流量法的收入法進行，將資產日後產生之收入價值轉入目前市場價值。本估值並無採用收入法，原因是涉及更多假設，及Apperience未來表現之不明朗因素將對其價值構成重大影響。

成本法

成本法乃根據類似資產當時市價考慮以全新狀況再造或重置所評估資產之成本，並計入因現時環境、功能、年期、損耗或陳舊情況(實質上、功能上或經濟上)而產生之應計折舊之撥備，當中考慮過去及目前保養政策及改造記錄。

有別於市場法及收入法(其考慮市場氣氛或一項資產未來之盈利能力作為釐定其現值之函數)，成本法考慮形成資產之基本成本。吾等認為此方法不適合當前分析，原因是相關資產之市值與其成本並無明確關係。

市場法

市場估值法仍使用可資比較指標公司之數據計算特定公司之價值。市場法普遍採用於業務估值，並符合一般市場慣例。共有兩種方法進行市場法。

第一種市場法使用私人及公眾公司之交易數據計算價值。此方法使用購入及售出公司之數據庫，以按與主體公司類似之公司計算交易價格及財務基礎資料。具既定市場之資產可採用此方法估值。然而，本估值並無採納此方法，原因是無法自從事相同業務之上市公司取得足夠之市場交易數據。

第二種市場法乃使用市場價格產生之估值倍數及與估值之公司進行類似業務及採納類似業務模式之上市公司之財務數據。由於擁有充足上市公司從事與估值之公司進行類似業務及採納類似業務模式，而其股份可於市場自由買賣及交投活躍，故該等公司之市場為良好的行業指標。因此，此方法於本估值中採納。

9. 假設有效性及估值附註

在達致吾等的經評估價值時，已評估及核實被認為對是項估值具重大敏感影響的假設。

一般假設

1. 吾等已假設，現行政治、法律、技術、財務或經濟條件不會發生重大變動，而可能對整體經濟及Apperience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2. 根據國際估值準則，假設乃被視為真確之假定。假設涉及影響估值主體或方法惟可能無法或不值得核證之事實、環境或情況。假設為一經聲明即獲接納用於瞭解估值之事項。所有估值於某程度上均倚賴採納假設。尤其是，市值之定義包括假設以確保方法之一致性，而估值師可能需要就無法知悉之事實或可以釐定之事實作進一步假設。

其他假設及附註

1. 已自彭博資料庫中選出所有從事防毒及安全軟件相關業務之軟件分部(根據行業分類基準(ICB-Industry Classification Benchmark))上市公司。在詳細搜尋中得出105家公司之名單。名單內公司之業務模式及產品組合根據公司網站及其他來源(如需要)作進一步挑選。符合以下標準及與Apperience業務營運相關的公司獲採納為是次估值的指標上市公司：
 - a. 收益大部分來自電腦軟件銷售，特別是實用電腦軟件包括安全解決程式及網上廣告；
 - b. 產生收益地點分散；及
 - c. 透過網上訂購作銷售。
2. 根據我們於上文1.所述方法，於最終篩選後得出下列指標公司。

可資比較公司1：AVG Technologies (AVG US)

AVG於一九九一年成立，目的是保障電腦用戶免受網絡安全威脅。AVG迅速取得成功，現時備受肯定為安全軟件市場內最大參與者之一。AVG於全球各地，由美洲以至歐洲、中東、非洲及亞太區均設有辦公室。

AVG於業內擁有獨特地位，為帶領創新之公司，有賴其聘用多名全球最優秀的軟件開發、威脅偵測、威脅預防及風險分析專家。AVG繼續投資於研發工作，與頂尖大學合作維持其科技上的領先優勢。

AVG於過去數年大幅增長，並將繼續利用先進科技及更廣泛的語言及平台支援進行擴展，以應付全球市場的需求。現時，AVG佔全球市場份額之11%，其收益之64.49%乃自網上訂購產生。

可資比較公司2：F-Secure Oyj (FSC1V FH)

F-Secure Corporation以資訊科技安全供應商形式營運。該公司提供軟件保護及互聯網安全產品，讓消費者及業務免受互聯網及流動網絡的電腦安全威脅。

該公司亦提供防止流動惡意軟件及間諜工具入侵之流動安全產品；及預防遺失內容及分享重要檔案之網上備份服務。該公司透過互聯網

服務供應商、流動營運夥伴、增值經銷商、資訊科技服務供應商、受管理之安全服務供應商、電子商店及零售渠道提供產品及服務。F-Secure Corporation主要於北歐國家、歐洲其他地區及北美洲推廣其產品。該公司於一九八八年成立，總部位於芬蘭赫爾辛基。現時，F-Secure大部分收益源自歐洲，而其全部收益均來自防毒及安全軟件。

可資比較公司3：Symantec Corp (SYMC US)

Symantec Corp為一家全球領先公司，提供安全、儲存及系統管理解決程式，協助由消費者及小型企業以至大型全球組織的客戶保障及管理其資料及身分，而毋須設備協助。Symantec將頂尖軟件與雲端解決程式結合，兩者於多個不同平台發揮無縫功效，讓客戶自由使用彼等選擇的設備，隨時隨地取得、儲存及傳送資料。Symantec Corp於全球防毒市場份額佔9.47%，排行第五，並於北美洲分佔16.24%，為該區首位。

可資比較公司4：Trend Micro Inc. (4704 JP)

Trend Micro Enterprise Security為透過創新雲端Trend Micro Smart Protection Network提供緊密集成的內容安全產品、服務及解決程式。Trend Micro Enterprise Security提供最佳即時保護，亦可大幅減少安全管理的成本及複雜程度。

於一九九二年，Trend Micro收購一家日本軟件公司，以組成Trend Micro Devices並於日本成立總部。其後與中央處理器製造商Intel訂立協議，生產區域網路(LANs)防毒軟件並以Intel名義出售。Intel向Trend支付版稅，以於美國及歐洲出售LANDesk Virus Protect，而Trend則就亞洲的銷售向Intel支付版稅。Trend Micro於亞太區設有主要營運中心，僅自電腦安全軟件產生收益。

可資比較公司5：Check Point Software Tech. (CHKP US)

Check Point Software Technologies Ltd.開發、推廣及支援一系列全球資訊科技安全軟件以及合併硬件及軟件產品及服務。該公司提供網絡及網關安全解決程式，讓客戶於內部網絡與互聯網之間以及內部網絡之間之網絡流通中採取安全政策，並提供可與夥伴分享的網絡；向公司提供安全解決程式的終端安全解決方案。

該公司透過夥伴網絡，包括分銷商、經銷商、增值經銷商、系統集成商及受管理的服務供應商向企業、服務供應商、中小企及消費者銷售產品及服務。Check Point Software Technologies Ltd.於一九九三年成立，其總部位於以色列特拉維夫。該公司之收益當中59.62%來自軟件訂購。

可資比較公司6：Qihoo 360 Technology Co. Ltd.(QIHU US)

Qihoo 360 Technology Co. Ltd. (NYSE:QIHU，奇虎)或奇虎360，透過其防毒軟件(360安全衛士)及網上瀏覽器(360瀏覽器)成為中國知名軟件公司。該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八月成立。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奇虎的安全產品每月有411,000,000名活躍用家，而360瀏覽器於二零一二年第一季結束時則有273,000,000名活躍用家。該公司主要於中國活動。

於成立後，奇虎透過網上銷售第三方防毒軟件及安全軟件，其後將業務模式由銷售軟件改為免費派發其安全軟件，以吸引及保留客戶於其入門網站360.hao.cn。奇虎現時倚重來自該網站的廣告收益，並正提供安全軟件套裝，包括360安全衛士(雲端防惡意軟件及快捷個人電腦健康檢測)、360殺毒及360手機衛士(流動設備安全)。

目前奇虎僅於中國營運，其大部分收益來自網上廣告及防毒軟件。

可資比較公司7：NQ Mobile Inc (NQ US)

NQ Mobile Inc.為領先全球的流動互聯網服務供應商，專注於安全、私隱及生產力。NQ Mobile之總部位於北京，並於中國及海外營運。其目標為向日漸增加的安全威脅目標智能電話用戶提供解決方案，現為防毒網上訂購服務的獲獎供應商，於超過150個國家擁有約204,000,000個登記用戶賬號。NQ Mobile之專利雲端安全解決程式獲全球第三方測試設施認定為最有效偵測及打擊流動威脅的解決程式。NQ Mobile在流動設施安全方面的領先及創新科技，令其獲得世界經濟論壇(World Economic Forum)頒發之二零一一年技術先鋒獎(2011 Technology Pioneer Award)。

可資比較公司8：Websense, Inc (WBSN US)

Websense, Inc. (NASDAQ: WBSN)，於整合式網絡、數據及電郵內容安全的全球領導者，為全球數以萬計企業、中端市場以及小型機構提供最佳保障防止最新型威脅。Websense透過遍及全球的夥伴網絡進行分銷，並以軟件、應用程式及安全即服務(Security-as-a-Service, SaaS)形式交付。Websense整合式內容安全服務，協助機構善用有效的新溝通方

式及互相合作，同時保障免受先進而持續的威脅滋擾，防止遺失機密資料，並執行互聯網之使用及安全政策。Websense總部位於加州聖地亞哥，辦事處遍佈全球，收益來自美國(50.09%)、歐洲、中東及非洲(32.39%)、加拿大及拉丁美洲(8.76%)以及亞太地區(8.76%)。

3. 該等獲採納之指標上市公司於估值日期之市值乃自彭博取得。最近十二個月之盈利及EBIT財務數據乃摘錄自該等公司之財務報表(年度、中期或季度)以得出估值倍數。

於估值日期獲採納指標上市公司之財務比率及估值倍數以及目標公司之財務比率概要如下：

股份代號	簡稱	EBIT 溢利率	純利率	債務/ 權益比率	市盈率	企業價值/ EBIT比率
	Apperience Corporation	74.09%	55.24%	0.00%		
AVG.US	AVG TECHNOLOGIES	23.01%	9.39%	-443.68%	16.59	7.63
NQ.US	NQ MOBILE INC-ADR	10.59%	19.59%	0.42%	32.33	55.13
QIHU.US	QIHOO 360 TE-ADR	19.83%	18.27%	0.00%	57.20	45.53
SYMC.US	SYMANTEC CORP	18.20%	19.89%	59.98%	10.83	10.97
4704.JP	TREND MICRO INC	25.41%	17.04%	0.00%	19.14	9.91
CHKP.US	CHECK POINT SOFTWARE TECH	54.75%	45.52%	0.00%	16.37	13.15
FSC1V.FH	F-SECURE OYJ	18.27%	12.14%	0.00%	14.32	9.99
WBSN.US	WEBSENSE INC	13.62%	6.87%	78.24%	22.83	11.74
	平均				23.70	20.51

4. 於是次估值中已考慮下列比率：

- 市盈率
- 價格對收益
- 市賬率
- 價格對EBITDA
- 價格對EBIT
- 企業價值對EBITDA
- 企業價值對EBIT

5. 市賬率被視為不合適用作本估值，乃因賬面值僅計及一家公司之有形資產，倘一家公司產生任何額外市值(從市賬率大於1可反映)，則會擁有本身的能力及優勢。該等個別公司獨有的無形能力及優勢並無計入

- 市賬率之內，故此方式並非計算一家公司市值之最佳方法。據IESE商學院之Pricewaterhouse Coopers企業融資教授Pablo Fernandez表示，僅於本公司價值並無增加時，賬面值與市值關係不大。
6. 價格／收益比率被視為不合適，原因為收益並無考慮一家公司之成本結構，亦即其盈利能力，而盈利能力足以影響其價值。
 7. 吾等亦認為價格／EBIT及價格／EBITDA比率不適用於本估值，原因為該等比率較少使用，及並非資本架構中立。
 8. 被認為合適並於本估值採納之估值倍數為：
 - 市盈率 — 此乃最常用之估值倍數之一。其將公司之股本與盈利相聯繫，該等數據為股東價值的重要推動力。此倍數乃將相關公司於估值日期之市值除以最近公佈往後12個月之盈利得出。
 - 企業價值／EBIT — 此乃相關公司於估值日期之企業價值對其最新公佈往後12個月之EBIT(未計利息及稅項前盈利)之比率。企業價值乃按下列公式計算：企業價值=市值+債務總額+少數股東權益+優先股—現金及等價物。
 9. 指標公司之平均價值倍數其後應用於Apperience往後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之實際經審核財務業績，以計算出其全部股本權益之價值。

10. 各比率產生的平均權益價值，乃結算為Apperience全部股本權益之公平價值，並根據Paul Hanouna, Atulya Sarin & Alan C. Shapiro所撰寫「Value of Corporate Control: Some International Evidence」一文計及25%之控制權溢價，及根據Aswath Damodaran所撰寫「Marketability and Value: Measuring the Illiquidity Discount」一文計及30%之不可銷售折讓。

第10點的註腳

根據論文《Value of Corporate Control: Some International Evidence》，控制權溢價反映若干投資者有權控制與彼等之控股權益不成比例之重大企業決定。除增加價值活動外，控股股東將可利用小數股東支出產生私人利益。因此，評估私人企業之價值時，將應用控制權溢價。於此文章中，作者研究美國及非美國上市公司之9,566宗收購，並發現控制權溢價約20%–30%。此溢價在一段時間內於不同規模之目標公司保持一致。於本次估值中採納25%之控制權溢價，為上述範圍兩端之中位數及平均數。

根據名為《Marketability and Value: Measuring the Illiquidity Discount》之研究，流動性較高資產之價值高於流動性較低資產。因此，應使用非市場流通之折讓(非流動折讓)以補償公司價值非流動性之影響。研究發現受限制(非流動)股份與其不受限制之股份以25–35%折讓率買賣。根據此文章，在若干稅務法庭案例中採納之非流動折讓率屬同一範圍。於本次估值中採納之30%非市場流通(非流動)折讓率，為上述範圍兩端之中位數及平均數。

Paul Hanouna博士為維拉諾瓦大學金融系副教授及美國聯邦存款保險公司(Federal Deposit Insurance Corporation)金融研究中心之駐地研究員。

Atulya Sarin為聖克拉拉大學金融學教授。彼曾任教多個研究及本科課程，包括企業融資、收購與合併、國際金融、管理至首次公開招股等。彼於大型金融、經濟及管理刊物如《Journal of Finance》、《Journal of Financial Economics》及《Academy of Management Journal》刊登超過20篇文章。彼曾任《Journal of Financial Research》編委，經常出席於美國及歐洲舉行之會議。

Alan C. Shapiro為銀行及金融學Ivabelle及Theodore Johnson教授，並為南加州大學馬歇爾商學院(Marshall School of Business)金融及商業經濟學院前任主席。彼之專長為企業及國際財務管理。彼編寫的暢銷教科書《Multinational Financial Management》(Prentice-Hall, 第6版, 即將出版)於全球大部分頂尖工商管理碩士課程中採用。彼亦曾編寫被《Journal of Finance》譽為有潛力成為「企業融資標準參考書籍」的《Modern Corporate Finance》(Macmillan, 一九九零年)、《Foundations of Multinational Financial Management》(Prentice-Hall, 第3版, 一九九八年)、《International Corporate Finance》(Ballinger, 一九八九年)及《Corporate Finance: A Strategic Perspective》(Prentice-Hall, 即將出版, 與Sheldon Balbirer合著)。

Aswath Damodaran為紐約大學斯特恩商學院(Stern School of Business)金融學教授。彼曾於《the Journal of Financial and Quantitative Analysis》、《the Journal of Finance》、《the Journal of Financial Economics》及《the Review of Financial Studies》發表文章。彼亦為四本有關股票估值的書籍《Damodaran on Valuation, Investment Valuation》、《The Dark Side of Valuation》、《The Little Book of Valuation》；及兩本有關企業融資之書籍《Corporate Finance: Theory and Practice》及《Applied Corporate Finance: A User's Manual》的作者。

10. 估值評論

作為吾等分析之一部分，吾等已審閱吾等已獲取之財務及業務資料，以及其他吾等可取得有關Apperience的適當資料。有關資料乃由Apperience提供。吾等於達致估值意見時已假設該等資料準確並在頗大程度上加以依賴。

吾等確認已作出有關查冊及查詢，並已取得吾等認為對進行本估值而言屬必要的其他資料。

估值結果乃基於普遍接納之估值程序及慣例而作出，而該等程序及慣例在頗大程度上依賴多項假設及考慮多項不明朗因素，惟並非所有假設或所考慮之不明朗因素均可輕易衡量或確定。此外，雖然吾等認為該等事宜的假設及考慮為合理，但該等假設及考慮本身受業務、經濟及競爭等重大不確定性及突發情況所影響，當中多項因素並非 貴公司、Apperience及艾升所能控制。

11. 估值意見

根據吾等於本報告載述之調查及分析結果，吾等認為，在並無任何產權負擔之情況下，Apperience於指定估值日期之公平價值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Apperience之公平價值為**144,200,000美元**(壹億肆仟四佰貳拾萬美元正)。

代表
艾升評值諮詢有限公司
董事 總監
袁紹槐 Paul Wu
CFA, FRM MSc
謹啟

附註：

1. 袁紹槐先生為特許財務分析師及財務風險管理人。彼擁有財務理學碩士學位，在各行業私人和公眾公司的商業實體、有形和無形資產及財務工具方面有豐富估值經驗。
2. Paul Wu先生，持有理學碩士學位，曾於一家世界性科技公司擔任高級管理職位。彼於公司估值、顧問以及財務及統計分析及解決方案方面有豐富經驗。
3. 本報值報告由Christina Zhao小姐及Jasper Chan先生共同撰寫。

附錄一 限制條件

1. 作為吾等分析之一部分，吾等已審閱公開之財務及業務資料，連同吾等在估值過程中獲得有關項目之財務資料、客戶陳述、項目文件及其他相關數據。吾等在達致估值意見時已假設吾等獲提供之資料及客戶陳述為準確，並加以依賴。
2. 作為吾等服務委聘過程之一部分，吾等已解釋，董事之責任為確保妥善存置會計賬目，以及財務報表真實公平並根據有關公司條例編製。
3. 除非事先安排，否則艾升毋須因是項估值以及就本文所述之項目在法院或向任何政府機關提供證供或出席聆訊。
4. 吾等不會就超出估值師一般之範圍而須具備法律或其他特殊專業資格或知識之事項發表任何意見。
5. 吾等之結論乃假設被視作必須維持被估值資產之本質及完整性之任何時間內，持續落實審慎之客戶政策。
6. 吾等假設被估值資產並不存在隱瞞或未能預計之狀況而致使所報告之價值可能受到不利影響。此外，吾等並不就本報告日期以後出現之市況變動負責。
7. 編製本估值報告乃僅供指定人士使用，未經吾等事先書面同意，估值報告全部或部分內容不應以任何方式在任何文件、通函或聲明內提述或引述、或分發至或抄送至彼等任何一方。
8. 本報告就其所述之特定目的而言乃客戶之機密資料。根據吾等之標準慣例，吾等必須聲明本報告及估值僅供收件方使用，吾等不會就其內容之全部或任何部分對任何第三方負責。

附錄二 計算

利用市場法進行之估值

公司名稱： Apperience Corporation
 估值日期： 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指標公司比率	公司數據	公司權益價值
市盈率	23.7	盈利	5,812,351 美元
企業價值/EBIT	20.5	EBIT	7,796,305 美元
市值：	151,745,537 美元	μ	151,745,537 美元
		σ	19,774,664 美元
		$\mu - 2\sigma$	112,196,208 美元
		$\mu + 2\sigma$	191,294,866 美元
增加：			
25.0%控制權溢價	37,936,384 美元		
減少：			
30.0%不可銷售折讓	(45,523,661 美元)		
100% 權益之公平價值	<u>144,200,000 美元</u>		

1. 責任聲明

本通函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對本通函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通函或其所載任何聲明有所誤導。

2. 股本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以及緊隨完成後本公司之法定及已發行股本如下：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港元

法定：

4,000,000,000 股股份(附註1) 400,000,000

附註1：董事會建議透過額外增設4,000,000,000股股份，將本公司之法定股本增加至800,000,000港元。建議增加本公司法定股本須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批准，方可作實。

已發行及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

1,248,894,324 股股份(附註2) 124,889,432.4

附註2：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有賦予持有人權利可認購最多6,200,000股股份之購股權及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兌換權按相關初步兌換價獲悉數行使後賦予票據持有人權利可兌換最多200,000,000股股份(即二零一二年九月兌換股份)之可換股票據尚未行使。

完成後

港元

法定：

8,000,000,000 股股份(附註3) 800,000,000

附註3：須待將本公司法定股本由400,000,000港元增至800,000,000港元之建議於股東特別大會獲股東以普通決議案通過後，方可作實。

已發行及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

1,248,894,324 股股份(附註4) 124,889,432.4

附註4：

- (a) 於按初步兌換價0.108港元悉數行使兌換權後，本公司將配發及發行3,630,856,478股兌換股份；及
- (b) 賣方將獲配發及發行之表現股份數目上限為1,452,342,588股。

3. 董事權益披露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並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視作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擁有或被視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i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其所述登記冊內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4. 主要股東權益披露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經董事作出合理查詢後，下列人士(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於相關股份之好倉

主要股東	持有相關股份之身分	股份或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附註(17)	附註
智僑有限公司(「智僑」)	實益擁有人	200,000,000	16.01%	(1), (2)
Sino Network Group Limited (「Sino Network」)	受控法團權益	200,000,000	16.01%	(1), (2)
現代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現代教育集團」)	受控法團權益	200,000,000	16.01%	(1), (2)
Speedy Harvest Investments Limited (「Speedy Harvest」)	受控法團權益	200,000,000	16.01%	(1), (2)

主要股東	持有相關股份之身分	股份或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附註(17)	附註
吳錦倫先生(「吳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200,000,000	16.01%	(1), (2)
Access Magic	實益擁有人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及318條視作擁有之權益	5,083,199,066	407.01%	(3)
董雨果(「董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及318條視作擁有之權益	5,083,199,066	407.01%	(3), (4)
Ace Source	實益擁有人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及318條視作擁有之權益	5,083,199,066	407.01%	(5)
薛秋實(「薛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及318條視作擁有之權益	5,083,199,066	407.01%	(5), (6)
Wealthy Hope	實益擁有人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及318條視作擁有之權益	5,083,199,066	407.01%	(7)
陳亮(「陳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及318條視作擁有之權益	5,083,199,066	407.01%	(7), (8)
Well Peace	實益擁有人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及318條視作擁有之權益	5,083,199,066	407.01%	(9)
連銘(「連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及318條視作擁有之權益	5,083,199,066	407.01%	(9), (10)
IDG-Accel	實益擁有人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及318條視作擁有之權益	5,083,199,066	407.01%	(11)

主要股東	持有相關股份之身分	股份或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之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附註(17)	附註
IDG-Accel Investors	實益擁有人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及318條視作擁有之權益	5,083,199,066	407.01%	(12)
IDG-Accel China Growth Fund II Associates L.P. (「IDG-Accel II Associates」)	受控法團權益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及318條視作擁有之權益	5,083,199,066	407.01%	(11), (14)
IDG-Accel China Growth Fund GP II Associates Ltd. (「IDG-Accel GP II」)	受控法團權益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及318條視作擁有之權益	5,083,199,066	407.01%	(11), (12), (13), (14)
Zhou Quan (「Zhou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及318條視作擁有之權益	5,083,199,066	407.01%	(11), (12), (13), (14)
Ho Chi Sing (「Ho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及318條視作擁有之權益	5,083,199,066	407.01%	(11), (12), (13), (14)
THL	實益擁有人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及318條視作擁有之權益	5,083,199,066	407.01%	(15)
騰訊控股有限公司 (「騰訊」)	受控法團權益	5,083,199,066	407.01%	(15), (16)
MIH TC Holdings Limited (「MIH TC Holdings」)	受控法團權益	5,083,199,066	407.01%	(15), (16)
MIH (Mauritius) Limited (「MIH Mauritius」)	受控法團權益	5,083,199,066	407.01%	(15), (16)
MIH Ming He Holdings Limited (「MIH Ming He」)	受控法團權益	5,083,199,066	407.01%	(15), (16)
MIH Holdings Limited (「MIH Holdings」)	受控法團權益	5,083,199,066	407.01%	(15), (16)
Naspers Limited (「Naspers」)	受控法團權益	5,083,199,066	407.01%	(15), (16)

附註：

- (1) 智僑由Sino Network全資及實益擁有。Sino Network由現代教育集團全資擁有。Speedy Harvest持有現代教育集團約44.96%權益，而Speedy Harvest則由吳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吳先生、Speedy Harvest、現代教育集團及Sino Network各自被視為於智僑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假設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四日之本公司公告所披露本公司發行之可換股票據所附二零一二年九月兌換權獲悉數行使而配發及發行二零一二年九月兌換股份。

- (3)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Access Magic以實益擁有人身分於1,003,067,671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股份數目為於可換股票據所附兌換權獲行使時將以初步兌換價配發及發行之兌換股份及將向Access Magic配發及發行之表現股份之最高數目。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及318條，Access Magic被視為於其他賣方擁有權益之4,080,131,39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Access Magic由董先生全資及實益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董先生被視為於Access Magic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Ace Source以實益擁有人身分於1,421,059,131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股份數目為於可換股票據所附兌換權獲行使時將以初步兌換價配發及發行之兌換股份及將向Ace Source配發及發行之表現股份之最高數目。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及318條，Ace Source被視為於其他賣方擁有權益之3,662,139,93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Ace Source由薛先生全資及實益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薛先生被視為於Ace Source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Wealthy Hope以實益擁有人身分於250,754,21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股份數目為於可換股票據所附兌換權獲行使時將以初步兌換價配發及發行之兌換股份及將向Wealthy Hope配發及發行之表現股份之最高數目。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及318條，Wealthy Hope被視為於其他賣方擁有權益之4,832,444,85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8) Wealthy Hope由陳先生全資及實益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陳先生被視為於Wealthy Hope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9)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Well Peace以實益擁有人身分於250,754,21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股份數目為於可換股票據所附兌換權獲行使時將以初步兌換價配發及發行之兌換股份及將向Well Peace配發及發行之表現股份之最高數目。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及318條，Well Peace被視為於其他賣方擁有權益之4,832,444,85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10) Well Peace由連先生全資及實益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連先生被視為於Well Peace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11)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DG-Accel以實益擁有人身分於1,794,979,25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股份數目為於可換股票據所附兌換權獲行使時將以初步兌換價配發及發行之兌換股份及將向IDG-Accel配發及發行之表現股份之最高數目。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及318條，IDG-Accel被視為於其他賣方擁有權益之3,288,219,81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12)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DG-Accel Investors以實益擁有人身分於146,802,789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股份數目為於可換股票據所附兌換權獲行使時將以初步兌換價配發及發行之兌換股份及將向IDG-Accel Investors配發及發行之表現股份之最高數目。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及318條，IDG-Accel Investors被視為於其他賣方擁有權益之4,936,396,27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13) 鑑於下文附註14所述關係，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DG-Accel GP II透過其受控法團於1,941,782,04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且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及318條被視為於賣方(IDG-Accel及IDG-Accel Investors除外)擁有權益之3,141,417,021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14) IDG-Accel GP II分別擁有IDG-Accel II Associates及IDG-Accel Investors全部股本權益。IDG-Accel GP II分別由Ho先生及Zhou先生各自擁有50%權益。因此，Ho先生、Zhou先生及IDG-Accel GP II被視為於IDG-Accel及IDG-Accel Investors持有之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IDG-Accel由IDG-Accel II Associates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IDG-Accel II Associates被視為於IDG-Accel持有之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15)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THL以實益擁有人身分於215,781,799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股份數目為於可換股票據所附兌換權獲行使時將以初步兌換價配發及發行之兌換股份及將向THL配發及發行之表現股份之最高數目。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及318條，THL被視為於其他賣方擁有權益之4,867,417,26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16) THL由騰訊全資擁有。騰訊持有MIH TC Holdings 33.99%權益。MIH TC Holdings由MIH Mauritius持有90%權益。MIH Mauritius由MIH Ming He全資擁有，而MIH Ming He則為MIH Holdings之全資附屬公司。MIH Holdings由Naspers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Naspers、MIH Holdings、MIH Ming He、MIH Mauritius、MIH TC Holdings及騰訊各自被視為於THL擁有權益之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17) 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總數1,248,894,324股股份計算概約百分比。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概無任何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存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於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2及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之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5. 重大合約

以下乃經擴大集團成員公司在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兩年期間內訂立之重大或可能屬重大之合約(並非在經擴大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之合約)：

- (a) 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Lucky Famous Limited (「**Lucky Famous**」)與Morning Sky International Ltd. (「**Morning Sky**」)及王鉅成先生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三日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據此，(i)Morning Sky有條件同意出售而Lucky Famous有條件同意購買Green Global Bioenergy Limited (「**Green Global**」)全部已發行股本10%，代價為30,000,000港元；及(ii)Morning Sky已向Lucky Famous授出購股權(該購股權可於上述10%權益的買賣完成後二十四個月期間內由Lucky Famous行使)以收購Green Global餘下90%權益，代價將參照估值釐定，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三日之公告；
- (b) 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與本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之配售協議(「**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透過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盡最大努力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按每股配售股份0.065港元配售最多400,000,00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新普通股，承配人及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之公告。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完成。合共400,000,000股配售股份獲配售，而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5,200,000港元，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之公告；
- (c) 本公司與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就配售協議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五日之補充協議，據此，雙方同意將達成配售協議之先決條件之最後完成日期由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更改為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五日之公告；
- (d) Keisuke Kintoshita (作為借方)與本公司(作為貸方)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之融資協議，據此，Keisuke Kintoshita同意借入及本公司同意借出3,000,000港元，貸款期自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起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或有關融資終止當日止(以較早者為準)，年息為兩厘；訂約雙方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有關延長支付貸款及利息之協議，將到期日押後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二日；及訂約雙方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三日有關延長支付貸款

- 及利息之協議，將到期日進一步押後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有關貸款及相關利息已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悉數償還；
- (e) 炫威企業資訊有限公司與本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之顧問及市場調查協議，據此，炫威企業資訊有限公司同意自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起六個月期間向本公司提供顧問、市場調查及媒體關係支援服務，代價為1,200,000港元；
 - (f) 高富民企業諮詢服務有限公司(作為賣方)與本公司附屬公司艾華(大中華)股份有限公司(作為買方)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二月十三日之轉讓契據，據此，高富民企業諮詢服務有限公司同意向艾華(大中華)股份有限公司轉讓富源工業大廈7樓，代價為6,500,000港元；
 - (g) Lucky Famous與Morning Sky及王鉅成先生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之終止協議(「終止協議」)，據此，買賣協議自終止協議日期起終止，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之公告；
 - (h) 本公司(作為發行人)與智僑有限公司(作為認購方)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之認購協議，內容有關發行本金總額為20,000,000港元，將於二零一三年到期之兩厘息無抵押可換股票據，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之公告。可換股票據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四日完成發行，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四日之公告；
 - (i) IP轉讓協議；
 - (j) IP特許權協議；
 - (k) Apperience、IDG-Accel、IDG-Accel Investors、保證人、普通賣方與中國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之股東協議，以監管授予Apperience當時股東之權利，包括但不限於接收Apperience集團財務報表及調查之權利、提呈發售或銷售Apperience股份之權利及提名Apperience董事之權利。該股東協議並無涉及任何現金代價；
 - (l) Apperience、IDG-Accel、IDG-Accel Investors、保證人、普通賣方與中國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之A系列優先股購買協議，據此，IDG-Accel及IDG-Accel Investors同意購買而Apperience同意分別以代價

9,244,000美元及756,000美元向IDG-Accel及IDG-Accel Investors出售及發行5,546,400股A系列優先股及453,600股A系列優先股；

- (m) IDG-Accel與Apperience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之書信協議，內容有關IDG-Accel賦予若干於Apperience之管理權，該書信協議並無涉及任何現金代價；
- (n) Apperience、Zhang Zhen、IDG-Accel與IDG-Accel Investors之間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之彌償協議，據此，Apperience將就向Zhang Zhen、IDG-Accel及IDG-Accel Investors作出之第三方索償提供彌償，該彌償協議並無涉及任何現金代價；
- (o) Apperience、董雨果、Access Magic、IDG-Accel與IDG-Accel Investors之間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之股份限制協議，以監管(其中包括)Apperience購回其由Access Magic所持股份，該股份限制協議並無涉及任何現金代價；
- (p) Apperience、薛秋實、Ace Source、IDG-Accel與IDG-Accel Investors之間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之股份限制協議，以監管(其中包括)Apperience購回其由Ace Source所持股份，該股份限制協議並無涉及任何現金代價；
- (q) Apperience、連銘、Well Peace、IDG-Accel與IDG-Accel Investors之間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之股份限制協議，以監管(其中包括)Apperience購回其由Well Peace所持股份，該股份限制協議並無涉及任何現金代價；
- (r) Apperience、陳亮、Wealthy Hope、IDG-Accel與IDG-Accel Investors之間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之股份限制協議，以監管(其中包括)Apperience購回其由Wealthy Hope所持股份，該股份限制協議並無涉及任何現金代價；
- (s) 中國公司(作為轉讓人)與Apperience(作為受轉讓人)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之轉讓契約，據此，若干美國商標申請已轉讓予Apperience，該轉讓契約並無涉及任何現金代價；
- (t) Bluesprig, Inc.與Apperience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四日之普通股購買協議，據此，Apperience同意購買而Bluesprig, Inc.同意向Apperience出售及發行1,000股Bluesprig, Inc.普通股，購買價為10美元；

- (u) Apperience之附屬公司Bluesprig, Inc.與董雨果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四日之彌償協議，據此，Bluesprig, Inc.將就向董雨果(作為其職員)作出之第三方索償提供彌償，該彌償協議並無涉及任何現金代價；
- (v) Apperience之附屬公司Bluesprig, Inc.與Jason Johnson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四日之彌償協議，據此，Bluesprig, Inc.將就向Jason Johnson(作為其職員)作出之第三方索償提供彌償，該彌償協議並無涉及任何現金代價；
- (w) 中國公司(作為轉讓人)與Apperience(作為受轉讓人)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五日之轉讓契約，據此，一項美國商標申請已轉讓予Apperience，該轉讓契約並無涉及任何現金代價；
- (x) Apperience(作為轉讓人)與Experience Corporation(作為受轉讓人)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九月七日之知識產權轉讓及出讓協議，據此，Apperience將向Experience Corporation轉讓、發送及出讓於(其中包括)Game Booster軟件及Game Booster Premium軟件之權利、擁有權及權益，代價為100,000美元；
- (y) Apperience、IDG-Accel、IDG-Accel Investors、THL、保證人、普通賣方、中國公司、Bluesprig Limited、Imidea Limited及Iobit Limited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九月十日之經修訂及經重列股東協議，以監管授予Apperience當時股東之若干權利，包括但不限於接收Apperience集團財務報表及調查之權利、提呈發售或銷售Apperience股份之權利及提名Apperience董事之權利。該股東協議並無涉及任何現金代價；
- (z) Apperience、THL、保證人、普通賣方、中國公司、Bluesprig Limited、Imidea Limited及Iobit Limited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九月十日之A-1系列優先股購買協議，據此，THL同意購買而Apperience同意向THL出售及發行666,667股A-1系列優先股，代價為2,000,000美元；
- (aa) Apperience與張靜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日之選擇權終止及解除協議，據此，訂約各方同意註銷向張靜所授出購買100,000股Apperience普通股之選擇權；
- (ab) 版權牌照協議；
- (ac) 收購協議；及
- (ad) 補充協議。

6. 董事之服務合約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各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訂有或擬訂立服務合約(將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僱主在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合約除外)。

7. 專家及同意

以下為本通函所提及或於本通函發表意見、函件或建議之專家之資格：

名稱	資格
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艾升評值諮詢有限公司	獨立專業估值師

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及艾升評值諮詢有限公司已各自就本通函之刊行發出同意書，同意按其所載形式及涵義載入其函件及/或引述其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有關同意書。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及艾升評值諮詢有限公司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股本中擁有實益權益，亦無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之任何權利(不論可否依法強制執行)，且並無於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刊發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日期)以來所收購、出售或租賃之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8. 訴訟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經擴大集團概無成員公司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就董事所知，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亦概無面臨任何待決或可能遭提出之重大訴訟或申索。

9. 董事之競爭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所深知，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而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04條作出披露，猶如董事為控股股東。

10. 董事於合約或安排之權益

概無董事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仍然生效且對經擴大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之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亦概無董事於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刊發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日期)以來所收購、出售或租賃，或擬收購、出售或租賃之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11. 審核委員會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至第5.33條的規定，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訂明職權範圍。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譚比利先生、余伯仁先生及陳凱寧女士。彼等均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的主要工作為檢討與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及內部監控程序。

以下所載為審核委員會各成員之履歷：

譚比利先生，44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加盟本公司，任職香港執業律師逾十五年，現時為香港律師行何譚律師事務所之合夥人。譚先生持有倫敦大學法學士學位、清華大學中國法學士學位以及香港大學法律碩士學位。譚先生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中國富強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90)以及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公司中國金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76)及中國天然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50)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另為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公司俊文寶石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351)及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米蘭站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50)之非執行董事。

余伯仁先生，62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加盟本公司，彼在房地產及金融服務行業擁有超過29年經驗。余先生擁有美國俄亥俄州Youngstown State University之管理學士學位及美國賓夕法尼亞州American College金融服務系之理學碩士學位。余先生為Certified Commercial Investment Member Institute(美國註冊商業投資人員協會)之成員，並為首位美籍華人獲選為San Francisco Association of Realtors(三藩市房地產商協會)委員。彼於一九八零至一九九五年間在美國Pacific Union Real Estate Company任職，並曾在MetLife(美商大都會人壽保險公司)及New York Life Insurance Company(紐約人壽保險公司)擔任要職，負責管理北美洲之亞裔客戶。余先生現為江山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95)之執行董事及金利豐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31)、仁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22)及中國三迪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10)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之已發行股份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陳凱寧女士，39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加盟本公司。陳女士於審核及財務管理方面具備豐富經驗。陳女士畢業於南澳洲大學，獲會計學學士學位，並獲香港理工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乃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陳女士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星晨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42)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12. 一般資料

- (a)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 (b) 本公司之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10-116號永恒商業大廈9樓901室。
- (c) 本公司之公司秘書為林偉雄先生，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
- (d)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為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 (e) 本公司之監察主任為季志雄。
- (f) 本通函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13. 備查文件

以下文件之副本由本通函刊發日期起至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包括該日)止上午十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及下午二時正至下午五時正之一般營業時間內(星期六及公眾假期除外)在香港中環干諾道中50號中國農業銀行大廈3樓梁寶儀劉正豪律師行之辦事處可供查閱：

- (a) 本公司之公司章程大綱及細則；
- (b)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之年報；
- (c)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
- (d) IT顧問服務協議；
- (e) 二零一三年IT顧問服務協議；
- (f) 本附錄「專家及同意」一節所述同意書副本；

- (g) 本附錄「重大合約」一節所述重大合約副本；
- (h) 由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編製有關Apperience集團自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會計師報告，報告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二；
- (i) 由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發出有關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報告，載於本通函附錄三；及
- (j) 由艾升評值諮詢有限公司編製有關Apperience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之業務估值報告，載於本通函附錄四。



M DREAM INWORLD LIMITED

聯夢活力世界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0)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聯夢活力世界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二日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德輔道中77號盈置大廈3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A)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作為買方)與Access Magic Limited、Ace Source International Limited、Well Peace Global Limited、Wealthy Hope Limited、IDG-Accel China Growth Fund II L.P.、IDG-Accel China Investors II L.P.及THL A1 Limited(作為賣方)以及董雨果、薛秋實、連銘及陳亮(作為保證人)就收購(「收購事項」)銷售股份(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三日之通函(「通函」)，註有「A」字樣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之通函副本已提呈大會)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五日之有條件買賣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一日之補充協議補充及修訂)(統稱「收購協議」)(註有「B」字樣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之收購協議副本已提呈大會)及收購事項；
- (B) 待收購事項完成後，特別授權本公司董事(「董事」)根據收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以入賬列作繳足形式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最多1,452,342,588股(各為「表現股份」)；
- (C) 待收購事項完成後，批准根據收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及受其所限增設及發行可換股票據(定義見通函)，以及特別授權董事於根據構成可換股票據之文據(「文據」，註有「C」字樣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之初

* 僅供識別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稿已提呈大會)之條款及條件行使可換股票據所附兌換權後，可根據文據以入賬列作繳足形式配發及發行有關數目之本公司股份(各為「兌換股份」)；及

- (D) 批准收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之所有其他交易，及授權董事或獲正式授權之董事會委員會在彼等認為就使收購協議、配發及發行表現股份、增設及發行可換股票據以及根據文據之條款及條件行使可換股票據所附兌換權後配發及發行兌換股份生效或與之有關而言屬必須、適當、有利或合宜之情況下進行一切活動及事宜、代表本公司簽署及簽立有關文件、協議或契據，並採取其他事項及行動，並同意董事或獲正式授權之委員會認為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之改動、修訂、豁免或與此有關之事項(包括任何改動、修訂或豁免該等文件或其任何條款，而有關文件或條款與收購協議所訂明者並無重大差異)。」

2. 「動議

- (A) 透過額外增設4,00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將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400,000,000港元(分為4,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增加至800,000,000港元(分為8,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增加法定股本」)，該等股份將與本公司所有現有股份具有同等地位；及
- (B) 授權任何一名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立一切文件、文據及協議以及作出彼認為增加法定股本下所擬進行之事宜及使其生效所從屬、附帶或與之相關之一切行動或事宜。」

代表董事會
聯夢活力世界有限公司
主席
季志雄

香港，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三日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110-116號
永恒商業大廈
9樓901室

附註：

- (1) 凡有權出席按上述通告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名或多名代表代其出席，並在本公司章程細則之規限下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但必須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以代表股東。倘委任超過一名代表，則須註明每名受委代表所代表股份之數目及類別。
-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如董事會規定)授權簽署代表委任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延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之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方為有效。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延會並在會上投票。
- (3) 填妥及交回委任代表文據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召開之大會並在會上投票。於此情況下，委任代表之文據將被視為已撤回。
- (4) 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上述決議案將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季志雄先生及吳祺國先生；及(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譚比利先生、余伯仁先生及陳凱寧女士。

本通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通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通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通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至少七(7)天刊載於創業板網站 <http://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mdreaminworld.com.hk> 以供查閱。